

南華大學

生死學系碩士論文

台灣跨國婚姻五名新移民女性的生活世界-

以中部地區某農村家族為例

**The Life-World of Five New Female Immigrants in Taiwan:
Take A Family in Central Taiwan Rural Area as An Example**



研究生 林美英

指導教授 蔡昌雄 博士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六 日

南 華 大 學

生 死 學 系

碩 士 學 位 論 文

台灣跨國婚姻五名新移民女性的生活世界-

以中部地區某農村家族為例

The Life-World of Five New Female Immigrants in Taiwan:
Take A Family in Central Taiwan Rural Area as An Example

研究生：林美英

經考試合格特此證明

口試委員：
蔡品雄
張利中
邱淑雯

指導教授：蔡品雄

所 長：魏善斌

口試日期：中華民國

九十九年十二月六日

謝 誌

論文終於完成了，內心有好多好多的感動，先謝謝我的研究參與者—這個可愛的家族，有你們無私的分享論文才能完成，由衷的感謝！

回首在南華兩年多的點點滴滴真是感觸良多，因為誤打誤撞進了南華生死所，第一學期對我來說是震撼教育，因為從未想過可以如此貼近去談論死亡，太多我未曾思考過的學問出現在我的學習歷程，然而經過這段時間的薰陶，不敢說自己有多大的成長，但卻有著倒吃甘蔗的甜蜜，我真慶幸我來到了生死所，才有機會接觸到這麼豐富的生命課題。內心的感動與感謝太多，還真不知如何下筆。

首先，要感謝的就是我的指導教授蔡昌雄老師，在老師的引領下我得以一窺現象學的奧秘，詮釋現象學的寫作訓練更讓我體會到在生活中視為理所當然的顯現之下其實有著更多被顯現所遮蔽的不顯現—「眼見未必真實」，拓展了我不同視域下的「看見」；在論文寫作過程中，當我失望、焦慮之際也總能適時的給予鼓舞，讓我看見希望，走過挫折，這本論文才得以完成，真的非常感謝！也謝謝張利中老師、邱淑雯老師在口試審查所給予的寶貴意見，讓我有不同面向的思考。

接著，要感謝生死所優秀認真的老師們，開師父對於生死教育所持的精闢見解令人折服、何老師諮商課程給了我自我成長的機會、游老師的心理劇讓我有勇氣回頭觀看自我，並面對自己逃避的課題、永有老師的催眠課程解除了我心中許多的疑惑、蔡明昌老師幽默的上課風格讓人如沐春風。感謝魏書娥老師、李燕蕙老師、楊國柱老師在論文計畫審查時給予學生的指導與鼓勵。

感謝生死所專班的所有同窗好友們，學習過程中有你/妳的陪伴真好。感謝同門的好姊妹們—姍娟、幸娟、妙玲、曾美玲、黃美玲、椀云，我們一起為論文奮鬥的過程將成為一輩子最美的回憶，因為有你們的鼓勵，我做到了。謝謝！

感謝好友們的鼓勵讓我再進修的動力，謝謝洪德煌校長、王文復主任、秋萍、淑雯、瓊婉、靜雪；感謝宏崙國小的伙伴們，有你們相挺進修之路才能順利完成。

最後，要感謝爸爸、媽媽、公公、婆婆的支持與鼓勵。進修期間，最辛苦的親密愛人崇熙，謝謝你的付出與支持，這一切我都知道。也謝謝我的兩個寶貝兒子翊鋒、翊豪，由於你們的懂事、體諒，讓媽咪有更多時間寫論文；謝謝陪著我做訪談的妹妹—美麗、協助摘要翻譯的彥君、隨時關心我論文進度的家人—士哲、美君、宗賢、孟憲、小正，謝謝你們，我親愛的家人，我愛你們。

林美英 謹誌

摘要

本研究以台灣跨國婚姻新移民女性的生活世界為主題，採立意取樣，以台灣中部地區一個擁有五名新移民女的農村家族為研究對象。研究者以詮釋現象學方法為導向，藉由田野參與觀察及深度訪談蒐集文本加以分析與詮釋，瞭解跨國婚姻新移民女性在地生活的置身處境、身心感受與生活適應問題，以及她們如何克服生活中所遭逢的困境。研究結果可作為提供新移民女性協助的理解基礎。

本研究發現：(一) 跨國婚姻新移民女性，置身易位於不同的時空之下，身上皆受重大的衝擊，除了要面對因水平移動(原鄉移動到台灣)帶的文化衝突，還得面對垂直移動(社會流動)下的階級壓迫。而商品化、污名化婚姻的影響，使當事人的自我認同受到壓抑，進而對自我存在價值產生懷疑。(二) 家人開放的態度及支持、體諒及接納能給予置身易位的新移民女性生活適應的力量，也就是先生及其家人的態度，可說是影響新移民女性在台生活適應能否成功的重要因素。(三) 她們能在適應過程中找到生命存在的意義是關鍵，這是生存的動力，意義、價值的找尋是一段持續的歷程，她們仍持續尋求自我存在價值未曾間斷，在自己所認為的幸福中找尋、肯定自我存在價值。(四) 從家庭系統觀點看來，多名新移民女性家庭成員間的互動循環影響所及是多面向的，經驗的累積使得這家人懂得如何與新移民女性相處，而新移民女性彼此間能做經驗分享與傳承，產生正向支持系統。

關鍵詞：新移民女性、生活世界、詮釋現象學、跨國婚姻

Abstract

The thesis of this study is the life-world of new female immigrants in Taiwan. A family with five new female immigrants in central Taiwan rural area were selected as research participants by purpose-sampling method. It adopted hermeneutic-phenomenology as the research method. The empirical data were collected through field participation and observation in the family as well as depth-interviews with new female immigrants of the family. Then, the empirical data was analyzed and interpreted to find out the life, self-feelings, and adjustment level of new female immigrants in transnational marriage, and how they got over the difficult position in their lives. The results of this study is to provide a base-comprehension for helping the new female immigrants.

The results of this study showed (1) As standing on different environment, new female immigrants in transnational marriage sustained significant impact on the body and mind. Except facing the cultural conflict from the movement of environment, also have to face the pressure of authority from the society transition. Under the influence of commercialized, infamy marriage, the self-identity of these women was repressed, and made they doubt their self-existence value. (2) The open-mind, support, understanding, and acceptance from family can provide strength for new female immigrants to adapt their lives. That is, attitude of husband and family would be the main factor to influence new female immigrants' life adaptation. (3) The key point is these women could find their existence value in the adaptation process, this is also the power of living. Pursuing meaning and value is a successive process, they still continued to seek the self-existence value in their own happiness. (4) Base on family system viewpoint, there was multidimensional influence on new female immigrants' family interaction. With the rich experience, families learn how to get along with new female immigrants. As well, new female immigrants could share their experience with each other, and inherit, produce the positive supportive system.

Keywords : new female immigrants, life-world, hermeneutic-phenomenology, transnational marriage

目錄

第一章 緒論	1
第一節 研究背景與動機	1
第二節 研究目的	6
第三節 研究問題	6
第四節 名詞界定	7
第二章 文獻探討	9
第一節 台灣跨國婚姻的發展與成因	9
第二節 婚姻與家庭	13
第三節 幸福感的意涵與理論	19
第四節 存在與文化心理	28
第三章 研究方法	37
第一節 研究方法論的選擇	37
第二節 研究構想與設計	41
第三節 資料蒐集與分析	42
第四節 研究嚴謹度	46
第五節 研究倫理	48
第四章 新移民女性置身易位衝擊的世界	49
第一節 影響一生的婚姻決定	49
第二節 時空位移的衝擊	58
第三節 憧憬和現實的照面	67
第四節 生活上的文化衝擊	81
第五章 新移民女性重新安置的世界	93
第一節 苦難的意義	93

第二節	新關係的建立	98
第三節	原生關係的延續	106
第四節	大家庭系統傘下的生活	113
第五節	她們的「幸福」	121
第六章	結論、建議與反思	129
第一節	研究結論	129
第二節	研究建議	131
第三節	研究反思	132
【附錄一】	：訪談大綱.....	143
【附錄二】	：訪談同意書.....	144
【附錄三】	：文本分析範例.....	145
【附錄四】	：田野筆記範例.....	149
參考文獻		136
中文部份.....		136
英文部分.....		142

第一章 緒論

「男大當婚，女大當嫁」是中國傳統社會父母對兒女的期望，似乎也代表著父母為孩子所背負的一種責任，在孩子完成婚配前父母的責任即未完成，所以經常會在家族聚會中聽到這樣的對話：「你都完成了嗎？」(台語)，即是在問，「你的孩子都完成婚姻大事了嗎？」對於中國人而言「成家」似乎是「立業」前的一個重要先決條件，而結婚也似乎成爲成家的一種儀式，可見結婚對個人或是家庭來說是多麼的重要。因此，到了適婚年齡時總是會不斷的被詢問「有沒有對象了，什麼時候要結婚」，這是一股強大的社會壓力，卻也變成另一種動力。

第一節 研究背景與動機

然而近年來，台灣因爲經濟蓬勃發展、國民所得提高以及教育文化的普及，大幅的提升了台灣女性教育水準和就業的機會。台灣女性在教育水準提高及就業機會增加之後相對的經濟能力也提升了，結婚年齡也因此而普遍延後，擇偶的條件也大幅的提高。且台灣婚姻市場存有「婚姻坡度」的現象，也使得女性普遍具有「上嫁婚配」(hypergamy)的觀念，也就是女性擇偶的對象是以那些社經地位比自己高的男性爲範圍(周麗端等，1999)。而這長久以來「上嫁下娶」，「男強女弱」的價值觀，使得處於經濟劣勢的台灣男性面臨擇偶的困境，然而面對傳宗接代的世俗壓力，使得這些社經地位較低的男性轉向社經地位更低的東南亞地區，尋求婚配的對象，而東南亞地區的女性也爲了要脫離原生國不穩定的政經情勢及貧困生活而接受這種跨國婚姻方式(蕭昭娟，2000；王宏仁，2001)，在仲介業者的推波助瀾之下，目前已有四十一萬名外籍(含大陸)配偶在台灣(中國時報，2009/06/29)。然而這些跨國婚姻的男女主角，會是像童話故事中的王子和公主一樣，過著幸福快樂的日子嗎？還是她們在來到人生地不熟的異鄉台灣後，在現實殘酷的生活中載浮載沉？

還記得國中時（1985 年），研究者的同學她有兩個嬸嬸，皆是透過婚姻仲介從印尼來到台灣。當時村莊的人都對這兩位來自不同國度的新娘非常的好奇，幾乎是戴著「放大鏡」在注視著這兩位來自異國的「台灣媳婦」，研究者依稀記得村莊的人是以「印尼仔」稱呼他們的。而她們生活中的一舉一動，似乎也特別引人注意，成了村裡茶餘飯後討論的對象，例如：她們和公婆的相處情形、她們的飲食習慣、夫妻感情好不好、她們會不會跑掉……等，當時研究者雖然也好奇，但每次看到她們也只能微笑，因為語言不通。這是研究者第一次接觸到外籍新娘的經驗。因為當時年紀小，除了好奇並無法體會她們置身於一個陌生國度裡，會有什麼樣的不安或恐懼。

隨著社會的進步、資訊的發達與多元文化的接納，地球村的時代已來臨，跨國婚姻變得普遍了。這一二十年來外籍配偶數量迅速的增加，在民國 93 年可說是達到了高峰，我們不再叫他們外籍新娘或外籍配偶，我們稱她們為新移民女性（夏曉鵬：2000）。而且在我們的親戚朋友中也不乏跨國婚姻的例子，我們似乎也司空見慣，不再像研究者小時候一樣大驚小怪。研究者的堂哥，在民國 93 年，透過仲介（朋友）媒人介紹，花費約 20 萬元，以 42 歲年齡娶了一位 20 歲的越南新娘，我們都替他歡喜，因為婚姻使他看起來神采奕奕，夫妻倆住在桃園，過著兩人生活，堂哥也聽從大家的建議，讓妻子多學習，希望她能快速融入台灣的生活，所以很快就到成人識字班就讀，也生了個女兒，孩子在雲林由奶奶照顧，「堂嫂」每年回越南一趟，一切似乎都很好，沒什麼問題。但今年（98 年）的一月份他們離婚了，3 月份「她」離境回到越南了。

研究者知道後感到遺憾和震驚，因為事情發生得很突然。然而，由於這個事件，讓研究者再度對這些台灣跨國婚姻中的新移民女性產生關懷。因此研究者又想起了這兩位來台二十多年的嬸嬸，她們的心路歷程為何？二十幾年前的社會支持系統及資源並不如現在豐富，她們安住下來，而今政府投入心力協助新移民女性快速融入台灣，接受多元文化的同時，近年來這些外籍配偶的離婚率仍偏高，

中國時報在 98 年 6 月 29 日的報導：「台灣目前有將近四十一萬名外籍（含大陸）配偶，去年全年有一萬一四二一對離婚，代表平均每千名外配有二十八名離婚，為同期台灣有偶人口離婚率的 3.53 倍，創四年來新高」。

因此研究者走訪了這兩位「資深」新移民女性。就在這個同時，發現了一個更有趣的現象，這個家庭裡竟然住了五位新移民女性，可說是老、中、青都有。研究者因此設想，究竟是怎樣的一股力量，或是怎樣的一段歷程，使她們能夠在離婚率偏高的外籍婚配中，集體開創出截然不同的結果來，因此研究者便更關注此一特殊現象，同時開始著手進行對此一特殊現象的研究工作。

有了這個想法之後，研究者開始蒐集與新移民女性或是外籍配偶相關的研究資料，發現與此議題相關的博碩士論文非常多，洪正庠(2008)將其分為五大類：，分別是生活適應、子女教養、識字教育，醫療保健和法律制度。詳細資料如下表

民國 相關 議題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總 計	百分比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生活適應	2	5	6	3	3	9	17	26	8	0	79	29.3%
子女教養	0	0	1	0	5	25	39	33	15	1	119	44.1%
識字教育	0	1	1	3	4	3	11	9	5	0	37	13.7%
醫療保健	0	0	1	0	2	3	3	3	1	0	13	4.8%
法律制度	0	0	1	3	1	1	6	5	5	0	22	8.1%
總計	2	6	10	9	15	41	76	76	34	1	270	
百分比	0.7 %	2.2 %	3.7 %	3.3 %	5.6 %	15.2 %	28.1 %	28.1 %	8.9 %	0.3 %		

資料來源：洪正庠（2008），一對越南姐妹的故事：外籍配偶之生命敘事研究

從表上資料發現關於新移民女性議題的研究在93、94、95年數量最多，對照行政院主計處的統計，即可發現這兩三年台灣外籍配偶人口數最多，政府單位開始正視這一現象。研究主題包羅萬象，最早以新移民女性的生活適應、婚姻生活、國際遷移進行研究（王美麗，2009；鄭雅雯，2000；蕭昭娟，2000；陳庭芸，2002；朱玉玲，2002；王宏仁，2001；蔡雅玉，2001），之後，研究主體及相關主題產生了轉變，隨著「新台灣之子」的誕生，子女的教養問題成爲迫切需要面對的問題，此時，關於子女教養的研究最多，外籍配偶子女學習狀況、學校生活適應及行爲表現（張宋奇，2006；車達，2004；陳湘淇，2004）等，幾乎佔了所有研究的一半。然而研究者認爲生活適應，顯然是新移民女性在跨國婚姻中的根本問題，跨國婚姻下的婚姻移民者，是跨越種種界線（包括：國界、種族、宗教、文化習俗）來到另一個「接待社會」（host society），在生活調適方面常會因置身易位而產生一些問題，對於新移民女性而言，要同時面對的是「婚姻」與「移民」的雙重適應與挑戰。必須在一個文化、思想、脈絡都與原生家庭不同的新家庭中，學會「自處」，也要學會與他人相處，這是她們首當其衝需要處理及面對的問題，若是生活適應良好，是否意味著其他方面的問題更容易處理呢？

因此，研究者又針對現有關於新移民女性的生活適應研究再加以探討，發現在生活適應的這個研究主題上的研究雖然不少，不論是量化研究或是質性研究，作爲研究主體的新移民女性都是來自不同家庭，但並無以同一家族內的新移民女性爲研究主體的研究，而一個家族內同時擁有5位新移民女性是個特殊的個案，令研究者不禁想針對這個個案加以探索。並且從家庭系統理論觀點來看，家庭成員彼此間的互動關係是互相依賴與影響的，任何一個成員的改變，都會影響其他成員的生活與情緒，也就是各個次及系統會互相影響，因此，對於新移民女性生活適應主題若從系統觀點切入，要比只看某一個家庭成員、某一個家人關係或某一種家庭問題來的深入，這些新移民女性在家庭內所組成的次級系統彼此間如何互相影響？這個特殊的次級系統在家庭內的互動值得探究，相較於先前的研究，

透過多名新移民女性在同一家族內的互動經驗，能更進一步瞭解多名新移民女性的家庭與單一移民女性家庭，在生活適應上有何異同，她們在互動適應上有何特殊經驗？

而這裡所指的生活適應也就是遷移調適，新移民女性離開原住地(故鄉)，遷移到不同的地方，對於新環境包括人、事、時、地、物等日常生活「生理、心理、家庭、社會」各方面的調適，這些調適即是個人的日常生活經驗、生活態度。本研究所欲探究的也就是她們日常生活經驗的互動過程。現象學學者胡塞爾以「生活世界」一詞，來描述一個被經驗的世界，因此，研究者以「生活世界」為命題，以期透過現象學觀點的探討，以及互為主體性的解釋過程，了解生活適應背後的意義本質，以便對於她們日常生活經驗的本質或意義，獲得更深入的了解，所以一個生活經驗的世界，不僅是現象學研究的源頭，也是現象學研究的對象。

根據媒體報導，在跨國婚姻中普遍存在著因文化差異、溝通不良以及雙方對於婚姻期待不同所產生的社會問題，外籍配偶相關研究與報導也顯示，外籍配偶因生活習慣、文化差異、溝通不良而必須面臨諸多問題。例如：遭受夫家毆打凌辱、精神虐待、譏罵訕笑的事件時有所聞；外籍新娘因外在環境壓力下自殺身亡的報導也不罕見（洪茗馨，1998；黃靜宜，2003；彭顯鈞，2004；鄭學庸，2000）。何以在這個家族呈現了完全與媒體報導大相逕庭的結果呢？在這個家族中的新移民女性是特別的幸運？亦或是有什麼樣的支持系統？讓她們克服了異鄉的生活適應問題而幸福的安住下來。研究者將透過詮釋現象學研究方法，將隱藏在新移民女性生活經驗、感受背後的深層意義揭露，以期對新移民女性的生活世界有新的發現與看見。

第二節 研究目的

根據以上研究背景與動機的陳述，本研究將新移民女性位移之後的適應問題置於家庭系統之下。以雲林地區擁有五位新移民女性的某家庭為研究對象，採取半結構式的質性訪談方式，進行詮釋現象學的解釋與分析，深入新移民女性的內心世界，探討她們在生活適應調適時的心路歷程與感受，在家庭系統的動態脈絡下理解生活適應的意義。本研究之研究目的歸結如下：

- 一、了解跨國婚姻新移民女性在地生活的置身處境。
- 二、探討跨國婚姻新移民女性的身心感受與生活適應問題。
- 三、解讀跨國婚姻新移民女性生活問題的文化層面影響。
- 四、期許研究結果可作為提供新移民女性協助的理解基礎。

第三節 研究問題

依循以上所羅列的研究目的，研究者形成以下的研究問題：

- 一、跨國婚姻新移民女性生活中印象深刻的事件（特殊的境遇）為何？
- 二、跨國婚姻新移民女性生活中曾遭逢哪些困境？
- 三、跨國婚姻新移民女性如何克服生活中所遭逢的困境？
- 四、跨國婚姻新移民女性生活中文化因素如何影響其生活適應？

第四節 名詞界定

研究者針對本研究中的幾個重要名詞加以定義解釋，敘述如下：

一、跨國婚姻 (transnational marriage)

「跨國婚姻」指的是不同國籍之國民間的通婚現象，本研究所指的跨國婚姻限定於台灣男子與東南亞外籍女子之間的婚姻。

二、新移民女性 (new female immigrant)

大眾所謂的「外籍新娘」是來自東南亞地區與台灣籍男子結婚的女子(夏曉鵬, 2002)，也有人稱為「國際新娘」，而「外籍」二字，隱含非我同族、非我同類的意味相當的濃厚，在語意上亦有排他、歧視的成分存在，顯示出國人視接受跨國婚姻嫁來台灣的女性為次等與外來者的態度；「新娘」則不適用於為數漸多且接受跨國婚姻多年的非台灣籍女性，2003年八月行政院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為表示對嫁入我國之外籍女性的尊重，避免產生污名化的問題，已通函稱其為「外籍配偶」。同年夏曉鵬等人與婦女新知基金會主辦「外籍新娘—外籍配偶」正名活動，讓她們自己投票決定喜歡的稱謂，最後以「新移民女性」為正式稱謂。故本研究所指新移民女性係指是因跨國婚姻結合而移民至台灣的外籍女性。唯本研究中為求與原著作或統計資料名稱之完整性，如論文中有引用「外籍新娘、外籍配偶」者，皆與本研究之「新移民女性」同義。

三、生活世界 (life- world)

生活世界一詞源於胡塞爾 (Edmund Husserl, 1859~1938)，用來描述一個被經驗的世界。胡塞爾描述生活世界為「立即經驗的世界」(world of immediate experience)，這個世界是「已經在那裡」(already there)，「已經給予的」(pregiven)，這個世界是「自然的、原始的態度」(natural primordial attitude) 所經驗到的，那是最初的自然生活 (original natural life)。瑞典現象學家 Karin Dahlberg (1995)，將生活世界定義為「人所經驗的世界」。高淑清 (2001) 認為，生活世界包含日

常生活所接觸的人、事、物、及對每天事件發生的生活與直觀給予經驗。本研究所指的生活世界是以人為主體的世界，日常生活中表現出來的自然態度，也就是新移民女性日常生活中所經驗的世界，互為主體的世界。

第二章 文獻探討

第一節 台灣跨國婚姻的發展與成因

隨著資訊時代的來臨，網際網路的發達，交通的便利，以及旅行、跨國工作、移民等因素造成跨國通婚現象的增加，跨國通婚已是全球普遍的現象（Cahill，1997），研究者將對台灣跨國婚姻發展現況加以說明：

壹、發展歷程

對台灣跨國婚姻的演變發展加以探究，以了解台灣新移民女性的形成。根據內政部的統計資料顯示台灣男子與港澳、大陸地區及東南亞女子結婚的比例在2003年達到高峰，佔當年結婚女性人數（176065人）的28.97%，到了2008年雖然已有下降趨勢，但仍然佔有11.77%。而台灣的新移民女性到底是如何產生的？緣起於1970年代末，因部分在1949年從大陸撤退的退伍老兵面臨擇偶的困境，少數在台灣的東南亞歸國華僑，藉此機會媒介印尼、菲律賓、泰國、馬來西亞等地區的婦女，尤其以華裔貧困婦女佔多數，以解決這些老兵的婚姻問題（夏曉鵬，1997；王宏仁，2001）。台灣的跨國婚姻發展可分為以下幾個階段：

一、1970年代末期至1980年代初期

在這個時期始是為了解決退伍老兵的婚姻困境，接著有許多不肖業者假介紹工作之名，行販賣人口之實，為數不少的泰國、印尼新娘開始出現在台灣農村；這些外籍新娘被迫嫁來台灣，且由於語言不通，使得逃婚的比例相當高，此男女受害而仲介獲利的情況，使得東南亞外籍新娘的人數逐漸減少（夏曉鵬，1997；蕭昭娟，2000；顏錦珠，2002）。

二、1980年代中期後

到了1980年代中期後，因為台灣人力成本逐年提高，各企業主在節省成本追求最高獲利的前提之下，紛紛將資金流向原物料充沛且人力成本低廉的東南亞，

而被派至東南亞的員工也因地利之便，容易與當地女子結為連理。使得台商、外派的勞工及當地華僑發現東南亞地區廣大的婚姻市場，成為婚姻仲介者（蕭昭娟，2000）所以1980年代中期，以來自泰國及菲律賓的東南亞新娘為普遍（夏曉鵬，2000）。1980年代末期以泰國新娘最為普遍（蕭昭娟，2000）。

三、1990年代開始

1990年代開始，隨著政府「南向政策的」發展，許多台商紛至東南亞地區設廠，強化國人與東南亞地區的聯繫，並且在國際政經結構下，台灣與東協國家間的互動關係，隨著亞太經濟的興起益形密切與頻繁（蔡雅玉，2001）。來自東南亞國家的外籍新娘亦漸漸增加，自1991年開始印尼新娘逐漸增加（夏曉鵬，1997），1994-1996期間，外籍新娘主要來自印尼及菲律賓（王宏仁，2001），但隨著越南開放觀光及台商投資後，越南新娘急速竄升，至1996年越南新娘已超越其他國籍（蕭昭娟，2000），至2008年底止越南籍外籍新娘已達五萬一千七百五十九人，佔在台東南亞外籍新娘總數的54%。

貳、影響因素

除了依時間背景來討論台灣跨國婚姻的發展歷程之外，台灣跨國婚姻之所以急遽發展，我們亦可從經濟、文化及社會因素加以探討：

一、台灣婚姻市場人口結構失衡

一個族群中適婚年齡人口，兩性比例若出現不平衡的現象，供需便產生問題，其中人數較多的性別即受到衝擊而必須選擇外婚（王甫昌，1993），蕭昭娟（2000）在研究中也曾提到台閩地區明顯呈現「男多女少」性別比例不均衡的狀態。迫使台灣男性在婚姻市場上的擇偶空間受到衝擊，在加上面對臺灣「男高女低」的「婚姻坡度」（Marriage gradient）婚配模式，以及臺灣與東南亞國家的投資發展，促使異國婚姻順應臺灣時勢，滿足個人婚姻需求的新趨勢（呂美紅，2001）。

二、政策與仲介的影響

在前面發展歷程已提及早期跨國婚姻的產生是為了解決退伍老兵的擇偶問題，然而隨著近年來政府南向政策及開放引進外籍勞工制度，使台灣與東南亞關係密切，連帶著也增加了跨國婚姻的發生。另外，在婚姻仲介業者的大力推銷下，將跨國婚姻人數推向高峰，但也使得跨國婚姻商品化、市場化、甚至污名化。張書銘（2002）指出現今台灣與越南跨國婚姻數量如此龐大，這與台越婚姻仲介完整的跨國運作機制有關，仲介網絡建立在利潤分享之合作機制的專業分工，提供越南新娘與台灣新郎最直接、有效率的管道。

三、新移民女性改善原生家庭生活的動機

從呂美紅（2001）綜合國內外外籍配偶相關研究發現，她將外籍配偶結婚的動機歸類為：改善或脫離貧困（夏曉娟，2000；劉美芳，2001）、對未來生活的想像（劉美芳，2001），以及好奇、時尚流行（鄭雅雯，2000；劉美芳，2001）三項。其中改善或脫離貧困佔相當大的比例，因東南亞地區的經濟相較於台灣是處於比較弱勢的地位，她們希望能藉由跨國聯婚，使原生家庭的經濟能獲得改善。另一方面，迎娶外籍配偶的台灣家庭，大多屬於從事一、二級產業，需要大量勞動力，且跨國婚姻中三代同堂的比例高，有待奉年邁雙親的需求，加上傳宗接代的觀念影響，因此新移民女性的加入，不但為男方原生家庭增加了勞動力人口，分擔家務且生子育女，間接改善了嫁入家庭的生活（李英端，2006）。

四、傳統婚姻觀的轉變

在現今的社會中，婚姻不再是女性唯一的選擇，不婚、同居、分偶（*Apartership*）的現象屢見不鮮，而台灣女性不婚的比率有逐年增加的趨勢，而女性不婚的理由為1.對婚姻持悲觀看法2.對婚姻心懷恐懼3.一直未找到合適對象。再加上「上嫁婚配」（*hypergamy*）觀念的影響以及婦女所受教育程度越來越高，就業比例大增，女性本身經濟獨立，與男性已相去不遠，且家中長輩對女兒的婚事也採取較開放自由的態度，而對兒子的婚事還是採積極干預的態度（引

自蕭昭娟，2000）。這種新女性的婚姻觀，造成台灣適婚男姓，尤其是中下階層
的男性，越來越難找到合適的對象，因而向外尋求婚配。

由以上敘述可知，隨著世界政治、經濟、社會、文化與環境的變遷，跨國婚
姻的發展是在持續加溫醞釀著的，而近二、三十年來台灣地區的跨國婚姻也由於
外部全球化與經貿投資的影響、內部婚姻市場供需失衡及業者的操縱和觀念的改
變而蓬勃發展。

第二節 婚姻與家庭

跨國婚姻中的新移民女性，因為婚姻遷移到台灣，而最早接觸介入的場域就是家庭，家庭給了她們支持與影響，她們與家庭成員間的互動，又是如何牽動著她們在台灣的生活適應及歷程，因此分為以下幾個面向探討：

壹、婚姻與家庭

學者彭懷真（2001）將婚姻定義為：「婚姻係指兩人在感情上及法律上的承諾，使他們分享情緒、身體親密、不同任務，以及經濟資源。」它的本質是包含多層面的一個制度。而朱岑樓（1991）認為婚姻是指男女依照社會風俗或法律的規定所建立的夫妻關係，以婚姻為基礎而建立的家庭制度，則是人類社會制度中最基本和最重要的一種，其歷史之悠久，採用之普遍，功能之眾多，無他種社會制度能與之相比。傳統中國社會裡最重要的社會是組織是家庭，一切政治、經濟、教育、宗教以及娛樂都是以家庭為基本單位，包含所有人和人之間的關係也都是以家庭關係為基礎（蔡文輝，2007）。綜合上述，也就是男女雙方透過婚姻的儀式建立家庭，婚姻是社會和個體、個體與個體連接起來的媒介，而家庭是所有關係發展的基礎，所有社會制度也可以說是家庭制度的擴展與延伸。

貳、家庭的功能

在人類的社會中，家庭組織可說是最基本的社會制度單位，傳統社會中，家庭發揮許多的功能，幾乎包辦了人一生的所有活動，雖然隨著時代不斷的變遷，家庭的功能也產生些許的轉變，但家庭的功能仍是不容忽視的。探討許多相關文獻之後，發現不同學者對於家庭功能的看法不盡相同，而研究者將以下面幾個面向加以探討（引自彭懷真，2001，2003）

一、生育功能

一個社會若想繼續生存下去，子嗣的繁衍是相當重要的，而大部認社會認可的生育行為是在婚姻關係中發生的，家庭具有社會所認可最重要的「生育功能」。只有在社會許可的家庭內所生育的小孩才是合法的，而在家庭外所生的小孩就未能被社會接受，即所謂「私生子」或「雜種」(蔡文輝，2007)。幾乎沒有一個社會鼓勵或贊成在家庭之外的生育，所謂的非婚生子女總是無法獲得充分的照顧，因為生育功能不僅是「生產」還包含了「養育」，這又涉及家庭的另一項功能。

二、社會化功能

家庭是每一個人接觸到的第一個社會化單位，嬰兒剛出生只不過是一個「生物體」，要經過家庭的薰陶和照護，它才能逐漸的成爲一個「人」，一個「社會人」，因此一個人的成長受家庭的影響非常大，家庭內的各個成員都是孩童模仿學習的對象，孩子在這裡學到社會規範和文化價值、自我認知、生存和生活的技能、社會對他們的期望，以及應該如何對別人的行為做出反應等。蔡文輝(2007)認爲這裡的「社會化」(socialization)是指個人學習社會規範與社會期待的過程。

三、保護功能

相較於其他的動物，人類需要比較長的時間才能成長、自立。另一方面身心障礙、慢性疾病者以及老年人口都需要依賴他人，家庭也提供特別的照顧與保護。現代社會中，許多的衛生醫療、社福機構可提供類似家庭的保護功能，但卻無法完全取代家庭的保護功能，這必須和情感功能一起探討。

四、經濟安全的提供

家庭是一個經濟合作的單位，傳統的家庭是個生產與消費單位，每個家庭都從事各種行為來提供家庭成員的實際需要，例如食、衣、住、行等，甚至可以販賣或交換。所有有關生產、分配、消費的經濟活動都可靠家庭成員分工合作達到自給自足。但現代社會中家庭的功能已經減弱。

五、性的規範

對性的標準會在不同時代背景中有所差異，但對性行為一定有規範，而此種規範主要是在家庭的範疇中確定的。人類比動物有更長的性能力時期，若不加以規範易形成嚴重的問題。

六、社會地位的安排

此處指的是人一出生即獲得的地位，也就是繼承地位，這一部分是家庭所給予的，也就是許多人常說的「家庭背景」。

七、情感功能

家給人一種安全、歸屬的感覺，最能令人感到溫馨與親密的地方。大部分的社會都以家庭為感情反應的場所，而且這種感情是自願的、互助的、協調的與經常的，可見家庭是滿足情感需要，社會需要的重要場所（徐光國，2003）。

參、家庭系統理論

一、家庭系統理論的定義

家庭系統理論(family systems theory)源自一般系統理論(general system theory)；系統理論首為德國生物學家 Ludwing von Bertalanffy 於一九六〇年代的所提出來的，其主要的理論內涵乃是來自生物學上的有機體(organism)概念，強調把有機體做一個整體或系統來考量(顏澤賢，1993)。在1979年，Broderick和Smith提出一般系統理論中所主張的概念可以用來解釋家庭中的各種行為與現象(引自利翠珊，1999)。《社會學辭典》對系統的解釋是：「形成一整體的各個部份相關且互賴的組織，系統絕非是穩定、全然均衡或能預測的。」(彭懷真等譯，1991)。Goldenberg(1991)也指明家庭系統的特性：組織(organization)與整體(wholeness)的概念是瞭解系統如何運作之鑰。組織是指系統的組成分子以一種可預測的(predicated)、有組織的(organized)彼此互動。整體的意思

是：若一個系統被打破成部分時，則無法完全的被解釋與了解；即沒有一個因素可以孤立於系統之外而獨立的產生功能（彭懷真，2003）。藍采風（1996）提到，若按家庭系統理論，家庭被比喻為一個有生命的生物體。這個「生物體」係由許多相互依賴的成員所組成。每一成員比如生物體之每一器官，它有特定的功能，且相互依賴，相輔相成。各器官成員的關係密切，互相影響。家庭成員之部分與整體互動關係影響著家庭中每一個成員的心理健康與否？因此，系統理論是瞭解家庭關係與家庭成員最典型的理論基礎。他認為家庭系統理論視家庭有以下特質（藍采風，1996）：

- （一）家庭內的各組成分子亦稱為家庭次系統，他們相互依賴且互動。
- （二）各個系統與次系統之間有特定的範圍；他們決定開放或封鎖其界線。
- （三）家庭系統與其他系統產生連結及互賴關係。
- （四）為了生存與生長，家庭系統必須適應一系統內及系統外。

以上所言之次級系統包括父母系統、夫妻系統、親子系統、手足系統及個人系統等，各個系統相互關聯卻又各司其職，要在互相依賴中取得平衡。因此每個家庭都有其「動力歷程」（dynamic process），以其特殊方法維持運作，共同面對自己家庭的問題（彭懷真，2003），此外，家庭系統論也強調家庭的互動研究與溝通模式，家庭任一事件，任何人的感受和行為、習慣性的互動方式都會影響全家人的感覺和行為，也會形成家庭特有的氣氛（徐光國，2003）。從系統觀點來看家庭，要比只看某一個家庭成員、某一個家人關係或某一種家庭問題來的深入，也不致於誤認為某種問題或症狀只是單一原因，更不會簡化問題集中到特定人身上（彭懷真，2003），在從系統觀點看婚姻適應的研究中提到，家庭內各次級系統間的互動，以及與家庭外較大系統的互動，都是一個連續不斷的開展過程，而不是一個靜態現象（張思嘉，1999）。

Patricia Minuchin 曾指出家庭系統運作具備六大特徵，藉此更具體描繪出家人在互動過程中系統的運作機制（引自利翠珊，1999）。

- （一）家庭是個組織化的整體，系統內部的元素彼此依存。

- (二) 系統運作模式是循環而非線性的。
- (三) 系統有恆定 (homeostasis) 的特性，以維持系統運作的穩定模式。
- (四) 演化與改變只有在開放的系統才能發生。
- (五) 複雜的系統是由副系統所組成的。
- (六) 副系統間以界限相隔，彼此間的互動由隱藏的規則來決定。

二、家庭系統的基本概念

家庭系統理論，主要是以個人與家庭成員間的互動來討論家庭動態、組織、及過程，藉以解釋家庭的現象，郭永華（2003）根據國內外學者研究指出家庭系統理論具有以下幾項概念：

(一) 系統的整體性

每一個系統都是由許多次系統所組成，透過彼此連結互動而產生作用。家庭是一個系統，透過成員彼此互動的小系統組合成一個較大系統，而家人之間的關係是個互動牽連的整體網絡，每一次系統皆會互相影響，充滿彼此糾結的交互作用，此互動式循環且多方面的，會彼此牽連且影響到系統整體。

(二) 家庭規則

從個體出生開始，父母或家庭重要他人所給予我們有形或無形的教育，便逐漸形成家庭規則，隨著成員間的互動以及年齡的增長，這些家規便會被整合進入我們的認知體系裡，影響著我們的行為，家庭成員間的運作法則，基本上是為了維持家庭系統的整合與平衡（葉光輝，1999）。

(三) 次系統間的牽引

家庭中包含三個最主要的次系統，分別為親子次系統、夫妻次系統、手足次系統，每個次系統間互相牽連，其中一個次系統產生失功能的現象，必會連帶牽引其他兩個次系統，功能也因此產生扭曲，家庭中的次系統彼此關聯、互動，互動的結果不僅是影響該次系統，而且也可能影響到未介入互動的次系統。

（四）界線（限）

界線是一條劃分個人與個人或次系統與次系統之間的隱線。如果次系統之間的界線不清楚，則容易產生糾結混亂的情形，一個健康的家庭，其次系統之間的界線清該是彈性不僵化的。

（五）關係

家庭中任何系統與次系統都是由聯結家人之間的關係所構成，每個家庭成員間都有某種關係存在，因此運用家庭系統理論分析家庭時，必須注意成員間的不同關連、互動方式，以洞悉其複雜的互動網路（簡春安，1996）。

肆、小結

新移民女性經由跨國婚姻進入另一個不同文化的國度組成家庭，家庭的基本功能能帶給她們安全感與歸屬感。若從家庭系統理論來看，她們和家庭成員間的互動則是一個相當複雜而綿密的網絡，各個次級系統間存在著既獨立又互相依賴的互動模式，所有成員間的互動皆是互相影響、互相回饋的，也就是說，家庭互動是一種動態歷程，尤其是在大家族裡次級系統相當多，所產生的交錯影響層面更廣，本研究個案中的新移民女性，即是同居於一個龐大的家族內，因此她們擁有比一般小家庭更為複雜的互動網絡。所以，研究者認為若以以家庭系統概念及「動態」觀點來觀看她們生活適應問題，應可幫助我們更深入探索新移民女性的生活世界。

第三節 幸福感的意涵與理論

跨國婚姻中的新移民女性幸福嗎？從不斷攀升的離婚率，我們似乎覺得她們不幸福，然而從陳嘉誠（2002）的研究顯示，外籍新娘和本地婦女在整體幸福感的分數上並無顯著差異。藉由本研究想從她們的生活經驗中發現她們的幸福感受是如何？

壹、幸福感的概念

「什麼是幸福呢？」，陸洛（1998）提到大部分的人會被這樣的問題難倒，因為這樣內隱的抽象概念往往難以用言語來表達，再者因為幸福感是主觀感受，因每個人所處環境及身心需求的不同，對幸福的界定也就不同。黃信二（2000）也指出，西方人心目中的幸福感，著重於個人內在心理的評估與自我滿足程度，而中國人心目中的幸福感則著重在人際間的互動滿足程度或外在件整體的評估。因此我們很難對幸福感下一個客觀的定義。近代的社會科學家藉由研究來了解幸福感，然而隨著研究目的不同，各學者所使用的名詞及對幸福感所下的定義也不同，但都包含了幸福的概念在內，目前西方所使用代表幸福概念的名詞包括幸福感（well-being）、快樂（happiness）、主觀幸福感（subjective well-being）、心理幸福感（psychological well-being）、生活滿意（life satisfaction）、正向情感（positive affection）、心理健康（mental health）等都可代表幸福感（施建彬，1995；顏映馨，1999；巫雅菁，2001；吳淑敏，2003）。而林子雯（1996）就曾將各學者在幸福感研究上所使用的相關名詞與意義，整理歸類如下表。

幸福感的定義及相關名詞歸納表

幸福感相關名詞	定義	著重點
快樂(happiness)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正負向情緒及生活滿意的整體評估結果。 2. 負向情緒的相對狀態 3. 生活滿意、情緒和心理健康的評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認知、情緒 2. 情緒 3. 認知、情緒、心理健康
幸福感(well-being)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正負向情緒及生活滿意的整體評估結果。 2. 正負向情緒的研究 3. 心理健康的測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情緒、滿意 2. 情緒 3. 心理健康
主觀幸福感 (subjective well-being)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正負向情緒及生活滿意的整體評估結果。 2. 包含生活滿意、情緒及心理健康的評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認知、情緒 2. 認知、情緒、心理健康
心理幸福感 (psychological well-being)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正負向情緒和特殊領域的滿意程度總加結果。 2. 心理健康的測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認知、情緒 2. 情緒
生活滿意 (Life satisfaction)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以認知角度對生活整體層面進行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認知

資料來源：林子雯（1996）成人學生多重角色與幸福感之相關研究。

近代社會科學家對幸福感的研究所著重向度不同，可歸納成以下五個層面：
（林子雯，1996；施建彬，1995；顏映馨，1999；黃國城，2003；陳鈺萍，2004；
陳毓茹，2005；謝玫芸，2007；陳慧姿，2007）

一、著重「外在評量標準」的幸福感

由持此觀點的相關研究及文獻發現幸福感被定義為：「一種外在的評量標準，尤其是一種道德的評量標準。」當個人合乎外在標準時，幸福感便會產生。然而當學者企圖找出可以評估個體幸福感的標準時，卻因所著重的點不同，而發現每個人對幸福感的定義差異相當大，難以訂出客觀外在標準。

二、著重「情緒層面」的幸福感

Veenhoven(1994)，陳鈺萍（2004），提出幸福感應該是個人對其生活的喜愛程度，即幸福感是一種正向的情緒反應，當正向情緒大於負向情緒時，幸福感即提高了。此論認為幸福感是一種情緒性反應的結果。個人情緒會因生活中偶發事件的影響而產生短期立即性的波動變化，如此則無法反應出幸福感長期穩定的特質，而且忽略了人類認知觀點對幸福感帶來的穩定影響。所以，是否可單從情緒層面之探討來從事幸福感的研究，還得再商榷。

三、著重「認知層面」的幸福感

著重此觀點的學者，認為幸福感的高低是來自於個人的認知與解釋。Diener(1984)強調個人認知對幸福感的影響，並且認為幸福感是一種對生活評估後的結果。陸洛（1998）也提到幸福感是來自於人類對過去一段時間的生活進行評估後所得的整體感覺。也就是幸福的產生有賴於個人的想法及對事件的認知方式（施建彬，1995）。此觀點偏重以個體的認知來評定幸福感，但卻忽略短期情緒對幸福感影響力，因此若單只從此觀點來對幸福感做評估，亦會有所偏頗。

四、著重「情緒與認知層面」的幸福感

此觀點乃是以整合的觀點來對幸福感做一探究。根據 Andrews 和

Withey(1976)對幸福感下的定義：「幸福感是對生活滿意程度及所感受的正負向情緒整體評估而成的一種感受」，這樣的定義包含了生活滿意、正向情緒及負向情感三個成份，亦即表示對幸福感的評定，應兼顧個人情緒和認知兩個層面。因此以整合觀點來看，較能對幸福感，進行整體且全面性的探討，並提出合理解釋，不但不會忽略人類認知功能和幸福感間的關聯，也能兼顧情緒對幸福感所帶來的影響，是目前廣為學術界所採用的。

五、著重「身心健康層面」的幸福感

著重此觀點的學者認為，幸福感是一種近似於身心健康的狀態，並以心理健康的測量來代表個人的幸福感(林子雯，1996)。此觀點乃從心理健康測量上的得分來評定幸福感的高低，但卻忽略了短期情緒的波動及長期穩定人格特質對幸福感的影響，因此能否只從身心健康來評定幸福感高低，則有待進一步研究。

貳、 幸福感相關理論

對幸福感探討的相關理論，因不同學者對幸福感的界定不同，而有各種論述，因而發展成不同內涵之幸福感理論。主要的論述大致上可以歸納為以下五個觀點：一、需求滿足理論；二、特質理論；三、判斷理論；四、動力平衡理論；以及五、符號互動理論（林子雯，1996；施建彬，1995；顏映馨，1999；黃國城，2002；陳鈺萍，2004；陳毓茹，2005；陳慧姿，2007；謝玫芸，2007）。本研究將各理論分別整理敘述如下：

一、需求滿足理論（Need Satisfaction Theory）

此理論強調當個體的目標達成和需求得到滿足時，幸福感便會產生，反之，如果個體長期無法達成目標或需求無法得到滿足，將導致個體將產生不幸福感。故此理論是屬於一種由下而上（Bottom-up Theory）的思考模式。由於著重點不同，因此又可以分為下列幾個學派：

（一）目的理論（Telic or Endpoint Theory）

此理論又稱為終點理論（Endpoint Theory）。該派學者認為幸福就如同一種目標，是個體一生努力追求的方向，唯有達成目標，才有幸福感（Omodei & Wearing, 1990）。反之，若需求無法滿足時，則會導致不幸福感的產生。如同 Maslow(1968)的需求層次論，認為人有生理、安全、愛與歸屬、尊重、自我實現等不同層次的需求，當滿足每一層次的需求，幸福感便會產生。亦即，幸福感是來自於需求的滿足或目標的實現（吳靜吉、郭俊賢，1996）

（二）活動理論（Activity Theory）

此理論又稱為自動目的理論（Autotelic Theory）（Omodei & Wearing, 1990），強調幸福感是人類主動且專注地參與活動時的產物，個人可以藉由健康、有意義的工作、休閒、運動或人際互動的歷程，發揮潛能並滿足個人需求，進而產生愉悅的成就感和價值感，此即為幸福的感受(Argyle,1987；Diener, 1984)。因此沒有活動，就沒有快樂，幸福感是活動參與的副產品，而非活動的結果（陸洛，1998）。而學者 Csikszentmihalyi 提出心流理論（Theory of Flow）指出，過難或太過簡單的活動對個體來說都不具吸引力，因此也就不會產生幸福感過困難或太過簡單的活動對個體來說並不具吸引力，也就不會產生幸福感，只有當個體所選擇的活動和自身的能力志趣相符合，才能帶來幸福感（引自林子雯，1996）。

（三）苦樂交雜理論（Pleasure and Pain Theory）

此理論認為幸福與不幸福是伴隨在一起，只有長期體會需求被剝奪的不幸福感在達成目標時，才有強烈的幸福出現（Houston,1981）。因此幸福感產生的基本先決條件是一匱乏或需求的無法滿足。當個體匱乏程度越強烈時，日後達成滿足獲得的快樂也就越高。Lane（1993）亦指出，要達到目標滿足之前，必先有因缺乏而引起的需要與痛苦，而幸福感則來自於痛苦與快樂相伴，經由得不到的痛苦到得到的快樂感覺，稱為幸福感。所以，幸福與不幸福是相對循環存在的。

綜合言之，需求滿足理論認為幸福的獲得，乃源於目的需求或活動參與的滿足達成，所強調的是個體在經歷某一事件後，幸福感增減的情形。然而，人的主

觀感受不同，並非人人皆能有相同的感受，故有學者提出特質理論，來說明個人特質對幸福感的影響。

二、特質理論 (Trait Theory)

此理論之提出主要在解釋為何有些人特別容易感覺到幸福，而有些人卻經常覺得不幸福，即使是處在相同的環境，達到相同的目標，卻產生相當不同的感受，學者嘗試由個體特質的觀點來解釋幸福感產生之原因，認為這是因為個人特質的因素所造成，不同的個人特質會造成不同程度的感受與體會，是屬於一種由上而下 (Up-down Theory) 的思考模式。由於著重點不同，因此又可以分為下列幾個學派。

(一) 特質理論 (Trait Theory)

Costa and McCrae 在1980年提出，幸福感是一種長期且穩定的特質狀態，而此種幸福感的特質狀態可能導因於個人擁有一個容易誘發愉悅神經的生理機制，即是先天的遺傳因素，亦或導因於後天學習所產生的結果 (Veenhoven, 1994)。經由一些研究也似乎得到證實，Headey and Wearing (1990)發現外向人格傾向越高者，其幸福感較高；而Argyle and Lu (1990)則發現個人神經質傾向越高者，則幸福感越低。因此，幸福感取決於個人看待世事的心態，此心態導源於與天俱來的特別氣質，故有些人不論處於順逆都能處之泰然。

(二) 連結理論 (Associationistic Theory)

本理論以認知、記憶及刺激反應的制約連結，來說明為何有些人特別容易感到幸福，他們認為生活事件本身應該是中性的，唯有經過個體的認知、解釋後，事件才有意義 (顏映馨，1999)。幸福感較高的人容易以正向的態度來面對生活中的事件，進而促使幸福感的產生。此外，Stone and Kozma(1985)提出刺激反應連結和認知結構兩種看法，認為幸福感較高的人，可能擁有一個以幸福感為核心的記憶網路，當生活中有某一事件發生時，便會透過幸福記憶網路來提取資料，以誘發幸福感的產生。Argyl (1987) 指出，幸福感建立有賴於個人經歷快樂生

活事件的多寡。也就是個體成長過程所建立的認知結構，所形成的價值觀和人生觀，影響日後面臨生活事件時，內心的反應與運用的因應策略。

綜上所述，特質理論針對幸福感與人格特質的關係提出解釋，但卻無法說明生活事件對幸福感的影響，因此，若單從個人需求之滿足與否，或個人特質之差異來詮釋個體間幸福感的不同，則有失偏頗。故由許多的研究結果中發現，若能從生活事件和人格特質整合的觀點來思考，則對幸福感的解釋更為合理。

三、整合思考模式

對於需求滿足和個人特質之間，非此即彼的看法，不少學者提出質疑。此派的學者嘗試以整合的觀點出發，綜合需求與特質兩種不同的思考模式，一方面承認生活事件所帶來“下而上”的作用，另一方面也肯定個人特質對幸福感產生“上而下”的效應。此整合模式不僅可由個人特質部份來說明幸福感長期穩定的特質，同時也合理的解釋生活事件對幸福感所產生短期性的影響。以下就「動力平衡理論」與「判斷理論」來說明。（林子雯，1996；施建彬，1995）

（一）判斷理論（Judgement Theory）

此派學者認為幸福是一種相對的、比較後所得到的結果。其基本假設為：（1）幸福感是來自比較後所得；（2）比較標準會隨情境而改變；（3）此標準是由個體自己所選取建構的(Diener & Laarsen, 1993；Veenhoven, 1989)。當發生某些事件時，個體會從認知架構中選出參照標準來進行評估，當所面臨的事件比參照標準好時，就會引發幸福感；反之，則會有不幸福的感覺產生。判斷理論隨著個人所選擇的參照標準不同，而產生許多分支理論，茲將整理成表。

判斷理論各分支理論摘要表

比較方式	判斷理論之分支理論	要點	判斷標準
和自己比較	適應理論 (adaptation theory)	生活中曾經發生事件將成爲個人內在經驗，而當遇到相同事件時，即以此內在經驗和其比較	個人對過去生活中的內在經驗
	範圍－頻率理論 (range-frequency theory)	已過去的生活經驗爲參照標準，但會隨模前事件而轉變	個人過去的生活經驗
	期望水平理論 (aspiration level theory)	幸福感是指個人理想目標和現實狀況比較後，所得的差距	個人的理想、期望
	多重差異比較理論 (multiple discrepancies theory)	幸福感是指個人目前情況與所選擇的標準比較後之差異程度	以他人擁有哪些、個人過去、現在與未來期望什麼、個人的需求、信念爲判斷標準
和他人比較	社會比較理論 (social comparison theory)	幸福感來自與自己或是他人比較的結果	與自己，或是處境相近的人

資料來源：謝明華（2003）國小學童之父親參與、幸福感及學業成就之相關研究。

綜上所述，判斷理論雖能提供個體幸福感判斷的標準爲其優點，然而卻無法解釋爲什麼個體會在此時選擇此種判斷標準。

（二）動力平衡理論（Dynamic Equilibrium Model）

動力平衡理論與判斷理論一樣，都是嘗試整合生活事件與個人特質對幸福感之雙重標準。本派理論強調幸福感的獲得，除了受到穩定的人格因素影響外，亦受到生活事件的影響。此派學者(Heady & Wearing,1990)認為幸福感在大部份的時間中，因受到人格特質因素的影響，而呈現穩定平衡的狀態，然而當生活中發生特別或不同過往經驗的事件時，就有可能影響到原來平衡的狀態，個人的幸福感將隨之改變。

四、符號互動理論（Symbolic Interactionism）

此理論認為符號是互動的中心概念，包括語言、文字及符號，而個人的肢體動作如握手、擁抱、接吻等不僅是身體接觸，更具有其符號意義。人們在日常生活中必須透過語言、非語言行為文字及符號表達意念、價值和思想，達到互動溝通、互相瞭解的目的，以形成有意義的社會活動，增進個人幸福感。Argyle(1987)研究發現社會接觸互動的增加，能導致幸福感的增加，人際關係的品質提供社會支持之親密性是幸福感的主要來源。

綜合上述，對於幸福感相關理論，各家學派從不同的角度和觀點加以探討，也都有相關的論證支持，但仍無法對幸福感作全面性的分析，因為幸福感是個人人格特質和環境交互影響下所產生內心愉悅的感受。話雖如此，但隨著學者研究成果的累積，也讓我們對幸福感的理論有清晰的體認。然而知行合一卻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所以要如何產生高度幸福感？人們可以藉由自身心態的積極正向、對目標的完成追求、透過有意義活動的參與體驗、社會支持與人際互動的表達溝通等，使生活事件的愉快情感增加，進而減少負面的情緒認知，如此定能累積我們的幸福能量。而置身異地的新移民女性，在面對文化的衝擊、陌生的環境，她們的幸福感受為何？雖然我們很難對幸福感下一個客觀的定義，但欲對新移民女性置身易位的心裡感受有所理解，必需藉由理論的探討，以期能更深刻理解她們的幸福感受。

第四節 存在與文化心理

壹、置身易位的困局

對於一個長久處於熟悉文化脈絡的個體而言，並不容易感受到文化對他的影響。唯有當自己處在一種跨文化的情境，或是出現另一個文化概念系統進行認知概念競爭的個體，才會體會到日常生活中一些被視為理所當然，不需爭辯思索的事物，對另一族群而言是難以理解的文化概念，文化衝擊也就發生了（施建彬，2003）。在熟悉的週遭環境裡我們知覺文化對象時能毫無疑問的直接掌握它的意義，但是在遭遇一些不熟悉事務的情況下，人們不再輕易的獲知它的文化意義（游淙祺，2007），都是在說明當一個個體置身易位產生的影響，當人生活在文化之中時，從來不會感覺到自己在文化之中，所有的事就是那麼的理所當然，在自然不過了。高淑清（2001）在美華人留學生太太的生活世界研究中，首先就點出遠離熟悉的界域、從遭逢陌生的時空談起，遠離熟悉遭逢陌生便產生困境，因為原來的「實」頓時變成「虛」，身心皆受到衝擊，地理氣候環境的差異造成身體的壓力，文化差異使得自己無能，自我的存有及歸屬感都必須重新被定位，心理的負擔更是沉重。因此置身易位正足以說明何以異文化會使一個人的在心理及身體遭遇重大的衝擊。

貳、「位」的存在心理分析

海德格認為人是「寓居於世」（being-in-the-world），我們早就在「世界」裡了，亞隆引用海德格概念將人的在世存有區分為兩種基本的存在模式：一為，忽略存有的狀態，也就是當人活在事物的世界中，沈浸在生命中分散注意力的日常瑣事，迷失在他者之中；另一為，注意存有的狀態，當下人所關心的不是事物存在的方式，而是事物存在的事實，意味著不斷覺察到存有，當進入這一狀態，人便能真誠的存在。（Yalom，2003）然而，一般的情形下，我們是生活在忽略

存有的狀態之下，這是存在的日常模式。如余德慧（2003）所說的：「我們在『常人』狀態底下，對存有的澈觀受到遮斷，以致我們雖有理智，卻並不澄明（clearing）。」現實的生活即是我們的常觀，平凡、穩定的生活使我們安處於忽略的存有狀態。Yalom（2003）要把人拉出日常的存在狀態，要靠某種不能改變、無可挽回的狀況，某種令人震驚的「急迫經驗」才能達成。余德慧（1996）當我們認識的「世界」失去了某種依恃時而使現象的底蘊暫顯露，即是海德格所提「破裂法」（break down），新移民女性的跨國婚姻促成她們位移，時間、空間的轉變，她們的「世界」已不再是她們所熟識的世界，使其注意到存有。

Yalom（2003）從存在心理分析的觀點指出，人類存在世界上必定會面臨無可避免的存在既定事實，他稱這些存在的既定事實為人的「終極關懷」（ultimate concerns），「死亡」、「自由」、「孤獨」、「無意義」是他所謂的四個存在終極關懷，然而人如何發現這些既定事實的本質呢？他認為是深入的個人反思，而這個反思是當人面臨到生命中某些重大的經驗，如：死亡、意義架構的瓦解、重要且無法改變的決定等「邊界」處境時，更能催化對此四大終極關懷的反思。也就是，當個體面臨這些生命事實的任何一個時，就形成了存在的動力衝突，在意識和潛意識中形成恐懼和動機，這四大主題組成了存在心理動力學的主體，在個體心理結構扮演非常重要的角色。這樣的急迫經驗使人轉向注意到存有，但是卻也將人推入非存有的狀態之下，使人產生焦慮、恐懼。

亞隆所指四大終極關懷的存在動力衝突：

死亡：死亡是一種存在中的自然現象，生命和死亡是相依相存，《蒙田隨筆全集》有一段話：「在出生時，我們就開始面臨死亡；從起點就開始了終點。」也就是人其實是向死存在的，但人們卻無法坦然面對死亡，我們對死亡充滿恐懼，這恐懼包涵了對親友的擔心、對死亡事件的害怕、對死後世界的擔心、以及對自身生命消逝的憂慮。對死亡的恐懼引發了個人的無助感，形成了焦慮的來源，死亡隨時隨地都有可能發生，這便構成了存在的有限性與人的無限焦慮，然

而死亡焦慮卻透過層層防衛機轉的包裝、掩飾，很少會以原始型態呈現在我們眼前。唯有在某些邊界處境、急迫經驗的催化下才能將我們從日常的存在狀態拉出來。蔡昌雄等（2006）指出，安寧護理人員會因為病患的死亡而引發自身的死亡焦慮，間接促使她們觸及深刻的生命存在課題，引發她們對存在理由與價值的思考，尤其是，當病患不在自己的預期內死亡或是突然的大出血，這對存在的衝擊就再也無法遮擋了。

自由：「人不但是自由的，而且是注定自由的」這是沙特對自由觀點的詮釋，而且認定只有個體才是意義的創造者，否則世界上沒有一件事是有意義的，因此人有充分的自由作選擇、做決定。而當選擇了一個「是」，便會有一個「非」的產生，在決定孰是孰非的過程中，人是充滿寂寞的，所以決定是痛苦的，因為決定伴隨著放棄，意味著可能性的限制，而且只有我們能決定自己的行動，沒有人可以替我們作主，因此後果也就需自行承擔、自行負責。而且重大決定使人面臨「無根」的焦慮，迫使人面對可能性的限制，新移民女性在決定跨國婚姻的同時，迫使自己必須放棄自己原來熟悉的世界，投入另一個未知的世界。

存在孤獨：指的是一種根本的孤獨，與世界分離的孤獨。也就是無論在世界之中，如何與他人互動，都有一條無法跨越的鴻溝阻隔在自己與其他生命之間。是一種無根的狀態，絕對的孤獨。嚴格說來，孤獨感沒有好壞與對錯，每個人的生命都是如此。但我們卻都害怕孤獨，不願意承擔孤獨，因為存在孤獨的經驗就像任何不安的形式一樣，讓人產生非常不舒服的主觀狀態，人無法長久忍耐存在孤獨，而關係的建立是對抗孤獨恐懼的主要力量。不可諱言，置身易位的新移民女性是非常容易同時產生人際、心理與存在孤獨感的一群，她們極度渴望關係的建立以面對存在孤獨帶來的恐懼與焦慮。

無意義：Frankl 認為人活著總是要尋求意義，這是生命中原始的力量，也唯有當它獲得實踐，才能夠滿足人追求意義的意志，意義不只由存在本身彰顯，更要靠個人去追求，由個體去探求發覺（游恆山譯，1991）。因此，當追尋意義

的個體被拋進全然沒有意義的宇宙，便產生了困局。人活著若沒有意義、價值或理想必會引起極大的痛苦。新移民女性被拋入一個陌生的世界，意義的追尋變得困難且重要。

四大終極關懷的覺察，使人產生焦慮，使人的「位置」從日常安置的狀態下移向注視本真存有的狀態，直接衝擊了原本被層層防衛機轉保護下的生命存有課題。梁碧雲（2007）獨居老人孤獨、無根及無意義的基本處境，使他們體會到生命的空無、憂懼與絕望，而孤獨背後，所隱藏的乃是一種存在的孤獨。而「存在孤獨」揭露了死亡的處境，生命的有限性、脆弱性與無意義性，而令老人陷入存在的焦慮。由於存在的覺察令人焦慮，因此，有人會逃避覺察，將自己寄身另一個虛擬的世界，張念瑋（2007）在網路遊戲裡頭，沒有年齡、沒有身體老化，更沒有死亡到來，一切充滿了可逆性，在這裡，她們是安全受保護的、被肯定的。藉由網路世界她們將自己從覺察的位置移向自以為「安全」的位置，因網路遊戲具備了讓玩家享有匿名、想像、歸屬感、安全感、肯定自我價值。

置身易位造成權能感的喪失，而新移民女性們必須在這一段適應歷程中重新找回權能、重新找回自我，從自我認同的過程中找到自我存在的價值，我們必須要能夠肯定自己的存在，在世界中確認自己，才能經由自我肯定的能力為世界賦予意義、創造意義，因為沒有價值感的人是無法長久生存的（Rollo May, 2003）。

新移民女置身易位後的權能感受必定受到衝擊，我們可從Rollo May所提，每個人的生命中都潛藏著五個層次的權力觀點作為分析基礎：

第一層是存在的權力（power to be）：這種權力可以在新生兒的身上看見，呱呱墜地之後以哭泣、揮舞雙手來表達自己的需求，這種權力不是來自文化或任何的學習，是而打從出生就被賦予了，這個權力來自於**活著**這項事實，就如同馬斯洛所言，最基本的生理需求。

第二層是自我肯定（self-affirmation）：人生於世並不是只有存在的需要，

生理需求的滿足並不是主要的關懷重點，重要的是要能肯定自我，活得有價值，要能以某種自尊存活著，人窮其一生都在追求自尊。因自我意識的作用，人的本性與存有是不相同的，因此，對認同的渴求遂成爲自我肯定需求的重點。新移民女性因商品化婚姻的污名，常使她們感到自卑、處於低自尊，自我肯定與自我認同受到動搖。

第三層是自我堅持（self-assertion）：當自我肯定受到阻礙時，我們會更努力，會爲自己的立足點賦予力量，確立自己的身份認同和信念，據此以來對抗反對的力量。這是一種比自我肯定更公開明顯的強烈行爲模式，是一種回應侵略的潛能。

第四層是侵略性（aggression）：侵略是進入他人的權位、特權或地盤中，並將其中一部份佔爲己有。這是當自我堅持被阻礙一段時間之後，所產生的回應方式。當沒有人看重自己、尊重，找不到認同，自我堅持無法產生效用時，自己陷入嚴重的無能狀態，侵略性已在滋長。

第五層暴力：侵略則是當所有對侵略的努力都宣告無效時，暴力便爆發了。

對於權能的需求是所有人共同的、是爭取自尊的一種表現方式，也是自我存有的表現，新移民女性的適應過程正是自我權能的追求與實現，誠如田立刻所提，存在的權力是在不斷的對抗非存有之中，由隱性變成顯現。此處所指非存有是否認、毀滅存有的所有面向，猶如新移民女性對於置身易位的困局所造成的非存有感受，不逃避直接面對獲得生存權力，也就是說權力的具體實現是在克服反對力量的處境中完成。

參、文化與行爲

什麼是文化？不同領域不同學者有不同的定義，在此引用Rohner（1984）所認爲：「文化是一些由人類所創造並且彼此認同維持的事項及規範，並且會在不同的世代間傳承下去。」及Moghaddam（1998）對文化的定義：「對文化的一

個廣義定義為舉凡一切由人類所創造影響的事物都可以稱之為文化，這些事項可以包含具體可見的建築物、城市或是藝術品，也可以是語言或是時尚，也可以是無形的價值或行為規範。而文化的維持主要是為了讓個體在一定的脈絡下表現出合宜，與道德規範相符的社會行為。」（引自施建彬，2003）從以上的定義我們可以發現，文化是由人類所創造，而且是世代傳承，它可以是具體的物，也可以是抽象的規範或價值觀，為的是讓個體在這樣的脈絡下表現出適當的行為，因此我們不難發現文化與行為之間的關係，行為的累積創造文化，文化的傳承影響行為，而這些文化行為也只有在特定的文化脈絡中才能獲得充分的解讀與理解，例如：「紅色」對中國傳統文化來說象徵喜氣，因此喜宴場合你看到許多人穿著大紅的衣服，你不會去問他們為什麼這麼穿，因為你身處這個文化脈絡之中，你完全能理解，然而當這樣的行為脫離這個隸屬文化背景時，這些行為便會顯露出特殊性，對於不了解這套背景文化脈絡的人，它將顯得奇特而令人難以理解，例如：在越南他們習慣吃「鴨仔蛋」，在台灣我們卻覺得恐怖和噁心，因為文化已經影響我們行為和認知。

肆、傳統文化本質對新移民女性的影響

從上述的討論中，我們了解了文化與行為之間的關係，行為的累積創造文化，文化的傳承影響行為，當人們置身易位時，這些文化的衝擊與影響更是顯而易見，從原來的不顯現中顯現出來，而針對本研究，傳統文化本質對新移民女性的影響將分成以下幾個方向加以討論：

一、文化衝突

要瞭解我國傳統文化本質如何對新移民女性造成影響，就必須先對文化衝突有所瞭解，所謂文化衝突是個人或團體受兩種文化的影響。遇到價值判斷或忠貞取捨的問題，必須在兩者之間做一抉擇時，其所感到的內心衝突（張春興，1991）。因跨國婚姻而移民台灣的新移民女性，將面臨原生文化和台灣文化差異所產生的

衝突是可預期的，跨國婚姻的文化衝擊，不僅僅只是語言識字的問題而已，而是對文化中蘊藏的意義與價值、規範不瞭解而產生了認知、認同及情緒上的壓力與適應困難。Oberg將文化衝突過程分成四個階段（李燕、李浦群譯，1995）：

（一）蜜月階段（honeymoon stage）

對於新環境所有事物都保持著高度的興趣、欣賞與熱情，一切都是既新鮮又使人激動，在這一階段其實尚未有文化衝突的感受，但約幾週或幾個月後便進入第二階段

（二）敵視階段（hostility stage）

個體開始因為語言、觀念、價值、熟悉的記號和符號的差異而對新文化環境出現挫折、焦慮及生氣的感覺。開始渴望熟悉的事物，進而退縮迴避文化的接觸，這個階段出現心理緊張及憂鬱，嚴重的話可能選擇離開。

（三）恢復階段（recovery stage）

透過學習對當地語言和風俗習慣更加熟悉，也與當地人建立良好關係，重新檢視一切，能以比較平靜的心來看待身邊的事物。

（四）調適階段（adjustment stage）

條是指個體改變舊有的基模，以順應新環境的需求，產生較適合當地的行為模式的歷程（Berk，2000），以能當地文化共處甚至欣賞新文化。

劉美芳（2001）研究指出受訪者在台灣家庭中，對應其原生國文化，母親在菲律賓具有崇高地位與主權，然而在台灣家庭中新移民女性無歸屬權，無權決定如何教養自己的子女及學菲律賓話，使受訪者有了自己是否為母親的質疑與衝突。

二、父子軸中心的文化

學者許烺光提出中國傳統社會是以「父子關係」為主軸，家庭成員間有很大的包容性，而李亦園根據許烺光的看法進一步找出還有「延續性」、「權威性」、「非性」等也是父子關係主軸文化的特點（彭懷真，2003），根據這些特點延伸

研究者從以下幾個面向加以探討：

（一）重男輕女

中國人傳統的倫理觀念裡，強調「不孝有三，無後為大」、「有子萬事足」、「延續香火」，鼓勵生育的價值觀，一個理想的中國家庭是建立在兒孫滿堂的基礎上，而且未能生兒子就是絕後，就是斷根和絕種，因此傳統中國式的婚姻，本來就是為了傳宗接代，並未考慮到夫妻的感情問題，能生育傳宗接代才是首要(蔡文輝，2007)。在傳統家庭的體系中，婦女之間的地位可有很大的差異，取決於其是否能生男嗣，成為家中繼承人之母(胡幼慧，1995)。彰化社頭外籍新娘來到台灣這個陌生環境，由於文化背景的差異，對於原國籍「傳宗接代」的觀念未必與台灣相同，因此外籍新娘有了「傳宗接代」、「重男輕女」等觀念的文化衝擊(蕭昭娟，2000)

（二）婆媳關係

重視父子軸的關係的傳統下，因此「父權」、「父居」、「父系」的特性，而在此傳統下，新媳婦離開自己的原生家庭而進入丈夫的原生家庭系統，並應理所當然的被視為夫家系統的一份子，然而這是制度面的呈現，是不是真的成為一家人成為「自己人」，是個人主觀的認定，再加上中國人的思維模式在對待自己人或是外人是有序差的，同樣是家族親戚都有親疏遠近之別，對於兩個毫無血緣關係的女人而言認定何為「自己人」何為「外人」是錯綜複雜的，婆媳的關係就容易變成「壓迫—被壓迫」的狀態，關係就緊張，「媳婦熬成婆」的傳統思維更影響著婆婆對待媳婦的態度，因此對「兒—媳」之間的傳統性別分別，及婆媳之間「主—從」、「尊—卑」更堅持，因為她就是這樣熬過來的(彭懷真，2003)。

新移民女性相關研究中，王佩瑾(2007)研究顯示，嫁入一個家庭成為一家人的媳婦之後，自然也要侍奉公婆如自己的父母，媳婦嫁入夫家，要先學會的不是侍奉他的丈夫，而是看婆婆的臉色。李桂松(2004)則表示，聽從婆婆的意見來行事，婆婆的權力很大，握有家務支配的實權，新移民女性只有順從的份，沒有權力表示意見。陳若欽(2004)研究中也指出，新移民女性對於婆婆凡事都

要管的做法很不習慣。林宜芳（2010）發現，婆媳關係是影響親職效能感的重要因素，「支持和滿意」關係會影響新移民女性的教養自信，而「衝突和強權」關係不只會降低新移民女性的教養自信，也會對角色負面評價產生影響。

（三）角色的定位

在傳統社會中，女人為「妻」的角色，並不如其為「媳婦」的角色來的重要，因為華人家庭是父子軸為中心的發展，家庭上任何關係都比不上「親子」關係重要，延續香火是每個人在世的重要責任；而「媳婦」的功能正是要上以侍奉公婆，下以延續香火。因此新移民女性大多是被賦予「傳宗接代」的任務，其次是「生產者」與「照顧者」的角色。沈倬如（2003）指出在家庭中夫妻軸的關係不受重視，反而是親子軸關係被強調，但親子軸的關係指的也不是親子間的親密，而是以「孝道」、「尊親」等必需尊敬父母的倫常所組成的規範。

研究者的文獻探討是從台灣跨國婚姻發展及成因、婚姻與家庭、幸福感的意涵與理論及存在與文化心理四個面向切入，首先，藉由對跨國婚姻的了解，我們可以更清楚何以新移民女性遠渡重洋而來，接著，透過對婚姻與家庭的瞭解，從家庭系統概念及家庭動態的互動觀點，以了解新移民女性在家庭中角色轉換及互動的歷程的生命經驗，再者，藉由幸福感理論的探討，以期能更深刻理解她們的幸福感受。最後，從存在心理分析探討「位」的轉變，所觸及的存有問題以及傳統文化本質對新移民女性的影響。

第三章 研究方法

第一節 研究方法論的選擇

本研究在探討新移民女性的生活世界，而日常生活的經驗，各種主觀的感受及心路歷程，即是建構起生活世界的點滴。因此研究者希望「看見」這些新移民女性生活經驗中的顯現與不顯現的真實本質，並且將這些我們視為理所當然的顯現或不顯現加以解釋建立理解產生意義，而不是尋找一個固定的答案。同一個事實可以由多重的方式來表達，而事實本身並不同於各個表達形式（Sokolowski, 2004）。因此採取詮釋現象學的研究研究方法。

壹、現象學

現象學乃Husserl於1931年創始，目的在於了解一個人在其生活世界（life word）的生活經驗及意圖，以一個特定的生活經驗來了解現象的基本結構和本質。因此現象學是哲學也是方法，高淑清（2000a）指出現象學的研究本質，在探討現象中最自然的部份，也就是萬物呈現的本來面貌，以及我們人類如何去體認這個存在的世界，當人類得以探討生活經驗中可能存在的意義結構時，才能捕捉人類在世界上具有意義的生活世界。生活經驗本身是一個複雜的現象，人們不但生活在當下所經驗到的情境之中，而過去所經歷過的經驗也無法抹滅。而現象學所探究的便是當事人對某經歷的描述或述說，而不是對某事件的看法或批判。Husserl 強調知識的根源乃是物自身（in the things）也就是來自事物本身，而存有（Being）只有在自我意識層面，與意義（meaning）是不可分割的，而知識便是由檢視每日生活經驗而獲得（穆佩芬，1996）。爲了確實掌握事物的本質，現象學的還原（phenomenological reduction）或存而不論（epoche）是其核心概念，我們必須將平日視為理所當然的思維置入括弧之中，不可進行任何預測或判斷，而是一種直觀的經驗，如其所是的呈現。因此爲了讓研究者能以全新且盡可能的

開放態度來面對所要研究的具體經驗，Husserl建議我們把來自其他案例或非直接獲得的有關於研究現象的知識先「放入括弧」。然而這並非不意識到其他資料來源，只是希望不要因為引用而造成不當的影響（Jonathan A.Smith，2003），如同我們對新移民女性一些既定的刻板印象，從現象學的觀點來看，這些印象都必須先置入括弧，以開放的心耐心等待現象向我們顯露它本身的複雜性，以開放的態度接受現象所呈現的多元面貌，並深入了解現象不妄下結論（高淑清，2008a）。

貳、詮釋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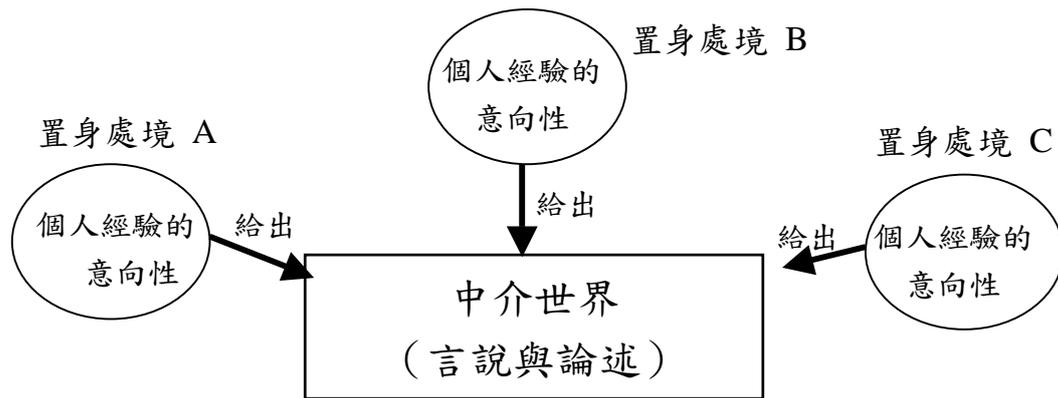
詮釋學是一種歷史的理解及解釋的派別，因此，它是具有歷史性、整體性和循環性特徵意義的理解與解釋的方法論學說（高淑清，2008a）。解釋把文本或一則互動中所蘊含的意義是放出來，理解的過程則領悟或捕捉了情境或文本中被解釋的意義（Denzin，1989），詮釋學的目的於意義的建構，而非事實的呈現。Gadamer提出理解概念的個組成要素：（1）先前結構和先前理解（2）真理的體驗（3）視域的交融以及（4）實際運用之反省。也就是「創造性詮釋」，透過語言在主體上產生現在與過去的不斷對話，也因而不斷產生新的視域交融，而獲得不同的意義（高淑清，2008b）。而 Heidegger 與 Gadamer 更說明先前理解是所有理解的必要條件，它包含人們所意識到的理論架構、文化價值、個人經驗，及視之當然的先備知識，理解過程是對前理解的一種反省與批判過程，理解中我們重構了歷史，而先理解也因而再轉變，這指出詮釋循環的意義（畢恆達，1995），意義探究是個無終極的歷程，在來來回回的視域合中產生新的理解與詮釋。因此研究者要完全置身事件的歷史脈絡下才能產生真正的理解。不同的文化會有不同的視域產生，我們帶著對於這些新移民女性已有前結構及前理解，進入他們的歷史文化脈絡中，透過互動及對話，強調互為主體性的視域融合，在循環理解中探尋其中的意義。

參、詮釋現象學

詮釋現象學是一種個人或個體的哲學，其代表人物首推哲學家海德格（Martin Heidegger，1889~1976），他主張用人的「存在」取代 Husserl 所主張的「意識」，並認為要理解人的存在不單純純粹的描述，而需要經由詮釋的過程來理解人類「寓居於世」（being-in-the-world）的存在，當人類得以探討生活經驗中可能存在的意義結構與本質時，才能捕捉住身為人類存在於世之有意義的境界（高淑清，2008b）。蔡昌雄（2005）也提到詮釋現象學（Hermeneutic phenomenology）是一種結合現象學與詮釋學的方法論。它的目標不在於建立紮根理論，也不企圖找出普遍性的過程與概念，或尋找日常生活結構中固定的行動模式，而是以特定的生活經驗為文本，目的在於直接呈現研究參與者生活經驗所構成的世界，引領讀者進入這個世界。

余德慧（2001），認為詮釋現象學是在研究文本（text）存有的現象，是以碰觸（encounter）作為互動，且詮釋現象學不談課題、內容，所談的皆為知識論，也就是說，我如何知道這個東西？強調的是研究者的「看見」，不同的研究者將有可能得到不同的研究結果，故做研究時常反覆閱讀受訪者的語詞文本，目的不在於分析句子，而是去看是什麼本事使受訪者這麼說，而這個本事我們其實不知道，我們問的是在知識內如何知道它；由於我們不曾深入任何受訪者的內心，詮釋現象學的目的不是去找相同的答案，而且去揭露及發現敘說者（受訪者）在文本上的現身，讓文本的本身轉化為敘說者。

蔡昌雄（2005）認為詮釋現象學是不斷在當下逼視原初經驗意義的過程，因此，就詮釋現象學的質性研究而言，可說是把言說和論述看成比個人更具研究意義的對象，因為研究者和研究參與者共同涉入了這個意義與經驗表述中。關於這整套詮釋現象學的思維，我們可以下圖加以說明（如圖一）：



圖一 語境理解及詮釋底景結構(蔡昌雄, 2005)

可無限延伸的置身處境 A.B.C...，代表的是個人意向性經驗的給出語境，在研究過程當中，這是我們要設法去現象還原和加以描述的意義單元或視域，而從諸語境給出的言說既來自又歸還於語言的中介世界，是構成研究的文本。而這些個人經驗的語境意義，是在歷史性、文化性、社會性及存在性四個面向的底景基礎上給出的，因此現象還原的描述工作，必須建立在某種詮釋結構基礎上才能進行。事實上，這個底景結構以然先在，只是在研究過程中使其逐步明朗化。

本研究即是以這個農村家族內的新移民女性的經驗意向性為文本。新移民女性離開原生國度進入陌生境域，而這個「接待社會」對她們來說是既陌生卻又必須盡快熟悉的場域，她們周旋於其中，她們的生活經驗為何？她們如何看待自己的世界？在不同的置身處境下有著不同經驗的意向性所給出的言說，而這些言說所構成的文本，研究者希望以詮釋現象學的方法開顯其生活適應經驗脈絡，穿透現象經驗的本質，揭露被遮蔽的生活世界。

第二節 研究構想與設計

本研究並不做理論的建構，也非問題的解決，只是期望可以更貼近這些新移民女性的生活世界，透過日常生活經驗的探究，試圖了解這些因為跨國婚姻而移民到台灣這塊土地的新移民女性，她們是如何面對與因應新的環境、新的生活，最後安住在這塊土地上的心路歷程。這也是何以研究者選擇詮釋現象學方法論的理由。因此，研究者本著詮釋現象學開放、互為主題、循環理解的特性進行本研究。研究者以田野參與觀察及深度訪談方式獲得文本資料。

蔡昌雄（2005）提到做為質性研究工具的研究者，可以因為熟悉研究參與者的經驗世界，而更能分享雙方語言中介世界之詮釋底景結構，更具備研究發現與探索的能力，雖然研究者並非新移民女性，但是已婚且為人媳並與公婆同住，並且育有兩名子女的身份背景，有助於研究者熟悉研究參與者的經驗世界。訪談則採用半結構式的深度訪談，期能給研究參與者較大的彈性和空間，可以說出對生活經驗的主觀感受，豐富的文本是建立理解探究意義的基礎。而文本建立之後，藉由反覆閱讀及不斷和相關理論對話了解研究參與者的生命經驗本質與內涵。

第三節 資料蒐集與分析

壹、研究參與者與研究場域

質性研究重視所選取的參與樣本能提供豐富的資訊，以及研究者能深入了解研究參與者的生命經驗。因此本研究採立意取樣，透過研究者小學同學的協助，徵得中部地區一個有五名新移民女性一起生活的農村家族成為本研究的參與者，基於保護研究參與者的個人隱私，研究者將研究參與者的名字以假名呈現。

這個位於農村的大家庭，經濟環境並不是很富裕，典型的農村家庭，農業活動為主要經濟活動，一對有七個兒子兩個女兒的老夫婦，在二十幾年前為第五及第六兒子討了兩名外籍新娘當媳婦，而十幾年後第七兒子也娶了印尼籍老婆，加上第二個兒子的兩個兒子也皆娶了外籍老婆，所以兩代間共有五名新移民女性，這五名新移民女性來自東南亞的三個國度，三位來自印尼分別是碧珍、麗華、文玲，她們都是印尼的華裔，碧珍和麗華為客家族群的華裔在印尼時主要溝通語言是客家語，目前主要溝通語言是台語，說了一口非常道地的台語，文玲雖是華裔但在印尼時的主要溝通語言為印尼語，目前主要是用國語和家人溝通。秋玉來自緬甸，她是從雲南移民緬甸的華人，主要溝通語言是雲南方言及華語，因為到泰國工作而略懂泰語，目前在台灣的溝通語言是國語，略懂台語，另一位是來自越南的翠紅，她並無華人血統，目前主要使用語言為是國語，台語不甚流暢，她表示台灣的語言太多樣，令她相當困擾。她們目前居住於同一院落，每天生活在一起，彼此有密切的互動關係存在。而且五名新移民女性分別於不同時期來到台灣，婚配過程不盡相同，有所謂「仲介」方式認識的，也有自由戀愛結婚的，是個相當多元的家庭。碧珍、麗華、文玲互為妯娌，她們是秋玉和翠紅的孀孀，秋玉和翠紅也互為妯娌，她們分屬兩代，秋玉和翠紅的公公和碧珍、麗華、文玲的先生是親兄弟。

研究過程中，因為文玲個性較內向，無法接受深度訪談及錄音，因此，實際受訪對象只有四位，但是田野參與觀察記錄仍是以這五位新移民女性為主軸。

研究參與者基本資料：

研究參與者	文本分析代號	年齡	國籍	先生職業	先生學歷	來台(年)	子女數	子女年齡(歲)
<u>碧珍</u>	A	62	印尼 (華裔)	工廠工人	國小	28	1(男) 2(女)	27 25 24
<u>麗華</u>	B	48	印尼 (華裔)	自營小吃店	國小	28	2(男) 1(女)	27 25 23
<u>文玲</u>	C	40	印尼 (華裔)	六輕員工	高中	13	1(男) 1(女)	12 11
<u>秋玉</u>	D	47	緬甸 (華人)	自營事業	大學	12	2(男)	15 11
<u>翠紅</u>	E	29	越南	六輕司機	高中	6	2(男)	5 3

主要研究場域為這個家族的「家」，訪談時則以研究參與者覺得最安全最自在的場所為優先考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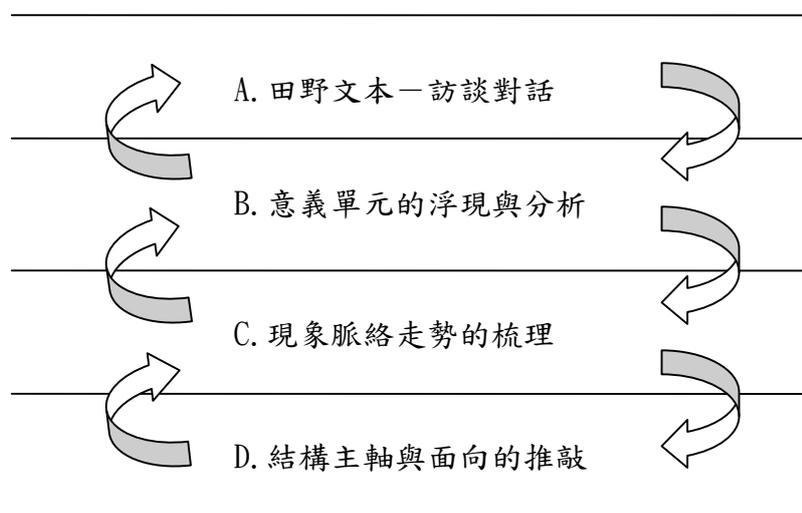
貳、資料蒐集的過程

文本資料的蒐集主要是藉由深度訪談和平時參與觀察所獲得。以半結構式的深度訪談來進行，研究過程中和四個研究參與者進行2-3次深度訪談，每次進行1到2小時的訪談並進行錄音，而採取半結構式訪談是希望以更開放的態度引導受訪者盡量敘說以期待能獲得更豐富的資料，然後將錄音檔轉成逐字稿，並將現場研究參與者的語調、表情、肢體動作詳細紀錄，這些都將成為文本資料的一部份；參與觀察的進行方式是，在整個研究進行中，從98年5月一直持續到99年10月，為期一年五個月的時間裡，研究者每星期不固定時間到個案家中拜訪，每次停留

1-3小時，深入她們的家庭生活，置身於其中，觀察並記錄她們與家庭成員互動情形以及日常生活形態，並製成田野筆記、或寫下手札，這些也將成為文本資料的一部份。

參、資料分析

本研究將以文本詮釋現象分析層次為分析架構（如圖二），研究者於訪談結束後，將錄音資料轉為文字，並將分析步驟簡述如下（蔡昌雄，2005）：



圖二 文本詮釋現象分析四個層次（蔡昌雄，2005）

一、田野本文—訪談對話：

第一層次是訪談文本。研究者除訪談文本外，也將其他以田野筆記、觀察紀錄或文件手札的資料都納入反覆閱讀的範圍，藉由文本的不斷反覆閱讀、逼視參與者之主體經驗感受，以便為視域化過程作準備。

二、意義單元的浮現與分析：

第二層次是找出每段文字中有意義詞句的「視域化」過程。研究者逐字逐句詳細閱讀逐字稿，反覆思考文本內容，對所浮現的意義單元進行描述和理解，以得到視域的整體感，但儘量不結構化，而是去貼近文本之原義。並在具有意義的

訪談字句下方標上底線，在不同的意義內容進行文本內容分段，並給予分段文本標註編號，如A001 即表示參與研究者（A）訪談逐字稿第一段落內容。在這個動態的理解過程中，隨著閱讀的深入，視域也將不斷的調整。此一層次與第三及第四層次，在進行過程中一直保持著雙向互動的關係。

三、現象脈絡走勢的梳理：

第三層次是文本橫向的現象脈絡走勢的爬梳過程。此時，研究者將焦點放在不同的文本區段與區段之間的意義脈絡發展，針對現象矛盾或共鳴處進行對話，對文本做一個橫向切面的整體觀照，以前後段順序的意義發展為主要觀察焦點，但是並不以此為限，同一訪談者文本的不同段落之間，以及不同訪談者的文本段落之間，亦可做橫向的連繫。但是，橫向脈絡的思考與結構面的主軸關懷，也保持著雙向互動的關係。

四、結構主軸面向的推敲：

第四層次是從研究採取的解釋觀點與理論中，找出足以對應文本前三層次意涵的概念，以作為文本詮釋可能的結構主軸。此一歷程也是雙向的，研究者一方面由經驗文本中觀看，深掘現象脈絡的內蘊意涵，解釋潛在意義單元的結構，並推敲出結構主軸的面向，賦予結構主軸主命名，給予詮釋文本內容縱向切面的軸線。另外，也可由解釋觀點與理論中尋思重要的概念，以做為容納前三層經驗意義的範疇或構面。

最後，研究者對研究結果的鋪陳，則是以文本四個層次分析的結構主軸為依據，在書寫過程中不斷回到分析文本進行反思與理解。然後再檢視建構經驗意義的脈絡性與結構面，最後描述解釋本研究的經驗本質。

第四節 研究嚴謹度

Lincoln 及 Guba (1999) 提出質性研究可信性的四個標準，分別為：可信賴性 (credibility)、可轉換性 (transferability)、可靠性 (dependability)、可確認性 (confirmation) 等原則。高淑清在以上四個指標之外提出「解釋有效性」以彰顯詮釋貼切合理的重要 (引自高淑清, 2008a)。本研究將本著以上五項指標以確保研究的嚴謹。

一、可信賴性 (credibility)

指資料的可信度及真實價值，對議題的「持續探索」及「長期涉入」研究場域，是提供理解與詮釋的基礎。因此，研究者進入研究場域觀察長達一年半，在訪談過程中也全程錄音，並完整的逐字逐句轉述資料及在訪談過程中隨時觀察記錄個案的表情、動作、音調等非語言的表達，以增加資料的豐富及真實性。另外也將應用個案檢視法(member check)，將原始訪談內容資料及研究結果整理提供原參與研究的每位個案以檢視資料的確實性。

二、可轉換性 (transferability)

指經由受訪者所陳述的感受與經驗，能有效的轉換成文字敘述境加以厚實的描述。並且能謹慎的將資料的脈絡(context)、意圖(intention)、行動、將語言與非語言部份都記錄轉換成文字以增加資料的可轉換性。本研究的描述、說明及經驗本質皆將由資料產生，指涉於生活經驗中，並將訪談錄音內容逐字電腦打字，深入描述資料的時間及脈絡 (context)，並引證個案話語，重視新發現、廣泛查閱文獻來獲得充分的資訊，納入說明、解釋的過程及將這些資料中脈絡相同的主題歸成一類，以達到研究的可轉換性。

三、可靠性 (dependability)

事先與研究者建立誠信的關係，以利取得可靠的資料來源，並且在訪談前與受訪者充分溝通，使受訪者願意毫無保留的分享其生活經驗。研究者在正式訪談

前半年已持續與研究參與者接觸，營造互為主體的誠信關係。訪談過程也將全程錄音進行資料收集，並於訪談結束後立即將原始資料逐字逐句電腦打字後加以分析，整個研究過程，均由研究者一人觀察、記錄、避免因研究者不同而造成的誤差。

四、可確認性 (confirmation)

指研究能達到客觀、一致性及中立的標準且是可以稽查的。因此研究者與受訪者必須建立雙向的溝通網絡，當受訪者有不同意見時，能多溝通，以期能資料的原有本質，在論文中也將詳實的紀錄與說明。

五、解釋有效性 (interpretive validation)

研究者在詮釋的過程中，必須持續不斷的加深對現象背後意義的理解，時時反省推敲琢磨所解釋的內涵，使研究結果更具有效性 (Jackson & Patton, 1992)，因此研究者，將隨時檢視用語措詞是否真實反映受訪者在此情境脈絡之下的經驗及對此經驗的詮釋是否恰當。

除了嚴守上述一般質性研究的可信度檢驗標準外，本研究依據Madison(1988)為詮釋現象學研究訂定的九項檢核標準進行評估：(1)呈現連貫統整的文本(Coherence)，(2)提出反映研究參與者真實情境的解釋(Comprehensiveness)，(3)提供對核心問題的透視(Penetration)，(4)完整處理所提問題(Thoroughness)；第一到第四項屬性相關，研究者在訪談後謄寫逐字稿時同時進行情境的反思書寫，盡可能貼近研究參與者真實經驗，徵得研究者的同意與迴響，並與指導教授討論以其分析及主題命名能回應研究問題與研究目的(5)問題必須由文本產生(Appropriateness)，(6)必須保留文本的脈絡性(Contextuality)，(7)解釋必須與文本取得一致(Agreement)；第五到第七項的屬性相關，研究者將在研究解釋中提供文本的適切說明，以提供研究團隊及讀者檢核之用(8)可刺激未來的解釋研究(Suggestiveness)(9)解釋具有延伸研究的潛力(Potential)；第八與第九項可由文本與與現有文獻及理論的研究討論，以及附於研究結論之後的研究建議加以檢核。

第五節 研究倫理

本研究是以人爲主的質性研究，研究倫理就顯得格外重要，每個研究參與者的權益都應該優先被考量。因此，在研究進行前研究者先向研究參與者說明整個研究主題、目的以及進行方式，讓研究參與者完全了解整個研究，也徵得這個家庭其他成員的同意，讓研究者得以進入這個家庭進行田野參與觀察，並建立彼此的信任關係。而在進行正式訪談之前，也尊重她們受訪的意願，受訪者必須是出於個人意願同意接受訪談及錄音，研究者在確實徵得訪談同意書之後才能進行正式的訪談。在訪談過程當中，若受訪者有任何不舒服感受，可隨時中斷訪談、錄音或退出本研究，研究者也都給予尊重，不做任何的勉強，因此，當文玲表示無法接受深度訪談時，研究者給予尊重並接受。爲了顧及研究參與者的隱私，論文中都以匿名的方式呈現，研究參與者所提供的訪談資料，也僅供研究者與教授討論分析之用，保證絕不隨意公開，至於研究參與者不願公開的訪談資料，研究者必須尊重其意願，並謹慎處理相關資料。

第四章 新移民女性置身易位衝擊的世界

研究者將訪談資料及田野觀察紀錄等文本進行綜合分析，經過反覆的閱讀與分析，在文本對話、意義單元浮現、現象脈絡梳理及結構主軸與面向推敲上不斷循環進行反思與理解，發現跨國婚姻中的新移民女性遠離了自己熟悉的國度，投入一個完全陌生的境域，這樣的置身易位對她們產生了很大的衝擊，原來習以為常微不足道的日常生活瑣事，竟然成為她們的困境，食不對味、口不能言、無法適應的氣候，在台灣的生活是一連串的磨難和考驗。

針對這一現象脈絡及經驗，研究者將本章分成四節進行描寫與詮釋，第一節是影響一生的婚姻決定。因為跨國婚姻促使這些女性遠離家園成為婚姻移民，在台灣稱她們為新移民女性，研究者想了解，形成這個決定的背景與動機為何。第二節是時空位移的衝擊。探討新移民女性因為時空的轉移對空間、時間內在感受改變而獨自體驗孤獨、語言隔閡阻礙人際發展、變化多端的氣候帶來未曾有過的身體知覺及多重角色轉換的困擾。第三節是憧憬和現實的照面。探討新移民女性憧憬和現實生活有落差時所產生的內心感受，包括：小康的家庭、不和諧的關係、異樣的眼光中尋求認同的渴望。第四節是生活上的文化衝擊。探討文化層面對新移民女性影響的生活經驗，包含：飲食差異、宗教祭祀活動與節慶禮俗、傳宗接代的壓力、教養孩子的差異等。

第一節 影響一生的婚姻決定

「男怕入錯行、女怕嫁錯郎」，這是一句大家耳熟能詳的話語，其實也就是說明婚姻對一個女性影響的重大。而這些跨國婚姻中的新移民女性又是如何做出這足以影響她們一生的重大決定呢？

壹、 成長背景

碧珍的家庭環境並不差，家裡開雜貨店她幫忙顧店做生意，28年前家裡就有電視機，生活環境算是不錯，也因為如此，她的眼光一直很高，找不到合適的結婚對象，加上自己是華裔的身份，讓她在婚姻的選擇上自我設限，儘管母親很替她擔憂她仍有她自己的堅持「印尼的生活是較艱苦，有錢的很有錢，沒錢的很貧窮，我在印尼是沒有說很好，但是不是很貧窮，我嘛不是印尼番仔，我不要嫁印尼番仔，我就是感覺不好，我不想要嫁，我34歲還沒嫁是很少，阮老母開店我幫忙顧，伊真煩惱我沒嫁。」(A025)認為自己是華人，因此不願意嫁給印尼當地的原住民，由於人們對於兩性角色期待得不同，使得婚姻市場中經常出現男女雙方地位不對稱的現象，這種現象為「婚姻坡度」，從女性而言，這種結合包含「上嫁婚配」或「下嫁婚配」(周麗端等，1999)，受到傳統父權體制的影響，女性擇偶時通常會選擇社經位比自己高的男子，婚姻市場上「上嫁婚配」現象被視為常態，她稱當地原住民為「番仔」，在她的族群認同上已有了優越感，她不願意「下嫁」。「我看不喜歡丫(呵呵笑)」(A011)。

麗華和翠紅的原生家庭環境比較貧困，過著沒有電的生活，從事農務活動，辛苦的付出卻得不到應有的報酬，麗華表示「阮在印尼很貧窮，我們是種橡膠的……取它的汁液……，小時候半夜就要去盛，用椰子剖半的殼像碗一樣去盛，嘛有種菜，不過種菜的田是別人的，好像向別人租的這樣，不是自己的啦」，「很辛苦又賺不到錢，常常半夜都被蚊子叮(笑)，腳、臉都有。」(B002)從小就要幫忙農事甚至半夜就要上工，半夜應是休息的時間，但是他們卻已經開始工作，臉和腳總是被蚊子叮咬得傷痕累累，然而如此辛勤工作卻仍然無法賺到錢，感覺投入與收入不成正比，一直處於經濟弱勢，對於這樣的生活環境她有許多的不滿。而翠紅的居住環境是越南典型的水上人家，過著沒有電、沒有自來水的簡陋生活，談起這段往事滿是無奈，雖然知道這樣的生活不衛生，但也無力改善只能默默接受「我們住的地方不像台灣這麼漂亮，房子小小的(嘆了口氣)，我不

會說，是用草蓋的，房子前面就是河，我們出去都是坐船，做什麼事都是用這條河水，有人說這樣不衛生，我們就是在河邊，只能用河水，沒有辦法。」(E040) 從小就得在家裡面幫忙家務、農務，因為家庭經濟拮据、兄弟姊妹眾多，她只念了兩年小學就被迫放棄「沒有錢丫，還要照顧弟弟妹妹丫」，「還要養雞還有養鴨子」，「爸爸媽媽很辛苦，要幫忙，我哥哥、姊姊也會幫忙，沒辦法，不做誰做」(E026)，對於這樣的生活感覺很無奈，並且在其他親人的身上也看見了繼續留在原生國的窘境，「我的阿姨、大姊嫁越南，她們過得很辛苦，生活不好，我想我不要這樣，我有機會到外國我想去。」(E025) 她不願意再這樣過，不願再過如此貧困又沒有希望的生活，產生一股將她向外推的力量，她想離開越南「在越南生活很辛苦，我家環境不好，沒有電丫，晚上暗暗，我家不是像這樣，屋子很不好，出門就是一條河，要做什麼要坐船，我不想要這樣過，我想到外國看看，我想不會比越南辛苦，好不好自己的命，我要試試看。」(E025) 貧困惡劣的生活環境促使她努力尋求脫離貧困的機會，只要有機會她都願意試試看，她認為最苦就是如此了，不會比這樣更糟，因此即使婚姻是一種冒險，她也要試一試，這是改變生命的機會。邱淑雯(2005)指出，大多數女性渴望藉由移動向一個相對優勢的文化去靠攏、去學習、去追求自我的向上提升，包括物質的、精神的、意識的全面提升，然而箇中酸苦只有如人飲水冷暖自知。

秋玉從小就過著顛簸飄盪的生活，小的時候跟著家人從雲南移居緬甸，家庭兄弟姊妹眾多，父母親早逝，跟著兄嫂繼續在緬甸生活，之後和妹妹一起到泰國工作賺錢，覺得生活多變不穩定，自己就這麼糊里糊塗的長大了，不願意再去談論過去僅以「太久了忘記了。」(D001)帶過，覺得自己是「馬馬虎虎，混混混糊里糊塗混大了。」(D001)，成長的過程是「混大的」沒有什麼特別的記憶，刻意逃避談論這段困苦的過往。

貳、親友的誘惑與鼓勵

原鄉貧困的生活產生了一股將她們往外推的力量，所以翠紅從小就有到國外去看看的夢想，因為看到從國外回來的人都是光鮮亮麗的，心生羨慕之情，在心中告訴自己，只要有機會也要到外國去，當時她是希望能到美國，「以前想去美國不是來台灣」，「小時候有個夢想，看人家外國回來，蠻好玩的，拿行李，穿衣服漂亮，小時候就自己說如果我們有機會到外國去看看丫。」(E011) 希望自己也可以一樣光鮮亮麗、擺脫貧困，好不容易等到自己十八歲有機會卻又怯步了，因為一些負面的消息、傳言「人家說台灣會打人喔，會欺負老婆怎麼樣，這樣會怕。」(E011)，讓原本想藉由婚姻移民到外國的翠紅感到恐懼、害怕，這些負面消息讓她不敢貿然前往，在過了五、六年之後，親眼看見朋友嫁到台灣幸福的樣子「我有朋友結婚台灣ㄟ，她來回去喔，很幸福。」(E011) 重新燃起她的希望，畢竟對於經濟落後國家的女性而言，婚姻移民是階層流動最容易的途徑；紗達妮與它達羅 (Thadani & Todaro, 1984) 認為，人類選擇遷徙的動機不外是為了改善社經地位，男女透過移動達到目標的策略有所不同，男女都可經由教育或工作改善社經地位，但女性還可透過與具有此種能力的男性通婚向上攀升。也就是說，和先進國家男性通婚對於第三世界女性而言，被認為是社會階層向上流動的重要手段 (引自邱淑雯, 2005)。越南女性嫁到台灣在當時已相當普遍，看到自己的朋友嫁到台灣過著幸福的日子，讓她決定放手一搏，因為沒有感情基礎的婚姻移民是相當冒險的，也不乏失敗的例子，若幸運的遇見一個值得託付終生的伴侶，還必須忍受文化衝擊的適應問題。這是個相當慎重的問題「這個不是開玩笑 (沉默)」(E011)。雖是冒險行爲，卻是經過深思熟慮後的冒險。

原生家庭環境不錯的碧珍眼光高，又有種族認同的阻擾一直無法覓得合適的對象，母親一直很擔憂，碧珍卻不願意隨便嫁，她不願意嫁給印尼原住民，研究者在田野觀察中曾和她討論這個問題，她表示原住民對華人很不好，她對原住民很排斥，也表示結婚是要過得更好，若知道結婚會過得不好就不須結婚了

(2010.5.22 田野記錄)。碧珍抱持著「上嫁婚配」的觀念，在當地不易找到合適的對象，所以當她聽見舅媽所說的便心動了「我舅媽她就說，她一個女兒嫁台灣，很好命丫，怎樣怎樣，已經來好幾年了，她說：『台灣真好，妳三十幾歲丫，妳不去嫁台灣。』她就安呢講，我那時候來 34 歲了，……我聽她這樣說就來了。」

(A014)。在舅媽的鼓勵下她決定到台灣結婚。麗華則和碧珍很不同，她嫁到台灣時才 20 歲，常常說自己當時傻呼呼的，什麼都不懂就結婚了，更別談什麼深思熟慮，只因爲朋友要到台灣結婚，朋友的邀約，她便答應跟著到台灣結婚「當初在印尼一個做衣服的師傅啦，我跟她學做衣服，她問我要不要到台灣結婚，她大姐要介紹的，她也要來台灣結婚，她嫁到桃園，嫁外省人，她問我要不要來，我就來了。」(B004) 當時只知道要到台灣結婚，但是不知道台灣在哪裡，更不知道到台灣要嫁給什麼人「只知道要到台灣結婚，但是不知結婚的對象」，「那時候我也不知道台灣在哪裡，不知芋丫蕃薯（爽朗的笑）。」(B004) 現在爽朗的談著過去的決定，也懷疑當時自己的勇氣。

參、 婚姻的自主權

東南亞的跨國婚姻仍然以仲介方式居多，碧珍、麗華和翠紅就都是透過仲介相親的方式嫁到台灣。碧珍和麗華是在二十幾年前就到台灣，當時台灣法律對於跨國婚姻移民規定比較寬鬆，她們都覺得要不要到台灣來是一件自由、單純、手續簡便的事情「那時候很簡單，我結婚兩個月身份證就辦出來丫，不像現在很嚴很麻煩」(A008)「就說媒人是自己的媽媽呀，那時候身份證很好辦，頭批來身分證很好辦……，那時候不必回去辦身分證，我四十幾天就有身份證。」(B004)，當初決定要到台灣結婚，就跟著媒人從印尼到台灣，至於結婚的對象則是到台灣之後再安排相親對象，整個過程她們有自由選擇的意志，在印尼時完全由自己決定，而家人只表達支持並無強迫的情形，麗華表示「是我自己同意要來台灣，才告訴媽媽。」(B004)，碧珍也表示是「我自己想要來丫，以前很自由，你想要來就可以來。」，「我聽人家說這裡好我自己要來的。」(A006) 到了台灣之後，

再由媒人安排像親的對象，她們透過面對面的接觸選擇結婚的對象，但只能靠自己的直覺作選擇，因為男方提供的資訊相當有限，她們也對提供的資訊不完全相信，男方有挑選的權力，她們一樣擁有選擇權，媒人安排的相親對象很廣泛，從南到北，帶著她們台灣走透透「媒人帶我們到處去看，還帶我們去台北，很多個做伙去，以前來很多人不是只有我一個。」(A011)，碧珍和麗華都是透過好幾次的相親才選擇了結婚的對象「我看了很多ㄋㄟ，看很多個都不喜歡。」(A006)，「來台灣才看，來台灣有看兩三個啦！」(B004)，有充分的選擇權，選擇時間甚至長達八個月「我來在媒人那裡八個月啦，我來台灣八個月才嫁給阮旭。」(A006)，從一開始要不要到台灣，以及到台灣之後要嫁給那個男人，她們都有選擇權、決定權，一切都是自己的選擇與決定，因此對於往後自己所面對的各種問題都願意去承擔。

翠紅則是在民國九十三年才到台灣，此時，台灣對於婚姻移民已有許多的限制，因此她的仲介模式和麗華、碧珍已完全不同，從小懷抱出國夢想的她，雖然期間曾因為台灣跨國婚姻的負面消息而打退堂鼓，最終在親友的鼓勵誘惑之下，仍然決定透過婚姻離開貧困的家鄉「媽媽說嫁在越南，就是這樣，一樣是種田養鴨，如果嫁到外國，看看會不會更幸福」(E014)，「我有朋友結婚台灣ㄟ，她來回去喔，很幸福。」(E011)，選擇婚姻的過程她仍然有完全自主的權利，她的相親地點是在越南，媒人將選新娘的台灣男子帶到越南和參加相親的越南女子進行相親活動，男生女生都有挑選的權利，男生會先針對媒人所提供的相片作選擇，被選到的女孩才有機會做面對面的相親活動，媒人也會提供男方的資訊給女方，但資訊相當有限，就是一般的個人基本資料：年紀、職業(2009.5.30. 田野筆記)，也就是說翠紅有挑選、說 NO 的權利「要就要，不要你自己走，有個男生(介紹者)在那裡說要不要，要就在這裡，不要你自己走自己走回家。」(E003)，雖然是擁有選擇權，然而這個選擇卻具有相當大的風險，因為選擇所依靠的資訊完全來自當場對男子的印象以及媒人所提供的個人背景資料，這些資訊並不一定可

靠，因此冒險的成分很高。而宿命論是她們為自己冒險行為解套的最好方法「我
去找老公之前說看命好不好丫，如果命好看到有好丫，如果命不好，自己丫。」
(E010) 自己無法掌握的部分是宿命，自己的選擇則勇於承擔和負責「我自己
選的，老公我自己選的。如果好不好，我自己的。」(E010)。

如同 Yalom (2003) 所提到的，沒有什麼是真正存在的，經驗是自我創造出
來的，因此要做什麼選擇、創造什麼感覺，都是由我自己決定的。然而，決定必
然伴隨著放棄，必須放棄其他選擇，她選擇到台灣生活就必須放棄和母國親人一
起生活的選擇。所以決定是一種邊界經驗，讓人完全察覺到人的存在處境，意味
著人瞭解所有事都是自己創造的，是人自己塑造了自己。這樣的邊界處境就像是
催化劑，使人從日常生活的態度轉移到「本體」的態度，在這樣的存有模式中，
人會注意到存有。自由選擇的背後即是必須接受個人的責任，為自己的行動負
責，也要為自己沒有履行的行動負責，所以重要決定使個人面對存在的孤獨，因
為決定是一種寂寞的自我行動，沒有人可以為我們做決定。

肆、 等待的焦慮

翠紅從決定要嫁到外國就是等待的開始，一群女孩為了嫁到外國居住在一起
等待自己的真命天子，翠紅回憶著當時「在那裡快瘋掉了，每天煮飯洗衣服，感
覺快瘋了，…很多個(女孩)住在那裡等著看新郎，要輪流煮飯洗衣服，用手洗，
衣服很多，十幾個女孩輪流，今天兩個三個洗，明天換人。不知道以後怎樣，每
天這樣過。」(E037) 無法掌握自己的未來，無止境的等待讓她覺得快瘋掉了，
好不容易找到了另一半，接著馬上就辦結婚，結婚完又是另一番的等待、另一
種的心情，內心仍然感到害怕、焦慮，不知道自己的選擇對不對，不知道老公好
不好，不知道嫁過去是怎麼樣，內心有很多的問題與不確定，加上必須要經過兩
次面談才可以來台灣，等手續辦妥大概要半年的時間，這段時間，老公在台灣，
自己在越南學中文，內心矛盾掙扎，她說：「常常想，很希望快一點來台灣，又希

望慢一點。」(2010.5.12 田野筆記)。等待的心是既期待又怕受傷害，一方面希望早一點實現自己從小就希望到國外看看的夢想，另一方面又擔心，一旦夢想實現了則必須離開自己居住了二十幾年的家鄉，內心非常不捨，而這個夢想會是一個美夢嗎？諸多不確定因素讓她焦慮。

先到台灣才相親的碧珍和麗華則是另外一種等待煎熬，一到台灣之後便是一連串的相親活動，一直沒有合適的對象「媒人是這一個不喜歡再介紹別的，不會買機票讓你回去…，媒人她要賺錢，不會讓我們回去。」(B006)，她們只能傻傻的等，一天天的等下去，碧珍甚至一等就是八個月，心情從一開始的興奮到擔憂甚至轉而焦慮「剛來是很好玩，慢慢的有的人結婚，自己沒有，我喜歡的他不喜歡(我)，他喜歡我，我不喜歡他，我34歲阿ㄋㄟ，越來越多歲ㄋㄟ。」(A006)，自己已是晚婚，又遲遲沒有合適的對象，年紀越大要找好的對象就越難，內心的焦慮可想而知。

而秋玉等待到台灣的過程更是一波三折，她沒想過會嫁到台灣「我也沒想過我會嫁來台灣，沒想到在泰國工廠上班會認識台灣人(笑)。」(D004)，她是緬甸國籍者，到泰國工廠工作，在工廠內認識先生進而交往結婚，並不是仲介婚姻，但是卻因為未辦妥結婚手續就生了孩子，而使得來台手續更繁複「還沒有辦好就生小孩這樣子，小孩子出生後才去辦結婚很麻煩。」(D002)沒辦好手續不能來台灣，但是孩子已經出生，先生又得台灣、泰國兩頭跑，因此，她帶著孩子回去緬甸生活。回到緬甸的日子讓她覺得很焦慮，「就是等，覺得很麻煩，這樣不行，那樣也不行，不知道什麼時候才能辦好…，資料不對，證件不對，我也不知道，就是辦很久，會擔心，不知道什麼時候才能來台灣，不知道會怎麼樣，不知道能不能來，會想ㄚ，每天等，就是等，不知道還做什麼。」(D003)因為證件沒辦妥，又有太多的未知，許多的「不知道」盤旋在腦海裡，「很擔心」卻又不能有所為，除了等待還是等待，陪伴著孩子數著日子，等待不確定的未來，這一等就是三年「我來，兒子都三歲了」。三年過程中她和先生都很煎熬，先生除了花很

多錢也花了很多精神、而她卻除了等待、擔心、害怕之外不能做些什麼。

以上所述我們不難發現她們的成長背景、成長環境、經濟條件都是居於弱勢，而在人口流動理論中所強調造成移民推拉理論(pull and push)，其中推力所指正是本國人口過剩、貧窮、戰爭及種族歧視，造成當地人民離開母國，而移往他國；而拉力所指的則是移民進入他國的因素，包括政治自由、經濟機會及生活品質較佳親友的鼓勵等(廖正宏，1985；楊詠梅)。夏曉鵬（1997）在研究美濃地區的印尼新娘時，即曾指出印尼新娘願意遠渡重洋嫁來台灣，除了因為台灣經濟發達的吸引力外，原鄉的生活赤貧及一夫多妻的習俗更是她們想離開印尼的推力。「婚姻坡度」上嫁婚配的觀念使她們甘願冒險、忍受焦慮等待，為自己創造另一個希望。

第二節 時空位移的衝擊

傳統「父居」家庭結構影響，結婚對女人來說是由熟悉的娘家位移到陌生的婆家，對跨國婚姻中的新移民女性而言，經歷一番掙扎、選擇、決定之後，所要面對的不只是由娘家移到婆家這樣簡單的問題，而是要從一個國家移到另一個國家，意味著和過去熟悉的生活道別，不只是和房屋的實體分離，而是包含與家鄉至愛至親親人感情的分離，飄洋過海、時空位移產生的衝擊，將在本節從以下幾個面向探討：

壹、體驗孤獨

到了陌生的國度，所有的一切從零開始，如同牙牙學語的小寶寶，好像什麼都不懂，什麼都不會，但腦子卻無法像幼兒般天真的不去思考，思考與行為無法同步使人陷入困境，如麗華所言「剛來不習慣，剛來常常哭，躲起來哭，想家不習慣，那時候才剛滿二十歲而已，不懂半項，一個人在這裡，沒半個親人，真艱苦。」(B001)，她嫁到台灣時才剛滿二十歲，什麼事都還不懂，就嫁到台灣，離開熟悉的環境、親愛的家人，進入一個陌生的境域，「哭」是情緒的宣洩，置身易位的衝擊、與原生家庭關係的斷裂，讓她覺得孤獨，存在卻沒有世界，這個世界不是她熟悉的世界，讓她不知如何自處，只能「躲」起來，孤獨感不斷的蔓延，這份孤獨感更甚於一般的人際孤獨，它不只是平常經驗到與人分離的寂寞，而是與世界分離的寂寞——一種更根本的孤獨 (Yalom, 2003)。文化差異、關係斷裂，原來的世界已消失得無影無蹤，「沒親沒戚要說什麼，自己躲起來哭一哭，沒有人閒理妳啦，個人顧個人的事，艱苦也沒法度。」(B025) 她選擇「躲」起來哭，不敢將自己的情緒表現在外，「哭」這個最基本的存在的權力，她都無法恣意的表現出來，生存權能受到壓抑，無能的感覺讓她瑟縮到更小的空間，整個公共空間往內退縮，生活世界縮得更小。誠如 Yalom (2003) 所言，當人發現自

已被放進無法選擇的存在時，寂寞無助的感覺是可理解的，而海德格用「被拋入」（thrownness）來形容這樣的狀態。

碧珍也有相同的感受，她是這個家庭內，也是這個村莊裡第一個新移民女性，她覺得這個環境陌生，大家也對這個從外國來的新娘感到好奇，她不敢走出家門「那時候整天，不知要做什麼，時間落落長，真艱苦，透早起來，走來走去，煮中晝頓，也不知要去哪裡，房間坐坐勒、走走勒，攔來客廳，走到庭院，又走回房間。（說得很慢，眼眶泛淚）」（A017），陌生的環境、不熟悉的人事物讓在原本活躍的碧珍不知所措「以前在家（印尼），我常常四界（到處）跑，在這裡常常關在這，不知欲跑去哪裡？」（A017），以前的她可以到處行動，現在的她所活動的空間卻僅在房間、客廳、庭院打轉，她覺得像被「關」著一樣，空間大大的內縮，並非家人限制了她的行動，而是被自己困住了，被這個陌生的世界困住了，對時間的體驗也跟著空間改變了，世界時間、客體時間對她來說已不真實，是主體時間感受，當下每一分一秒都是真實與難熬的「時間落落長」，體驗著孤獨，被孤獨襲擊「一天落落長，一暝落落長，晚上睡不著更艱苦，翻來翻去睡不會天光。」（A017）同樣的二十四小時卻是不一樣的感受，被困住的感覺，覺得時間過得異常緩慢，尤其夜闌人靜時，時間似乎定住了，孤獨感不斷擴大。由於當初是懷抱著到台灣過好日子信念，所以即使過的不如意，也不輕易說出口「咱自己要來的，過不好嘛不敢說，驚厝裡的人煩惱，那時候電話不發達，電話錢真貴，嘛不敢打電話，有時候寄信，叫人鬥（幫忙）寫，寄信攏說真好，想到彼陣，目屎流喔，自己流目屎，日子嘛是愛過。」（A017），拜託別人寫信回去也都是說好的，是礙於當初自己的選擇怕面子掛不住，以及報喜不報憂的心態，不願讓家人知道真實的情形，只能默默承受孤獨，這是一種存在的孤獨，是一道無法跨越的鴻溝，是這些分離背後一種更基本、和存在有關的孤獨—即使和別人有最愉快的互動，及是有圓滿的自我認識和整合，仍然存留的孤獨。

對抗存在孤獨的恐懼，主要力量還是關係（Yalom，2003）。碧珍在原生關

係斷裂之後，與婆家關係尚未建立之初，整個人是「漂浮」的感覺，這個世界仍舊在運轉，所有人依然過著原來的生活，每個人都有自己的工作，日復一日的進行「小孩去讀書，公婆去田裡，二哥二嫂去做工，有啦，阮四嫂在厝啦，我不知要跟她說什麼，她顧小孩，很沒閒。」(A017) 唯獨她不知道做什麼，這世界似乎不屬於她，她到底歸屬何方？她到底是誰？為什麼會在這裡？這些原來不是問題的問題不斷顯現，兩個月後麗華的加入，在她生活中注入一股暖流「比較有伴啦，她嘛會曉說客話，較有人講話。」(A018) 同樣來自印尼、同鄉的關係拉近了她們的距離，她們擁有共享的世界，確實減緩了彼此的孤獨感受。因此，人際關係的建立的確可以減緩這種孤獨感，卻無法完全使孤獨被解除。品嚐孤獨似乎成了新移民女性共同的心酸，即使婆媳關係良好、妯娌關係良好的翠紅也無法避免，當黑夜來臨時孤獨感悄悄爬上心頭「沒有小 Baby，老公上班，我躺著想想，眼睛看著天花板，眼淚一直掉下來，想想我只有一個人，沒有什麼啊，很孤單啊。」(E006)

貳、語言隔閡

語言是人和人互動、溝通的基本元素，是建立、拓展人際關係極重要的要素，也是一種催化劑。置身異國時空的新移民女性與母國關係斷裂，急需建立新的人際關係，然而，卻因為語言隔閡使她們害怕、退縮，翠紅就有深刻的體會，雖然在越南學習了幾個月的台灣話，但到台灣似乎都沒有用，因為面對陌生的環境很害怕，什麼都忘記了，回想起第一天到達台灣和婆婆見面的情形「感覺老公(在)不會那麼怕，他牽我的手說不要害怕，他看出來丫。我進來看媽媽嘴巴笑得很大說『阿□』，第一次叫，我不知道她叫誰，我看她「阿紅」，我看她可能是叫我，但不一樣，我不知道。」(E001)。當時的她是醜媳婦見公婆，內心忐忑不安、焦慮、害怕，雖然先生給了很大的支持，但是她由於連婆婆叫她她都聽不懂而感到更恐懼，「名字」這個自己最熟悉代表自己的符號，在這個時空中竟然變得如此陌生，有一種自己都不認識自己的感覺，不知道自己是誰，自我認同受到挑戰。

聽不懂的語言隔閡讓她沒有安全感，也影響她與人接觸的意願「聽不懂，看人家嘴巴動動不知道是在說什麼，感覺很不好，不知道人家講我什麼。」(E004)看著別人嘴巴動卻不知道別人說什麼，所以內心老以為別人在說自己的不好，無法正確接收訊息，像個「耳朵健全的聾子」，只能不斷的猜忌和懷疑，胡思亂想讓自己更退縮，而有口難言又是另一種苦「剛剛來不太會講，不太會講比較會講什麼不會講，你講這個，人家聽不懂，或者你講好或不好，人家會誤會ㄚ，什麼都不敢講，漸漸每天看電視ㄚ，和爸爸媽媽聊天這樣ㄚ，慢慢懂多了，常看電視。」

(E004)從這一段談話，語法斷斷續續，研究者也是很認真的聽，重複的聽著，才能聽懂夾雜著越南腔的國語，這已經是在台灣生活將近六年的語言，不難想像當時深怕被誤會什麼都不敢講的狀況，而「看電視」成為她學習語言的很重要的工具，因為看電視無須害怕，更不會造成誤會。因聽不懂，而造成無法正確接收訊息；怕人誤會而不敢言，則無法傳遞訊息，無法 in put 也無法 out put 這種失能的苦，讓人更退縮。尤其是在遇到困難、難過時，內心已經夠苦了，多麼想找個人傾訴卻是有口難言「說不清楚，我就慢慢說，有時候用比的，剛來最辛苦、最困難的事，就是不會講，聽不懂，很孤單、很可憐。想說、想做什麼、想吃什麼，講不通，用比的，有時急得會掉眼淚ㄉㄞ。」(E013)由此可見，語言、溝通仍然是所有移民女性面臨到的最大問題，語言的隔閡會使一個人更覺得孤獨，翠紅平時給人的感覺相當獨立、有主見、有自信，卻也因為語言的無法溝通急得掉眼淚，這是多麼艱難的處境，是一種不被瞭解的感覺、是一種有口難言的無奈、更是對自己無能的生氣表現，廖正宏（1985）指出，國際移民遷移者首先必須克服語言的障礙，語言不通多少影響他們的人格，無形中人會變得較內向或較自卑。

麗華是印尼華裔會說客家話，但是在台灣卻沒有因為她會說客家話而減少她的語言隔閡，因為所接觸的人的主要語言是台語和國語，因此她剛來也覺得「要做什麼不會說」(B001)像啞巴一樣，在台灣的相親經驗更是讓她永生難忘「不知道怎麼說，台灣住不合，就是說如果那時候來，馬上叫我回去，我也要。但是

媒人她要賺錢，不會讓我們回去，那時候傻傻，連我不要嫁這個人也不會說，不會講台語，也不會說什麼，就是靜靜的不理他。媒人是這一個不喜歡攔介紹別的，不會買飛機票讓你回去。…我那時陣，錢都被媒人賺走，我的父母沒拿到什麼錢。」

(B006)，嚴重的語言隔閡，讓她連想和什麼樣的對象結婚都說不清楚，無法真正表達自己的想法，也沒有人在乎她的想法，沒有人真正關心她這個「人」的需求，自己的命運是操縱在別人的手上，媒人關心的是錢，她被當成待價而沽的商品，連後悔的權力都沒有，處處受限於他人，意識不到自己存在於社會上的價值，不能自由的選擇和決定自己的未來，使她喪失了存在感。楊韶剛(2001)即指出當一個人無法及時適應語言上的變化時，會導致所持價值觀發生改變和混亂，進而使人喪失自我感和存在感，因為語言是個體做為一種自我的存在感的表現，是對自我意識能力的表達是人們用來與他人和自然界進行交往的手段。因此，在如此沒自尊的被對待，卻又得不到合理的報酬，讓她說出了：「馬上叫我回去，我也要。」充滿無助與無奈，而不說話變成了唯一的表達方式「那個時候有看一個(男生)，他喜歡我，買一件外套給我穿，但是我感覺我不喜歡他，我都不要說話，不跟他說話，不合，後來就沒了。」(B005)語言上無法溝通，無法表達，只好用行動表示，無言以對，用「無言」來表達。

新移民女性初到台灣時，無法將在地語言流利上口，很多的溝通會產生誤解。很多研究結果均指出，語言和識字是外籍配偶進入本國所面臨的最大阻礙(朱玉玲，2002；夏曉鵲，2002；李瑞金，2004)。

參、台灣氣候的洗禮

印尼、越南地處熱帶地區，一年四季平均氣溫都很高，並無冬天的感覺，而台灣地處亞熱帶地區，四季變化多端，從小生活在熱帶地區，四季如夏，從未感受過的寒冷的她們，台灣的冬天對她們來說真的很震撼。麗華可是印象深刻，因為她是在冬天來到台灣的「寒啊，真寒，寒啊，寒得快死了…我不知道台灣這麼

寒，寒得細細震（不停的顫抖），寒冷得快死掉，我攏穿兩件長褲、外套，亦擱用棉被蓋起來，都不敢出來。整個腳都裂開了，兩隻腳都龜裂了，我說要怎麼辦，龜裂了又會痛、脫皮（帶動作），不知道怎麼辦，印尼較熱丫，咱嘛不懂，不知道欲買一瓶來抹，嘛不會說要買東西來抹，那個嫁來比較久的嫁外省的，嘛不會說買一罐乳液給我抹，到最後會脫殼（爽朗的笑），脫殼變成老人家了，皮膚很乾燥，來這裡什麼都不知道，我在印尼不曾這樣。」(B005)從熱帶的印尼到台灣來，氣候相當不一樣，帶給她很大的震撼和焦慮，她不知道台灣這麼冷，都快冷死了，即使她都已經穿了兩件長褲、外套，並且用棉被蓋起來不敢出來了，兩隻腳還是龜裂了，她不知道要怎麼辦，一直強調「不知道怎麼辦」，她在印尼不曾這樣，未曾有過的身體知覺讓她覺得焦慮。從未感受過的寒冷及身體、皮膚的變化，帶給她焦慮和恐懼，讓她顯得不知所措，寒冷的冬天讓她縮起來。

碧珍也有類似的經驗，她回憶著「剛來感覺台灣冬天真寒，我在印尼不曾穿大裘（大外套），印尼不會寒，攏是熱天，來台灣真寒我第一次穿大裘，穿很厚也是真寒，穿很多件衣服，感覺穿不燒（暖和），寒得皮皮挫。不知這麼寒，我攏住在印尼，不曾去別位（別的地方），不知影天氣會這樣。」(A023)，從出生未曾離開四季如夏的印尼，不知何謂冬天？她們將第一次體驗寒冷獻給了台灣，然而這個冬天寒冷初體驗對她們來說並不美好，讓她有想逃的感覺，但現實卻不容許她們逃開，她們只能勇敢的面對，而時間就是最好的良藥，二十幾年過去了，碧珍表示「現在習慣了啦，怕熱，還要吹冷氣。」(A023)，這倒是真的，有幾次田野觀察時，研究者覺得天氣有點冷而碧珍卻只穿著薄衫，一點都不怕冷。但是相較於必須用時間去換取經驗的麗華和碧珍來說，翠紅就顯得幸運多了，雖然她也同樣感受到台灣寒流的威力「台灣比較冷，…越南沒那麼冷，台灣冬天冷，臉很乾丫皮膚乾乾。」(E016)但兩位孀孀的經驗分享及親戚的協助，讓她很快解決皮膚的不適「臉紅紅痛痛的，三舅的女兒看到，拿保養品送給我用，比較好了，現在我會自己買了，…天氣比較習慣了…」(E016)沒有產生太大的恐懼。

肆、多重角色轉換

走入婚姻之後角色的轉變常常令人手足無措，從女兒的角色一躍而為妻子、媳婦甚至短時間內就升格成為母親，多重角色的轉換讓跨國婚姻中的新移民女性吃足苦頭，戰戰兢兢扮演媳婦的角色，學會看婆婆的臉色「媳婦要看人的頭面啊，咱來的時陣，婆婆講什麼就要做丫，驚做不對。」(A029) 麗華二十歲就嫁到台灣，剛開始和公婆住在一起料理三餐是必要的，但當時年紀很輕什麼事都還不懂，連三餐都不會煮，為人媳、為人妻的角色對她來說很沈重，加上飲食習慣的差異讓她覺得煮三餐是一種負擔，因為在印尼都是母親做的，自己也很少煮三餐「剛來不太會煮，隨便煮，二十歲而已哪有可能多會煮，在家裡（印尼）碼沒在煮，阮老母煮，不會煮三餐丫，不會半項就嫁人了。」(B010) 當時和麗華輪流做三餐的碧珍也覺得伺候公婆三餐是件苦差事，經常是貶多於褒，因為父權觀念下的媳婦角色是沒有聲音的，婆婆對於媳婦來說就是權威「就照她說的煮丫，她也是會唸煮太鹹，還是什麼…」(A015) 許多事情只能無奈的接受。

從茶來伸手飯來張口的女兒變成操持家務的媳婦，這個角色都還沒調適好，馬上就懷孕要當母親了，麗華在結婚的第一個月就懷孕了，「我嫁來第一個月就懷孕了丫，很快就生小孩了，年頭嫁年尾就生了，9月20就生老大了。」但得知懷孕時並無喜悅的感受「哪有高興，那時候什麼都不懂，哪有高興，困子人（小孩子）就懷孕要生小孩了，看能不能再玩，說要生小孩了啦，小孩生小孩啦。」(B011)，無心理準備就懷孕生子，因此懷孕時並不覺得喜悅，當時年紀尚輕自己覺得都像小孩子，心裡其實還存著想玩的心態，沒有當母親的準備，讓她在面臨生育，和教養孩子的態度上都不夠成熟「就是小孩帶小孩啦，沒想太多，吃飽哄小孩，但是那時候沒有洗衣機，每天要洗一大桶的衣服滿滿的，一天要洗兩遍，小孩的尿布很多，兩三個小孩，衣服很多，一天不時在換尿布，煩死。」(B011)，雖然三年內生了三個孩子，但是年輕不懂事的她仍然覺得自己沒能扮演好母親的角色「小孩帶小孩啦」糊里糊塗的養育孩子，加上每天做一堆一樣的家事覺得很

煩悶，尤其是要用雙手洗一大堆衣服覺得印象深刻，若再遇上孩子生病就更顯得無助與無能「孩子生病時整晚都不用睡覺了，吵整個晚上的，不知道孩子到底哪裡不舒服一直哭鬧，想起來真辛苦，阮旭不在去上班，咱就要背整晚，抱整晚，有時手抱孩子靠著睡，無法躺著睡，厂又遇到孩子不爽快哭，又騙不停我也跟著哭ㄋㄟ。」(B014)，在父權文化的影響下，男主外女主內的勞務分配使得照顧小孩的重任全落在自己的身上，家事也必須自己扛下來做，先生在外工作賺錢，無法分擔照顧孩子的工作，而照顧小孩對一個剛滿二十歲的年輕媽媽來說並不容易，因此當無法使孩子停止哭泣時，她也只能跟著哭泣。

碧珍的先生一直在外地工作留下她獨自面對家庭得身兼多重的角色，不僅是媳婦、是母親、出外工作成爲職業婦女還得兼嚴父的角色，「哪有法度，阮旭在外面吃頭路，賺沒什麼錢，兩三個囡子出世，步步項項攞愛錢，我碼去賺錢，那時陣很艱苦，我一個人要透早去工廠，車會來載，囡子請阮二嫂顧，回來煮飯要款乎孩子吃很忙碌，攞愛靠我一個人一雙手，有時碼沒吃就睡著了，哄孩子睡我碼睡去，很累，逐工安ㄋㄟ很累，真艱苦啦。」(A030) 多重角色的轉換讓她相當疲累卻又無可奈何，日子還是要過，現在想起來都不知道當時是怎麼熬過來的。

翠紅從小就懷抱著遠嫁外國的夢想，內心早就不斷的預想著爲人妻、爲人媳所將面臨的種種狀況，也曾提到她母親在她出嫁前的耳提面命，告誡她嫁爲人婦要多忍耐、多想想，因此即使有語言上的隔閡仍努力扮演好她的角色，她也確實做得很好、很得認同，公公對她相當稱讚「她剛來時語言不通，很認真學，咱若教伊做什麼，伊就做，對序大人很友孝。」(2010.2.10 田野筆記)，她勇於表達也認真付出，「我會說我愛妳，我大嫂不會，可能是年紀比較大不好意思，我覺得不要不好意思，嫁過來好像女兒一樣，嘴巴要甜，這樣比較好，妳嘴巴甜人家會知道，人家會對妳好，我覺得我公公、婆婆對我比較好很多，我感覺這樣，他說我很好，我很感動。他不小心說出來的，我聽了很感動，他說我很乖，什麼事都做得好好的，像女兒一樣，比女兒還好，女兒嫁出去了，不在身邊，我在他身

邊丫。」(E039)無意中聽到公公對自己的認同讓她很感動，媳婦的角色得到公婆的認同和先生的相處也很有她自己的一套方式，溫柔對待才是婚姻經營之道，保有相當傳統的婦德「我蠻乖的他講話我聽丫(自己笑了起來)，我要給老公有個愛，不要好像太兇，我不會，我給老公很溫柔的。」(E009)成熟的心態以及她勇於表達愛的個人人格特質讓她在各個角色的轉換上沒有太大的衝突。

第三節 憧憬和現實的照面

在第一節提到新移民女性由於原生環境不佳希望藉由跨國婚姻脫離母國的貧困，對未知的未來充滿期待，有著許多美麗的夢想，構思著自己的未來，但是現實的生活是否如原來所憧憬的，是夢想的實現亦或是失落的開始，將從以下幾的面向來探討：

壹、小康的家庭

對台灣的嚮往來自於周遭人對台灣的描述「我舅媽她就說，她一個女兒嫁台灣，很好命ㄚ，怎樣怎樣…，已經來好幾年了，她說：台灣真好，妳三十幾歲ㄚ，妳不去嫁台灣。」(A014)，爲了到台灣過「好命」的生活，忍受著遠離熟悉的國度離開親愛家人的痛苦，懷抱著夢想到台灣結婚，對台灣充滿期待與憧憬，想像中台灣是個經濟富裕，文明進步的國家，然而當她們實際走入家庭之後，卻發現似乎一切真的只是夢，原來的想像終究都是不真實的「那時候人家說台灣真好ㄚ，黑白騙，黑白講（哈哈大笑）。」(A014)，雖然現在輕鬆自在笑談著當年受騙的感受，然而當時卻是相當無奈的，人在現實環境中不得不低頭的無可奈何「我看很多個就喜歡這個，那時候也不知家庭是安怎，嫁來才知影，嫁就已經嫁來了ㄚ，不然怎麼樣，感覺家庭也是沒什麼錢，一口灶人很多，阮尅真英俊啦（笑笑），我就是安呢才揀他的（笑）。」(A014)，經過一番挑選，還是選了個不如預期的婆家，這個家庭完全不是自己想像中的台灣家庭，沒什麼錢，經濟條件同樣不佳，當初被先生英俊瀟灑的外表所吸引，選擇嫁到這個家，但是家庭經濟卻不好，還是必須辛苦的工作才能生活，根本不是原來想像的「好命」生活，而且家庭人口眾多必須面臨複雜的人際關係，現在回想起來還不免掉眼淚「想到有時候眼淚就掉下來，想說嫁來看會不會比較好命，結果逐項要自己來，久了就不會了啦。」(A011) 在印尼的家境並不算差，因此對於結婚的對象也很挑剔，到了

34 歲都沒有找到合適的對象，對於嫁到台灣懷抱著憧憬「想說嫁來看會不會比較好命」，結果事與願違「結果逐項要自己來」，和自己當初所想像的有落差「想到有時候眼淚就掉下來」，但也只能無奈的接受「久了就不會了啦」，憧憬的幻滅、難過的心情全得依靠時間來撫平。當初會到 34 歲還沒結婚就是因為眼光高「我看不喜歡丫」，在印尼沒有喜歡的對象，到了台灣也不是隨隨便便就結婚「媒人帶我們到處去看，還帶我們去台北。」(A011)，看了很多個才做出選擇，結果還是嫁入了普通的家庭，凡事都得靠自己，真是人算不如天算。

結婚前從未到過台灣的翠紅，對台灣的印象是從朋友口中聽到，或是從電視媒體上看到的，對台灣空虛的意向性透過實際移動，意向性從空虛逐步獲得滿實。翠紅剛下飛機時覺得台灣就像書上看到的既漂亮又繁華，夜晚仍是燈火通明，內心非常興奮，但她內心的欣喜卻在搭車回家的路程中轉換成恐懼、焦慮「剛剛來感覺會怕，看外面那麼大路，越開越小，房子越來越少，那麼多田，心裡會怕，想不知道要帶我們去哪裡。(愉快的笑著)」(E001) 從機場到家裡帶給她的感覺很像坐溜滑梯，很忐忑，從繁華的機場上了高速公路轉公路，路越開越小，房子越來越少，田越來越多，隨著路愈來愈小，田愈來愈多，內心的焦慮不斷的攀升，這和她所想像的台灣有了落差，內心感到害怕，害怕不知道要到什麼地方，對「未知的未來」感到害怕，或許是害怕又回到和越南一樣的環境，雖然現在是笑談著當時的情形，但是從她的言談中不難瞭解她當時的恐懼、焦慮。有憧憬才會伴隨著失望「怎麼說，剛來感覺不是想的那樣，有一點失望，我在越南想台灣像台北一樣，結果不是，是鄉下，一樣很多田。失望一點點，老公、家人對我好丫，沒關係。不像台北也沒關係。」(E041) 到台灣之後的生活雖然不如自己預期的，但和樂的家庭、家人的關懷和支持很快填補了這個失落。

貳、不和諧的關係

二十幾年前三代同堂的大家庭很普遍，碧珍和麗華嫁進了這樣一個大家庭，

公公婆婆健在，七個兄弟兩個姊妹，當時只有小叔還未婚，大姑、小姑已出嫁，老大和老三在台北生活，逢年過節會回來，其餘的人都在這個大宅院生活，剛開始有十幾個人，三、四年後她們各生了三個孩子，人口數達二十幾人生活在一個院落，屬於她們的私人空間只有一間「新娘房」，其餘為公共的空間。如此龐大的家庭系統相對的人際互動網絡必定比較複雜，除了面臨前面所提角色轉換的困境，還得面臨許多複雜的關係，其中以婆媳關係及妯娌關係最為難解。婆媳關係是姻親關係，來自一場婚禮之後，媳婦的位置理應等同於家人，被賦予「應有之情」；但由於缺乏先天血緣與養育過程作為情感基礎，婆媳關係若要形成似血緣關係的家人，就需要透過長期的交往來建立「真有之情」，得到親密、信任、責任感及擬似自家人關係。(楊宜音, 2001a) 華人家庭的婆媳關係一直是問題重重，歷來甚受關注。導致婆媳不睦的理由相當多，最常見的幾個原因是觀念的差距、角色期待不一致，成見與防衛心理、日常生活的摩擦等。(高淑貴, 1991)

碧珍剛嫁入這個家庭時和公婆同炊共食，因為飲食文化差異，三餐的調烹雖然已經依照婆婆所教導的方式仍然得不到讚賞「我和第六的和我公公、婆婆一間廚房一起煮，阮婆婆會煮，教我和第六的煮，攞是照她(婆婆)說的煮丫，…就照她說的煮丫，她也是會唸煮太鹹，還是什麼…」(A015)，讓她感受到挫折及婆媳間的壓力，但她依舊忍耐努力想扮演好媳婦的角色，但婆婆很會唸又很會罵讓她覺得很受不了，想回印尼去「不習慣就吃少一點這樣而已，說咱歹款待丫，煮便便不食，講一大堆，碎碎唸，我婆婆真教唸、真教罵，剛來不習慣，攔乎人一直念(嘆口氣)真艱苦，真想要回去，又不可以(嘆氣)，沒什麼好講啦，過去囉。」(A009) 不同的飲食文化、不同的飲食習慣，因此剛到台灣吃得很少，但是卻因此招來婆婆誤解自己是個不懂事難伺候的人，讓她很想逃回故鄉，蕭昭娟(2000) 婆媳雙方來自不同的文化背景，在價值、態度、思想及看法上總有不同，當對方未表現應有的角色行為時，就會對對方會感到失望而認為對方沒有盡到該盡的責任，要是雙方未溝通，或溝通無效時，則容易發生婆媳問題。

二十多年前對於外來文化並不瞭解無法同理她所面臨的狀況，許多的指責和誤解產生婆媳間的嫌隙，然而真正婆媳關係衝突枱面化是在她生完孩子之後，在坐月子這件事上，她覺得受到不平等的待遇，妯娌眾多又在同一年內生孩子，卻接受差別待遇讓她心裡相當不滿，「阮四嫂，她（婆婆）有甲替，生大兒子時有啦，落尾攞沒，她（第六的）生老大時，她（婆婆）嘛有甲伊替一個啦，一個月，我，伊就沒通（不肯）（嘆了一口氣很長），哪有法度，咱嘛不知道怎麼說，咱比較顧人厭啦，你欲甲人替月內，就要甲人替，哪可以不同，不然就都不要（聲音有點小，停頓了數秒），沒人照顧反而身體更強壯，要自己這樣說。」（A004）因為先生在外地上班，所以凡事都得靠她自己的雙手打理，婆婆對於四媳婦及六媳婦都有幫忙坐月子唯獨沒有為自己坐月子讓她很不平衡，怎麼可以如此「哪可以不同，不然就都不要」，卻又不知道為什麼，只好自我解嘲「咱嘛不知道怎麼說，咱比較顧人厭啦」，更自我安慰「沒人照顧反而身體更強壯。要自己這樣說」雖然自我解嘲及自我安慰，但是對婆婆的不諒解卻很難放下。

還有幾次在她需要協助的關鍵時刻婆婆卻無情的拒絕，「我要去上班，她不要了，叫她（婆婆）幫我顧（小孩），請她顧，她不通就不通了，不要了（嘆氣無奈），因為那個工廠快要收起來，我做很久了，去做可以領四五萬了，阮廠長叫我去，她毋通，落尾，請我二嫂幫我顧，一個月 4000 元，那時候錢較大圓（幣值高），我請她我才去上班賺錢啦。那個月阮廠長叫我甲拜託，她不要就是不要，哪有法度（很氣憤）。」（A005）。由於孩子陸續出生，要在家照顧孩子或出外工作讓她相當為難，前兩個孩子她都自己帶還餵母乳，小的出生四十天她就去工作，主要是為了一筆遣散費。金錢的誘惑和幼兒的召喚讓她為難，此時需要婆婆的協助以解決困境，但是婆婆卻無情的拒絕，讓她相當氣憤，讓婆媳關係更惡化，因此之後她與婆婆的相處更不和諧，「那時候我很氣我婆婆，她說什麼我也不太理她。她不幫我，也不要管我，我不理會她，她說什麼我不聽她的，她生氣她的代誌。」（A019）她不再努力扮演乖巧媳婦的角色，她不管婆婆要求

什麼都不予理會，更不會在乎她是否生氣，因為她覺得婆婆沒幫她就不要管她。

而婆媳關係中的夾新餅乾－先生，因為沒有住在家裡，因此並沒有表示太多意見，而是選擇逃避不去面對這難解的問題，碧珍如此表示「他在外口吃頭路，他不管這些事，我婆婆會告狀，阮尪聽一聽而已，他會念我，我說我沒有忤逆她。他也知影他老母的性，不太喜歡理，他說理不了（完）啦。」(A019)。碧珍和婆婆的關係一直處於虛性和諧，只維持表面的和諧關係未曾有重大衝突，黃曬莉、許詩淇（2006）「虛虛實實之間：婆媳關係的和諧化歷程與轉化機制」研究中指出婆媳關係和諧是一個動態的歷程，若在虛性和諧形成後，如果一方又未盡婆媳之角色義務或責任，並以區隔疏離、避免互動的方式來避開外顯衝突，則婆媳關係可能長期停滯在虛性和諧中。此時，如果發生了嚴重且他人捲入的外顯衝突，加上新仇夾舊恨，或權力的爭鬥，則婆媳關係將愈來愈惡化。當介入無法解決困境時，不作爲反而是最佳的作爲，因此家中的男性成員（先生、公公）在論及婆媳不和時，通常表現出事不關己或無可奈何的規避態度，認爲這是兩個女人情緒化的戰爭，兩位女性得自行解決。

在家庭中，最引起爭論和最有問題的關係，經常都被舉證於存於不同的女性之間，除了關係不平等的婆媳問題外，妯娌關係也是緊張的，既結盟又競爭，麗華特別感受到大家庭人多嘴雜的困難「你不知道啦，那時候來真艱苦，沒錢，不曉（懂），人家跟我說又聽不懂，攞自己黑白用，人家教我，有的（聽的）懂，有的（聽）不懂，那個時候很困難啦（聲音壓的很低），大家庭真困難啦，人多，妯娌多，妯娌多你就知道那很困難，妯娌多你就會了解啦。」(B012) 二十歲什麼都不懂就隻身遠離家鄉嫁到台灣，事事都得靠自己，父母不在身邊，娘家的功能無法彰顯，得不到娘家實質上的資助，使得她即使不懂也得要面對，自己去體會、嘗試，就算是「黑白用」也沒辦法。雖然其他人會教她，但是語言的隔閡仍然常常使她無法瞭解他人的意思，加上大家庭有六七個妯娌，妯娌多又不合讓她覺得當時的處境相當困難，聲音壓得很低，不斷的述說真的很困難，猶如當年的

有苦說不出、有口難言再現，並覺得研究者應該要瞭解，尋求同理，認為同樣也為人媳，並且在這個文化中成長的研究者，應該非常能夠體會及瞭解她所面臨的處境，無須她多說都應該瞭解。

研究者進一步詢問這不和諧的妯娌關係時，她是欲言又止「不曉得怎麼說，過那麼久，阮二嫂也死了，不要再說了。」(B013) 大家庭的人際關係本來就比較複雜，對於一個異鄉客一定更凸顯，婆媳、妯娌問題是最難解的家庭問題，而她要面對六、七個妯娌當然更為困難，妯娌多、孩子多糾紛就多「家裡人多，歸厝內（整個家裡）孩子也很多，將近十個，都一般大（差不多大）也常吵架，有時大人也會有話講（又嘆一口氣），他們兄弟是比較不會說什麼啦。」(B013) 妯娌不合的部分，她雖以人已經去世或時間過久而不願正面回應，但是可見當時的妯娌問題應該是帶給她蠻大的困擾，而和同為外籍配偶的五嫂，雖比較有話聊，但又因各有家庭要打理，並不覺得能給予太大的協助，還是需要靠自己，而孩子間的糾紛也會引發大人的不愉快，兄弟間的情誼濃比較沒問題，但是妯娌間卻會有嫌隙。

走入時光的走廊「ㄉ又ㄟ，那時陣年輕時多悽慘你都不知道勒…那已經很久的事情了（嘆了很長一口氣），說不完啦，說那個也沒效（用），甘苦我們自己知道啦。（沉默很久，眼眶有淚水）…（又嘆一口氣）（先生）欲為咱說話甘為得完嗎，沒辦法每事情都為ㄚ（又嘆氣，沉默很久），現在的年輕人較快活（輕鬆）。」

(B016) 麗華回憶起為人媳的這一段日子，有許多的辛酸苦楚，只能用「悽慘」來形容，不知道如何說起，覺得無法用言語來道盡，說再多也於事無補，這些感受如人飲水冷暖自知。這些辛酸苦楚只有經歷過的當事人最瞭解，而夾在父母、兄弟及妻兒中間的先生，常是心有餘而力不足，就算想幫忙有無法使上全力，到頭來還是得自己承受，她有著死者為大的心態，對於這個已經過世的二嫂，雖然有許多不滿的情緒，但是常常欲言又止，似乎覺得不該再說些什麼，最終忍不住還是說了一些不滿。

她描述了一次她忍無可忍大打出手的情況「我是真正被她激的，讓她說壞話，說得受不了了，主要是她先要打我，我已經讓她說壞話說得受不了了，她攔要出手打我，為了一次她送我菜，她送我豆芽菜，她送我菜不就要說：『麗華，我這些菜給你炒』，不是，她沒說，她不說一下，放著，我氣到了，我說我不要，我又拿去她的廚房啦，我拿去，她不高興又拿返回頭，她說：『你不要你不說』，一下就出手抓我的頭髮。(我) 這樣有什麼犯法，我不要煮你的菜有犯法嗎，一來就出手抓我的頭髮，若不是她兒子女兒來阻攔，我的臉被她抓得都流血了，眼睛差一點就被她抓瞎了。我那時候想，我生氣了，我傻得有剩了啦(夠了的意思)，我快要瘋了，我抓狂了啦，不要再這樣了。【談這件事她顯得又氣憤又無奈】」

(B023)，日積月累的嫌隙沒有得到紓解，一點小事都可能釀成一場家庭災難，東西的分享應是一種善意行為的表現，卻因為溝通、表達不良及長期累積的怨懟未被正視而產生更深的誤解，如此不和諧的關係，讓她自防衛心更強，不禁也想起，是否因為自己外籍新娘的身份所引起「不是說我喜歡打架，實在是她對我太超過啦，那時候真的是因為很生氣，不知道為什麼她對我這樣，可能是咱少歲(年輕)什麼都不會，又是外國的。」(B023) 當時外籍新娘當時總是被異樣眼光看待，雖然透過跨國婚姻，進入經濟條件較好的台灣，從較低之社會階層向上流動，然而接待社會的眼光並沒有真正接納，生活上得一些瑣事常讓她感覺不被尊重

「她送我菜不就要說：『麗華，我這些菜給你炒』，不是，她沒說，她不說一下，放著」，她要的是一份尊重而不是施捨，她二嫂這樣的行動是單方面的給予，意味著這樣的給予(施捨)，來自貧窮世界的她應該要高興的接受，她不應該拒絕，也不能拒絕，互動過程存在一種不平等的關係，連拒絕的權力都被剝奪，這種無能的狀態讓她瘋狂，肢體衝突因而產生，為了捍衛自己的生存權能。如 Rollo May (2003) 所提，暴力不是出於權能的過剩，而是來自無能，當一個人無法用正常的方式，活出自己的權力需求時，暴力就會發生。

在這樣的大家庭內可以有比較多的支援與資源，但是若是妯娌關係不合，將

產生更多的問題，因為妯娌間的爭吵比起一般的爭吵更難處理，其中交織著親情，要兼顧兄弟情就無法為自己的妻子說太多話，再加上家庭的倫理，會使得年紀輕的，不管是否有理都居於劣勢，因為傳統倫理道德，長幼有序兄友弟恭的倫常必須遵守，因此只能盡量忍耐、自我壓抑。

參、認同的渴望

沒有感情基礎的跨國婚姻，新移民女性懷抱著夢想忐忑不安的踏上台灣這塊土地，希望能得到認同，嫁給台灣即成為台灣媳婦，但是卻沒有因此而成為台灣人，而是「外籍新娘」。李瑞金、張美智（2004）國內主流媒體對於東南亞外籍配偶有偏見，甚至污名化的報導，使得「外籍新娘」一詞已直接或間接地影響社會大眾對於這些女性的認知錯誤，甚至造成歧視的現象，這些以偏蓋全的論述，使得她們在日常生活中遭受異樣的眼光，也常常因為別人不經意的言詞而受傷。

記得第一次和翠紅接觸時，研究者告訴她以後會常來找她聊天，她非常開心說：「好啊！我在家好無聊，我喜歡和臺灣人說話，我喜歡台灣人來找我，因為很多台灣人不喜歡越南新娘，因為有的越南新娘跑掉了，就不喜歡我們越南人，可是我不是（掉眼淚）。」她因為自己被誤解感到難過，能有台灣朋友主動找她對她來說即是一種認同，這樣的對話讓研究者深深感受到她們渴望得到台灣人的認同，融入這個大環境，但許多人對她們的誤解，讓她們覺得委屈、難過。當研究者要離開時翠紅領著我們（研究者和妹妹）去和碧珍、麗華話別，剛好碧珍在玩四色牌，同桌有一位台灣男性說：「這兩個也是越南的喔！」（2009.5.3 田野筆記），在地的台灣人，似乎也視她們為外來者、化外之民，因此容易對來訪的朋友也做如此的歸類。她們渴望被認同，希望找到自己的定位，但是在這過程中卻一再遇到挫折，也使她們變得更敏感及自我防衛。

記得農曆年將至時研究者帶著孩子拜訪，翠紅開心的招呼著並拿出點心招待我們，她熱情的說：「弟弟這個很好吃喔，吃麵包，要吃喔，不吃我會生氣喔。」

結果孩子說不敢吃，她提高音量說：「這是台灣的，不敢吃，要吃，是我的心（意）呢！」研究者連忙解釋著，孩子是真的不敢吃這種麵包，沒有其他意思。她會如此強調著這是「台灣的」，不難體會她的生活經驗中那些因為「不是台灣的」所受的不平等待遇（2010.2.10.田野筆記）。她其實很好客，總是很親切的招呼來訪的人，剛過完年媽媽託人帶了點越南小零嘴來給她，她開心拿出來和研究者分享，研究者細心品嚐，說不上什麼味道只知道很特別、很香，由於研究者的認同與稱讚她非常開心、又泡了兩杯咖啡並興奮的告訴研究者，那是越南的咖啡很香，要研究者試試，有份期待被認同的感覺，一起分享、共同參與的感覺令她感覺被接納。她表示「有些人，我們請她吃是我的心意，她不吃又好像我們越南的東西很髒不能吃一樣，只有台灣的才好，這樣我很生氣又難過，是一種心意，我們好心拿給她吃，還這樣，我就不給她吃了，好像我們外國的很這怎麼樣…」，別人拒絕她的好意讓她受傷，雖然拒絕的是食物，但對她來說拒絕的是她這個人、她的文化及對她身份的歧視與否定（2010.3.10.田野筆記）。

翠紅無法理解為什麼別人要用不一樣的眼光看她，「我嫁來台灣，我要住在台灣ㄚ，好不好，我不回去，我來了我不回去。」（E027），她遠離家鄉忍受孤獨，認真的在台灣生活，要在這土地落地生根，希望獲得認同，她誠心對待朋友「如果人家對我好我也對他好，和我做朋友，我也和他做朋友，如果覺得，我們外國怎麼樣，我也不喜歡。」（E027），但有些人從不瞭解她，甚至只因為她是外籍新娘就將她商品化更讓她無法忍受，把她身為人的尊嚴完全踐踏在腳底下「有些人好像覺得我們外國的不好怎麼樣，我很不喜歡。好像我們是買來的，我很生氣。」（E027），她努力扮演她的角色，自認為並沒有任何地方輸給台灣人，甚至比台灣人做得更好，但是只要她一開口所有的努力就會被漠視，只因為她是外籍新娘，就會被投以有色眼光。王美麗（2009）的研究指出個案對婚姻本質的看法，會影響自我的身份認同。商品化婚姻或買賣婚姻易使得她們對自己身份無法產生認同，因不知自己是傭人還是妻子，害怕自己是隨時可被丟棄的，心中的

疑慮與不確定感，使得她也無法認同家庭，沒有自尊；反之，若將跨國婚姻視之為傳統具神聖性的婚姻則有助於新移民女性的自我認同發展適應婚姻，雖然她從不認為自己是買賣婚姻，但現實生活中卻有太多的耳語不斷的在提醒她。「他聽我們說話不一樣，就會不一樣，像去買東西遇到的人，我不說話他不知道，我說話他就會知道，就會說這個是越南的，還問我老公花多少錢（很氣），好像我們是花錢買來的。（沈默）…剛結婚時人家會講，因為不了解你，常會講這個越南怎麼樣阿，慢慢了解你，就不會了。」（E027）因此為了獲得認同她要付出加倍的努力，當初她的確是因為母國環境不好才會嫁到台灣，但並非如媒體所說是到台灣淘金的，而是真心嫁到台灣想在台灣生活，因此無法忍受這種商品化、污名化的指控「在村莊內還好，但有時候出去就會有感覺，好像越南的不好，會跑掉，但是我不是啊，我結婚有小孩阿，我要住在這裡（她在說這些話有些激動）。」（E027）自我肯定與外在否定彼此不斷的拉扯，讓她覺得困惑與痛苦。

在她傷心難過之際，還好老公和家人會安慰她、支持她「我聽了會難過，我老公叫我別理他們，他說別人的嘴巴讓他們說，別理他們。」（E027），先生是外籍新娘主要的社會支持來源之一，先生的心態更是影響其婚姻品質的重要因素，進而影響到外籍新娘對台灣生活的適應（蕭昭娟，2000）。話雖如此，但這種歧視的對待仍然使她覺得受傷，她不知道嫁到台灣，台灣是如此看待她們，為什麼都說她們是買來的「在越南娶太太也是要給爸爸、媽媽紅包（聘金），我爸爸、媽媽也是拿紅包，沒有拿很多錢，錢都給媒人拿去了，說我們是買的，我很氣啊，台灣娶老婆也是要花錢丫，有的也花很多錢，就沒有說是買的，不公平丫。」（E042）台灣的婚配過程也有金錢的流通，但不會被商品化，而她的婚姻卻被商品化了，自己也因而被物品化「還問我老公花多少錢」，為人應有的尊重被踐踏，沒有被當成人一樣看待，人的存有受到挑戰，生存權力受到壓迫，自尊、自我的追尋受到阻礙，開始懷疑自己的存在。

碧珍和麗華也有相同的經驗「那時陣就攞常常聽到說，那個印尼來的攞是來

騙錢的啦，沒影欲住台灣啦。真厚（多）話，沒關係的人話真多，阮婆婆耳孔輕，就會怕，我第一擺欲返去，就一直阻礙，我不理她，我欲返去。」（B030）左鄰右舍的耳語，使得即使已經生了三個孩子，來了九年才第一次要回印尼的麗華仍然不被信任與認同，生氣之餘仍然執意回去。蕭昭娟（2000）在研究中提到早期不少受騙嫁來社頭地區的泰國、印尼新娘，因文化、語言的隔閡，或因無法忍受夫家的苦做而逃家不知去向，這些事件的發生及媒體對外籍新娘負面的報導等使得早期社頭鄉居民對外籍新娘普遍存著負面印象，如騙婚、撈錢、會跑掉等。媒體報導影響所致，當時台灣各地的印尼新娘常被認為是來騙婚騙錢的、會跑掉的。碧珍因別人如此叫她令她不悅「常常叫咱印尼人，咱有名伊不叫，我知影，我不應伊。」（A031）強烈感受不被尊重。

在這裡我們看見了她們在自我認同上的壓抑與掙扎，「台灣的」是相對於「不是台灣的」而生，她們到底是台灣的還不是台灣的，著實令人困惑，嫁到了台灣應該是台灣的，原生家庭不是台灣，應該不是台灣的，無所適從的感受令人沮喪，商品化、污名化的婚姻誤解，讓她們找不到歸屬感，阻礙了她們的自我認同也阻礙了她們對台灣的認同，找不到一個屬於自己的位置。但為了繼續在台灣生活，她們必須漠視自己的感受「別理他們」，壓抑自己的想法，裝聾作啞的「我不應伊」，這是她們回應壓迫的消極作法，但是所受壓抑的能量會累積下來，當順從無法換肯定與體諒，自我堅持便會出現，這是一種更強烈對抗反對力量的行為模式「我不理她，我欲返去。」

肆、對遠方娘家的思念

新移民女性跨國婚姻的困境之一來自於與原生家庭關係的斷裂，而尚未與接納社會及婆家建立親密良好的關係。她們常有這樣的慨嘆「一個人在這裡，沒半個親人，真甘苦」（B001），「父母不在身軀邊，遇到什麼代誌自己處理，沒後頭厝通鬥相工，咱在這自己一個人，沒親沒戚（眼眶含淚），隨在人欺負。」（A032），

已經結婚了，先生的家人應該就是自己的家人，但內心的真實感覺卻是「沒半個親人」、「沒親沒戚」的感受，因為結婚是制度面的，在沒有感情基礎的跨國婚姻中，心理層面上的家人認定並無法跟著婚禮的完成而馬上調整，再加上她們來自不同的文化背景，語言隔閡的問題，都會讓她們特別覺得需要原鄉的支持，因此結婚初期對於娘家的思念及依賴相當明顯，但遙遠的距離再加上當時通訊並不是很方便，雖然婆家有電話但是娘家並沒有電話，而且通訊費用昂貴與家人的聯繫很困難，就像被遺棄的孤兒，「我沒讀冊不會寫信，厝內（娘家）沒電話，剛來歸半冬沒聯絡，真可憐啦！彼陣，若像沒人要的。」（B031）。也覺得因為與娘家關係的斷裂使得她在婆家的處境更為困難，覺得有娘家的支持在婆家比較有地位婆家會比較尊重，若沒有娘家支持就是「隨在人欺負」、「沒後頭厝通靠ㄚ，妳若有後頭，人家就比較不敢ㄚ，沒後頭差很多啦，像阮二嫂她的兄弟仔常常來，就有差。」（A032），因此和娘家薄弱的聯繫關係，及娘家無法提供任何援助的狀態使她們覺得沒有地位，因為自己曾經有過這段經驗，因此現在努力當女兒的後盾、當女兒唾手可得的娘家，絕對不讓女兒遭逢自己的困境「我對阮查某困講，有什麼困難要講，我會鬥相工，不是講咱愛管，要乎人知影後頭厝有人，安ㄟㄟ啦。」（A033）其實她們何嘗不想要和娘家保持密切的聯繫，但時空的阻隔讓她們覺得心有於而力不足。

對於才來台灣六年的翠紅又是另一番感受，當她要離開母國就有體認，因此當時的情形深深烙印在心頭「今年七月4日滿六年，來那一年七月4日剛好是星期日，記得很清楚，因為第一次去外國不知道到什麼時候才可以回來娘家，在越南嫁出去有很多人陪著一起到男生家，但是我一個人嫁到那麼遠的地方，我自己到機場，自己搭飛機，心裡怪怪的，好孤單，想了會難過，怕怕的。我姊姊出嫁時，很熱鬧，大家陪著他到男生家，但是我沒有，沒有人陪，我一個人來。」（E015），即使已經六年了，這不算短的時間卻無法沖淡她首次離開越南的記憶，對她來說當天是相當特殊、重要的日子，也可說是她人生的轉捩點，她一輩

子都不會忘記的一個星期日，因為對她來說從這個機場飛出去好壞都必須自己承擔，多麼沈重的負擔「不知道什麼時候才可以回來娘家。」對自己的未來充滿不安，對於自己的出嫁覺得很孤單，因為都是自己一個人要去面對，對於無法依照越南禮俗出嫁感覺有些遺憾。

雖然通訊已較方便要和娘家聯繫已不是難事「現在流行手機很多，一張卡一百多塊，打完差不多一個小時。」(E038)，但娘家媽媽仍然擔心女兒遠嫁孤立無援，出嫁前即使是遠房親戚也聯絡上，希望女兒在台灣有個像娘家一樣的親人，希望女兒在台灣如果遇到困難不會求救無門「有一個姊姊在彰化，我外公的孫，但不是很親，比較遠沒那麼親。媽媽說來台灣可以去找她，她會找我這樣。」

(E005)在這裡我們看見了娘家的無奈與無能，多麼希望當孩子永遠的後盾，但是兩地橫跨海洋的兩端是不變的事實，因為距離造成的不便使得她們在兩個親情的世界中擺盪，秋玉和翠紅對於原生家庭的依戀及對現有家庭經濟的考量讓她們陷入矛盾掙扎「想是會想，但是沒辦法丫，想是會想，沒辦法常常回去，要很多錢丫」(D009)「有時候想到都自己流眼淚，不知道什麼時候回去，阿…，回去可以，可是要花很多錢，看老公很辛苦，花錢很多，捨不得丫，可以買很多東西給小朋友，每次想這樣就不想回去，不回去又想娘家【阿阿…大叫】。」(E010)，這一聲大叫，也叫出了許多心中的無奈，想做與無法做之間的拉鋸。

這樣的拉鋸在特殊的日子更是令人難受，大年初二回娘家的日子思念的心情更甚於平常，「我第一冬來，初二真可憐，生一個兒子，綁牢牢不能做什麼，看人真歡喜，咱不是真熬講話，不愛講（嘆氣）不知欲怎麼講，就是想厝，攔不能回去，妳甘知那種艱苦，也曾想過把孩子丟著跑回去（沈默）。」(B032)，會令一個母親說出將孩子丟下跑回的話可見思念之切及內心的掙扎，遙遠的娘家也造成許多的不便與遺憾「…我媽死那時候有交代我要去墳墓那裡拜她，她死時我無法度回去，我那時候也是一直病痛，因為肝不好，人很疲勞，現在孩子賺錢，加減，若可以就回去，好幾年沒回去了。」(B029)遙遠的距離、經濟壓力及身體

的病痛，造成她無法為母親送終的遺憾。

跨國婚姻中，因為娘家距離遙遠，對於娘家的思念與牽掛更多，朱玉玲(2002)來到異國，家人一直對她們疼愛及給予金科玉言，娘家是她們最大的支柱，為了不讓家人擔心，只報喜不報憂，遇到親人過逝，自己無法回去奔喪，會讓她們心裡難過與遺憾。蕭昭娟(2000)對外籍新娘而言，其與娘家的親情是無法抹滅的，故她們來台後與原籍國的情感臍帶是永遠存在的，此亦為她們在台生活的重要支持來源。因此，同理她們對娘家的思念，適時給予關懷，建立起真正的關係，能使她們更加接納這裡的生活減少兩地親情的拉鋸。因為，遷移使外籍新娘離開原居地的文化與社會關係，投入一個陌生的家庭與社區，她們的心理會因團體參與及認同的改變而處於不安中，當她們在新環境未建立她們與夫家成員的親密關係時，對原居地的情感依賴會有彌補這一空檔的作用，而協助她們在新環境取得安全與慰藉的感覺，因為人不能活在一個社會的真空裡(謝高橋，1981)。

第四節 生活上的文化衝擊

從人類學家的觀點，日常生活中的行動就是文化(Teski & Climo 1995:2)。文化是由人類所創造，而且是世代傳承，它可以是具體的物，也可以是抽象的規範或價值觀，為的是讓個體在這樣的脈絡下表現出適當的行為，因此我們不難發現文化與行為之間的關係，行為的累積創造文化，文化的傳承影響行為，而這些文化行為也只有在特定的文化脈絡中才能獲得充分的解讀與理解，當你身處這個文化脈絡之中，你能完全理解文化中的行為，然而當這樣的行為脫離這個隸屬文化背景時，這些行為便會顯露出特殊性，對於不了解這套背景文化脈絡的人，它將顯得奇特而令人難以理解，新移民女性遠離熟悉境域，進入到這個陌生國度所遭逢的正是這樣的處境，無法理解在地文化，以及本身的文化與行為無法被理解，研究者將從以下幾個面向討論：

壹、飲食差異

置身易位之後飲食上的衝擊是無可避免的，因為文化認同中語言和食物是最顯而易見的「文化邊界標誌」(林開忠，2006)，語言的部分在第二節已經討論過了，現在探討飲食習慣在日常生活中所造成的影響，民以食為天，為了生存人不可能脫離「飲食」，飲食上的適應是必須面對無法逃避的問題，地處熱帶的東南亞，四季皆夏的氣候，造就獨特的飲食習慣、飲食文化，在台灣並無法被理解，像翠紅吃飯時會先到一杯冰開水放在餐桌上邊吃邊喝，家人並無法接受，老是勸她不要喝冰水，對女生身體不好，喝湯才營養，但對翠紅來說，不喝冰水根本無法吃飯「我吃飯會喝冰水，老公和家人都說不可以，要喝湯，但是沒有喝冰水吃不下。」不管家人怎麼說，她就是無法改變這個習慣「後來也讓我喝冰水，到現在我還是會在吃飯時喝冰水，他們也習慣了。」(2010.5.30 田野筆記)，「喝冰水」是屬於個人的飲食習慣，家人雖看不慣，但在並不影響其他人的情況下也就接受

了。新移民女性離開自己熟悉的社會文化是事實，無法完全維持母國的飲食習慣，必須去適應接納社會的飲食文化，這過程相當辛苦。

翠紅回憶著當時「剛來什麼東西都很新鮮，沒什麼感覺，差不多一個禮拜受不了了，吃不習慣，連白飯也吃不習慣，越南米和台灣不一樣，比較硬，台灣軟軟黏黏不好吃，吃不下。」(E003)剛接觸新環境好奇新鮮的心情很快就因為飲食文化不同而消退，接著而來的是一連串的不適應，就連「白飯」這種普通且和母國相同的食物也覺得不一樣，吃不習慣，「在越南吃東西那麼鹹，才吃得下飯，在台灣吃東西不鹹，那邊比較辣比較酸，吃飯配辣椒比較好吃。」(E003)，台灣清淡的口味讓她食不下嚥「吃飯配辣椒」多麼令她懷念。

飲食上的不適應，先生及家人也頗能體諒，先生會帶著她到街上去看看有什麼喜歡吃的，但是常常無功而返，翠紅的先生表示「她剛來吃很少，吃不慣習，她喜歡吃什麼自己弄，不然我也不會，吃不下也不行，載她出去也不知她要吃什麼。」看得出先生對她的疼愛，先生想辦法要幫她適應飲食上的差異，但是常常又因為語言隔閡而無法瞭解翠紅的想法「我不會講Y，不習慣吃不下，街上繞繞繞又回來」(2010.5.30 田野筆記)。秋玉也有相同的經驗「出去吃的不喜歡，我都自己煮。」找不到熟悉的味道，還是自己煮的最對味，家人的包容與體諒以及現在超市很容易購買到料理食物的調味料，在家料理是她們解饞的最好方法，而且沒想到「我煮，我公公我老公他們都喜歡吃ㄋㄟ。」(D012)她說這句話時是相當愉悅的，家人能接受有別於台灣口味的料理讓她很高興，但是也不是所有的料理家人都可以接受，她會詢問意見「他說好吃的我就會常煮，他說不喜歡的我就不要煮阿。」(D012)公公負責買菜，她會在其中變化，其實已經不是道地的哪一國料理了，只要大家能接受，兼顧到大家的需求就是好料理，但也不難發現主要的料理習慣還是盡量配合夫家的需求，公公、家人喜歡的、可以接受的，才會經常在餐桌上出現，夫家人也很包容這兩位異國媳婦們。

研究者發現在她們的廚房裡有著許多和台灣一般家庭廚房裡不一樣的調味

食材，魚露當然是不可少的，還有粗鹽、香茅、越南及泰國的甜醬、辣醬、辣椒、九層塔、香菜，還經常擺放著一大袋的檸檬，研究者以為是要榨檸檬汁，翠紅卻告訴研究者這是做菜時要用的，她說她們常在做菜時使用檸檬，台灣人喜歡用醋，剛來時很不習慣，她說要吃酸酸的，老公買醋給她，她根本吃不下，不會說檸檬，到菜市場又沒看到賣檸檬，第一次在市場看到檸檬很高興，買了一大袋花很多錢，才知道那時候不是檸檬盛產季，檸檬很貴，現在是檸檬盛產季就會多買一些放著，要用就有，其他的香料則是和越南不太一樣，因為台灣沒有一樣的香料，找味道像一點代替使用，像粗鹽是從越南帶來的，她要炒過壓細一點再拿來沾水果，老公和家人都不喜歡，她自己使用，她說家人不會說不准她使用什麼調味料，她會自己斟酌使用，她覺得家人尊重她，她也會考量家人的需求，在狹窄的廚房內一天煮兩餐，每每忙得汗流浹背，她卻說只要家人喜歡吃他就很高興，知足惜福讓她不覺得苦（2010.6.20.田野筆記）。

而二十幾年前碧珍和麗華在飲食調適上更辛苦，當時對於外來文化根本不瞭解更別談接受度，嫁入一個保守的大家庭，與公婆同住同炊共食，凡事以公婆的意見為意見，「攏是照她（婆婆）說的煮丫，公公、婆婆一起吃，哪會駛自己黑白煮。」(A015)料理三餐沒有自主權「那時候合著吃，哪有可能自己煮愛吃的。」(A009)，無法煮自己的家鄉味或自己喜歡吃的東西吃，總是食不對味因此吃得很少「那個時候還是合著吃，我來的時候做伙吃，不習慣就吃少一點這樣而已。」(A009)但是卻因此招來婆婆的誤解和謾罵，讓她很想逃回故鄉「說咱歹款待丫，煮便便不食，講一大堆，碎碎唸，我婆婆真教唸真教罵，剛來不習慣，攏呼人一直念（嘆口氣）真艱苦，真想要回去。」(A009)這樣的誤解也造成婆媳間的嫌隙，飲食的不適應真的讓她很無奈，若不是肚子會餓真想不要吃「隨便啦！肚子不會餓就好了。」(A015)很悲哀，當時對她來說吃只是為果腹求生存，對於家鄉食物的渴望與思念延續到夢中「想要吃什麼，吃不到，晚上作夢吃。」(A018)。

她們很慶幸這樣的時間沒有持續太長「結婚沒幾個月就分開了，各人煮各人的，自己煮自己吃，公公婆婆也是自己煮，…自己黑白煮，常常和黑人的媽媽（碧珍）黑白煮，煮印尼的東西來吃…也曾一起去採菜來煮，芋頭的莖，綠綠的那個，不是下面的芋頭、黏黏的，靠近芋頭的地方，妳知道嗎？就是芋頭在上來一點，綠綠白白的，水煮涼拌可以吃，台灣沒有人這樣吃。」（B010）麗華回憶當時的情形，二十歲的年輕新娘其實根本不懂如何煮三餐，而結婚不久就各自開伙對她來說反而是件好事，不需要煮三餐給公婆吃比較沒有壓力，碧珍也說「真自由喔，我愛吃什麼就煮什麼，我不愛煮就不煮，不必煩惱公婆吃的習慣嗎，不必煩惱不會煮。」（A016）。可以隨心所欲隨便煮，甚至是煮家鄉菜，對於自己烹煮的印尼食物雖不被認同，但並不在意，因為同樣來自印尼的妯娌能一起煮家鄉菜共同分享及先生的包容，舒緩了飲食上的不適應「會做伙煮東西黑白煮，我們自己吃（哈哈笑），他們說不敢吃，阮說真好吃（哈哈笑）。」（A018）這幾聲爽快的笑聲是否也帶著一點勝利的味道，置身易位讓你們也體會一下不敢吃的感受，對於先生的包容很感謝「煮什麼吃什麼，他也吃，不會嫌啦。」跟著吃，不嫌棄，若是真的不喜歡、無法接受的口味，如「涼拌芋頭莖」就不吃，並不會禁止她烹調，時間久了，又因孩子陸續出生「生孩子後。很忙，慢慢的沒閒想，肚子餓就吃。」（A018）忙碌的生活讓她沒時間再去思考，慢慢適應、慢慢習慣了，反倒不再烹煮家鄉味了「剛來會煮，久了就不煮了。」（B010）。

飲食習慣的差異會在初期造成很大的適應問題，家人若能給予持和同理，會有許多意想不到的收穫，林開忠（2006）研究中發現雖然越南的飲食習慣、和食物的料理很難在台灣家庭中取得認可，但是可透過同鄉間的不定期聚會、達到展現其飲食習慣的目的，或逐步改變台灣家庭成員部分飲食習慣，因為台灣可能具有模糊與脆弱的飲食主體關係，飲食是易於模仿、混合的。這個家庭展現了這樣的樣態。

貳、宗教祭祀活動與節慶習俗

台灣傳統祭祀活動多且繁雜，來自東南亞的新移民女性面對雙重文化的衝擊，在祭祀活動上呈現不同的經驗碧珍如此表示「拜拜同款啦！阮碼拜王爺公、媽祖婆、土地公，印尼碼是安了拜丫，沒什麼不同啦，同款要拜祖先。」

(A034) 碧珍是華裔而非印尼原住民，因此許多宗教信仰和台灣無異，一樣祭拜許多神明對祖先的祭祀也一樣，因此祭祀活動對她而言並不衝突，麗華和秋玉也同屬華裔、華人身份也都覺得在祭祀上和原生社會並無太大差異很容易上手「我們是中國的，我們是雲南去的，所以也有用金紙、用香，如果是緬甸的□□教就用蠟燭、花、水果，那個才不一樣。」(D015) 雖然緬甸的宗教習俗和台灣很不一樣，但是她是中國雲南的移民仍保有傳統中國的祭祀方式，所以到台灣後所接觸的祭祀行為並不陌生，部分細節與台灣不一樣的部分婆婆會教，或是自己跟著嬭嬭們做「婆婆教丫，就看他們怎麼做跟著怎麼做丫，看阿嬭她們怎麼拜就跟著拜丫。」(D015)，並不覺得有什麼大問題，因為同為華人，擁有某部分相同的文化傳統，有助於她們接納台灣文化，在許多習俗的接受度更高，也更能感受到相同族群的歸屬感，大家庭一起生活讓她有學習的對象。

對於非華裔的翠紅而言，祭祀活動對她的衝擊較大，雖然越南也有佛教信仰也祭祀祖先，但本身並無宗教信仰，除了祭拜祖先之外的祭祀活動並無接觸「沒有，我們只有拜自己的祖先」(E031) 而祭拜祖先的儀式，她認為和台灣很不一樣「沒有（拉長音），和台灣不一樣，台灣拜很多，常常在拜拜，每個月都要拜拜，初一、初二還有十五、十六都要拜，有時候還要去廟裡拜，我剛來搞不清楚，跟著婆婆拜，要準備很多東西，我頭都昏了，在越南拜水果比較多，在台灣要煮很多東西要煮熟的，公公會去買雞、豬肉，我煮一煮拜，還要算算看有沒有十二碗。」(E031)，這個「沒有」指的是台灣拜拜的多與複雜，拜拜的日子不同、拜拜的形式不同，祭祀的用品不同，這種種皆令她困惑，婆婆在世時她依著婆婆的指示進行祭祀活動並沒什麼大問題，婆婆過世後，雖然公公會提醒或是看著嬭

嬪們準備拜拜，自己認真的學習，但是忙中易出錯，她表示「(笑)有一次準備牲禮，我把雞放錯位置，還將頭放錯邊，然後要拜拜，我公公看到，被他罵，就說要學啦！這個不可以弄錯，不會要問，不要亂用。」(E031)看見平時和藹的公公生氣，這個經驗讓她印象深刻，也體會到台灣人對祭祀的重視，她也更謹慎「以後我都會看看阿嬪他們怎麼弄，再弄，現在好多了。」(E031)但還是不免抱怨祭祀太複雜「嗯很複雜，越南簡單ㄚ。」所幸大家庭結構能提供她學習的對象，不至於求助無門。

因著時代的改變，人們的觀念也有所轉變，祭祀活動似乎也有了些許的改變，中元普渡應該是忙著拜拜的時刻，何以一家人卻悠閒的在樹下談天，對於研究者的疑問，妳一言我一語的發表著「現在拜拜很方便了、毋免費氣。」、「毋免自己傳嘍啦！」、「交錢、人家就幫你拜ㄚ，擱有師公ㄉㄟ！」、「交 1500 元……」…，原來是現在很多祭祀都是由村莊內的大廟專人統一辦理採購和祭祀，無須自己準備，翠紅就特別開心的說：「現在這樣很好，我不必和老公去買很多東西，很多東西常常不知道要買、要買好多次才買齊，還要燒很多金紙…」不必怕弄錯了，因為年輕一輩對祭祀活動原本就不熟悉，自己母國文化中的祭祀活動和台灣存在著許多細節上的差異，常常爲了拜拜必須大費周章才能買齊祭祀用品讓她覺得很費神，她喜歡這樣的改變(2010.8.24.田野筆記)。祭祀的方式在改變、祭祀的觀念也在改變，或許未來的祭祀活動也會更簡化。顏錦珠(2002)也提及越南祭拜簡單而隆重、台灣則是豐富而繁複。朱玉玲(2002)相較於東南亞的華裔家庭，台灣的拜拜節日多，方式也不同。

至於節慶習俗和台灣頗爲相似，台灣的重要的節日，例如：過年、端午節、中秋節等，在母國文化中也過節，甚至覺得母國過得更道地、更傳統、更有味道，因此在這樣的日子感受更深刻，碧珍曾有這樣的經驗「肉粽節就是要包肉粽，阮在印尼碼是要綁肉粽，尙台灣攏同款，氣味不同款安ㄉㄟ，一次綁要綁很多喔，歸斗ㄉㄟ喔，在台灣綁少少ㄚ，阿碼不是一定肉粽節才綁ㄚ，沒什麼像過端午節，

什麼時陣都可以吃到粽子。阮老母綁的真好吃，我不會綁，那個氣味不同，我來台灣不曾擱吃過（低頭聲音小聲），茲碼沒通吃囉啦（整理情緒），阮老母不在了丫。」（A035），同樣過端午節，同樣吃著粽子，內心感受卻是截然不同，其實並非單純是粽子的口味不同，而是時空的改變造成心境的轉化，對母親親手綁的粽子念念不忘，代表的正是對母親滿滿的想念，當她說出「不曾擱吃過」時的難過樣子，及後來打起精神來告訴自己「沒通吃囉啦（突然大聲），阮老母不在了丫」，這樣衝突的心情，必須不停的調適，因為時空阻隔無法和母親再聚首「不曾擱吃過（低頭聲音小聲），茲碼沒通吃囉啦（整理情緒）」表達出和母親再也無法團聚的遺憾，在這個特別的節日格外明顯。

翠紅認為從節慶來說台灣和越南並沒有什麼不同，「和台灣差不多，我告訴你，越南的過年很熱鬧，台灣沒感覺，在越南過年時大家都休息不工作，過年前做餅乾做糖果，都自己做不用買。」（E017）而且還覺得越南更有年味，自己動手準備過年，而台灣卻和平常一樣生活，沒有感覺在過年「我以前自己做餅乾，現在來台灣，很久沒做都忘記了，在台灣買很方便，不用自己烤了。在台灣沒有感覺在過年，我老公過年一樣要上班，他上班到初五，大家在家裡打牌，說出去玩會塞車，台灣過年不熱鬧。」（E017），在越南時過年全家一起做餅乾，很有過年的感覺，在台灣經濟發達便利，對於年節所需的糖果餅乾不需要親自動手製作，少了熱鬧的氣氛，甚至連作息都和平常一樣，該是開開心心全家人一起出遊，卻因為怕塞車，全都躲在家裡打牌，讓她覺得沒有過年的感覺，但特殊的習俗及瑣碎的家務卻是感受深刻「特別想家丫，別人都回娘家，我那麼遠不行丫，還有一直拜拜，從除夕一直拜拜要拜到初二早上，每天一大早要起來準備拜拜很累呢！拜拜很多ㄋㄟ（很小聲）。」（E017）該有的過節玩樂氣氛沒有感受到，瑣碎的事卻很多，尤其是拜拜，祭祀的活動讓她覺得很累，初二是出嫁的女兒回娘家的日子，自己何嘗不想，但遙遠的距離、昂貴的機票，讓她只能想卻無法實現，讓她更想家、更凸顯自己身處異鄉的處境，女兒回娘家這個特有習俗讓她更感到

孤獨「獨在異鄉爲異客、每逢佳節倍思親」。

這個家庭的五位新移民女性分別是越南籍、印尼及緬甸的華裔，越南因爲曾是中國的邦屬國，深受儒家文化的影響，宗教信仰上也有佛教的色彩。因此越南與台灣文化有親近性，而印尼及緬甸的華裔則保有濃厚的華人文化，所以在宗教信仰及祭祀上與台灣有許多相似處，但是細節上仍然有很大的差異。節慶禮俗也頗爲相似，但是這樣特殊的日子也是她們更想念家鄉的時刻。

參、生育的使命

傳宗接代繁衍子嗣是家庭重要的功能，生育是婚姻的一項重要使命，在跨國婚姻中尤是，許多的台灣男子因爲年紀大在台灣婚配不易，但是又背負著傳宗接代、延續香火的壓力，因此，轉往東南亞尋覓良緣完成傳宗接代的使命。碧珍和麗華都在結婚的第一個月就懷孕「我嫁來第一個月就懷孕了丫，很快就生小孩了，年頭嫁年尾就生了」（B011）並且一舉得男，因此並未感受到生育、生男丁的壓力，也才能如此輕鬆的看待根深柢固的重男輕女觀念「整個厝裡那麼多孫，快被這些孫煩死了，他們才不管生男生也是女生，不會煩惱那個啦，那麼多孫煩死丫，管他生什麼，咱們貧窮家庭不會啦，那是說有的嫁有錢富有的人，什麼都要聽他們（婆家）的，才會說沒生兒子不行，但是咱貧窮家庭沒錢不會啦，咱普通家庭比較不會嫌東嫌西的。」（B015）麗華在這個家庭內沒有感受到生育的壓力，對於是否生男丁也不覺得有壓力，應可從兩方面來談，一則是因爲結婚後馬上懷孕，二則是第一胎就生兒子，然而她卻都沒提這兩個原因，反而認爲是因爲家庭貧窮才不在乎，認爲只有有錢人才會在乎傳宗接代的問題，頗耐人玩味。

翠紅就沒那麼幸運了，結婚後快一年都沒有懷孕的她非常的著急，這個著急來自於公公婆婆的擔心，由於先生年紀大了「公公婆婆會說：老二結婚了，這麼老了還沒生小孩丫，很擔心丫，什麼時候可以抱個孫丫。」（E006），也來自於本身傳統的觀念，認爲嫁爲人婦爲夫家傳宗接代、開枝散葉是應盡的責任「我很

煩惱不知什麼時候有，我們結婚是別人的人，是老公的人，不生小孩比較…」

(E006)「我要幫老公生小孩才可以，他和我結婚也是要生小孩丫，沒有生小孩怎麼辦。」(E023)，認為老公結婚也是希望有子嗣，若沒有子嗣該怎麼辦，根據王宏仁(2003)的調查台灣郎遠至越南娶妻的一大主因即是為了傳宗接代，越南新娘一般結婚半年就懷孕。因此，當她一直沒懷孕時，她顯得很不安、很焦慮，一直覺得就是要生孩子才安心「我就是覺得一定要生小孩才好，這樣才安心。」(E023)。

直到她懷孕心中的大石頭才落下來，因此當她懷孕時，「好高興喔，趕快開車回來，說：『媽現在我有了』，老爸、老媽喝酒一天，喝醉一天。」(E006)。這個懷孕消息讓她雀躍不已，可以大聲的說「媽現在我有了」，這句話似乎代表自己的完整，也似乎真正找到自己的位置，完整的與這個家連結在一起，並且從家庭系統看來孩子才是真正和家庭連結的重要關鍵，沒有孩子之前，顯然自己還是個外來者，還沒有真正在這個家找到一個位置，當懷孕之後大聲說出「媽現在我有了」，是不是也帶有濃厚的宣誓意味。告訴婆婆自己在這個家中佔有一席之地了，這也就是她所謂的「安心」，因為不平等的婚姻關係狀態讓她產生無能的感受並不令人訝異，找不到自我存在的價值，「懷孕」讓她找到希望，是自我存有的展現；Rollo May(2003)提到，生產的確是個人權力的展現，是自我的延伸，是自己新生命的育成，也是一個新的存在體，許多婦女只有在懷胎時才會綻放出自信。懷孕除了讓她找回自己的權能感，同時也完成了華人家庭中一個重大使命，完成家人對她的期待，盡了她對這個家的責任，因為在中國的傳統倫理觀念中，強調「不孝有三，無後為大」。從得知懷孕消息即可讓公婆高興到喝醉一天，也可看出有無子嗣在這個家中的重要性，更可了解未懷孕前翠紅所承受的壓力。張鈺珮(2005)研究發現越南新娘因為生了小孩的關係，而使在家中的地位得到認同與肯定，家裡的成員不再當她們是外來的「他者」。

肆、教養孩子的衝突

傳統家庭中母親多為孩子的主要照護者，這些跨國婚姻中的新移民女性也沒有例外，照顧養育孩子的重擔也都落在她們身上，年紀輕輕走入婚姻，孩子相繼出世，照顧兩三個孩子還要操持家務已經是很大的負擔，若再加上被質疑，情緒就會失控「咱剛來不曉講台語，講得不好，有時陣人家聽不懂，咱教孩子碼是安ㄟ講，阮婆婆常常向阮尪告狀，講我沒有教孩子講台灣話，阮尪就會唸我，伊真熬唸，我聽伊一直唸，真生氣，咱顧困仔已經真累，伊攔一直唸，我就講困仔乎他的老母騙（照顧），我去賺錢，驚咱不曉教，自己教ㄚ，對否，在台灣沒說台灣話要說什麼，問題是講咱就講不好ㄚ。」(B033)，語言的學習並非一蹴可及的，現在台語相當流利的麗華，當時卻因為語言的問題而產生教養孩子的衝突，自己語言不流暢及特殊腔調的緣故，常讓婆婆誤會沒有教孩子說台灣話，讓她覺得委屈、生氣，因為自己並非不教，而是自己不也像是呀呀學語的孩子，說不好啊！她覺得家人似乎是不喜歡她教孩子印尼的事物「若像真驚咱教困仔印尼的話亦是什麼，咱嘛是教困仔要乖乖ㄚ。」(B033)，她相當不能理解為什麼家人那麼怕，教孩子印尼的東西有什麼不妥嗎？她也是教孩子對的事情啊！表面上看來是似乎是因語言而產生的教養問題，但追根究底卻是社會階級的優越感作祟，對於新移民女性原生文化的不認同，透過孩子教養衝突的手段加以壓迫，不是她教得對不對、好不好的問題，而是她的身份、文化在這個社會不被認同，對一個人語言的否定等同是對這個人的否定，因為語言絕非只是客體的語言，而視我為何人的存在，在這樣的壓抑環境下，也讓她不斷對自我產生懷疑。

碧珍自己照顧孩子很辛苦，因為先生都在外地工作，在家的時間不多，也不會有太多意見，研究者曾和碧珍的先生接觸過他說：「我現在在台中工作，一個星期或兩個星期回來一次，從年輕到現在大部分時間都在外地工作，現在兒子已經在賺錢了，大女兒也已經嫁人，有一個小外孫女，小女兒現在讀大學，時間過的很快，都已經老了。因為經常在外地，小孩的事情大部分都是由碧珍來處理，

我比較不干涉，孩子的表現也都很不錯、很乖巧，在現在這樣社會中沒變壞就很好了。」，可以感受到他對於碧珍的付出相當感謝。(2009.10.11 田野筆記)，碧珍的先生負責外出賺錢，教養孩子的責任都落在碧珍的身上，現在回想起來似乎雲淡風輕很輕鬆，也感受到先生對她的感謝，但是她卻說這過程的辛苦只有自己知道。

先生不在身邊，和婆婆的關係又不好，孩子頑皮不聽話的情形總會發生，當她管教孩子時，常常受到婆婆的干涉「阮婆婆她不幫我顧囡仔，我若是教囡仔，她就很有意見，我若較大聲罵囡仔，她就很高興，咱就是咧生氣當然是較大聲，我罵囡仔就換她罵我，她就是不甘（捨不得）我罵她的孫啦！咱外國她就是不喜歡啦！」(A036)婆婆對她的態度，讓她感覺這不只是因為奶奶疼惜孫子的緣故，多少包含了對她身份的不認同，也不認同她教育孩子的方式，因為她覺得婆婆對於她的四嫂就比較不會干涉她管教孩子，對於她和麗華就多所干涉「我和第六的（麗華）常常乎伊唸，阮四嫂她就較不會念。」(A036)，但是碧珍並沒有因此而妥協，她仍舊堅持做自己覺得對的事情「她念她的，我嘛是欲教，我自己的囡仔ㄚ。」(A036)自我堅持不再逆來順受，迫使婆婆正視她的存在，正視她對孩子的教養權，柔性的堅持是她對自我肯定忍耐的底線，她和婆婆的互動維持在相應不理的柔性堅持，所幸先生也能體諒，因為先生的體諒，讓她看見自己的存在價值，也免除了侵略性的產生。碧珍和麗華這一對同時期進入這個家庭並來自相同國家的妯娌，這時候就成了最好的盟友，當公公婆婆對她們教養孩子有意見，她們又無法接受時，她們也有發洩情緒的方法「有時陣一直呼人唸（不會教小孩），我和黑人他的媽媽（碧珍）就會罵她（婆婆）ㄚ，用客家話，他們聽不懂啦（哈哈笑），沒在面頭前講，不要緊啦。」(B019)不在長輩面前發洩也是一種尊重，在異鄉還能有個同鄉在同一個家庭內，互相瞭解、彼此傾聽，用自己的母語將心中的不滿傾吐出來，是多麼的可貴。

帶孩子最怕孩子生病，孩子一生病大人就辛苦了，尤其不知道孩子怎麼了，

心裡焦急卻又無法改善情況，碧珍有過這樣的經驗「孩子細漢，最怕他艱苦，晚上大人就不用睡了，孩子一直哭哭不停，那時候阮二嫂會幫孩子抹嘴用藥粉，用指甲在孩子的牙齦壓壓，我不知那個是在做什麼，她說那是孩子牙齦「起背丫」（台語），我很怕，阮二嫂說孩子都會（有這種症狀），沒關係，還喝符水，我都聽二嫂的，不知要怎麼樣，落尾，兩三個都是這子，若沒就是收驚，孩子養這麼大了。」(A021)，孩子不停的哭鬧，怎麼哄騙也無效，自己對於孩子已經束手無策，二嫂伸出援手，但所使用「治療」孩子的方法「用指甲這樣壓，孩子一直哭，我沒見過，真驚。」(A021)這種方式令她害怕，因為她從來沒見過，內心害怕卻也只能孤注一擲，死馬當活馬醫，這個行為和她的原生文化有所衝突，在她的原生文化中並沒有這樣的治療方式，但當人無助時這些衝突也只能放到一邊去了，她們所在乎的是這些教養行為是否真的為孩子好，只要是為了孩子好，她們並沒有太多堅持「咱不曾生過子，不曉，人家說好就好，為了孩子好，我不會說什麼。」(A022)。

由以上的分析也發現其實教養孩子的衝突是來自於對母親身份的不認同、不尊重所引起的反彈，若真正為了孩子好的教養方式，儘管和原生文化有衝突，她們也很樂意去調適，當然這過程中免不了有些驚恐與擔憂。

第五章 新移民女性重新安置的世界

在前一章的分析中，我們發現新移民女性因置身易位必須承受許多衝擊，這一類婚姻移民屬於定居型移民，她們無可逃避只能面對，唯有成功的調適文化上的差異，或是有什麼特殊的適應方式，才能安適的在這塊土上生活，無疑的，這五位新移民女性應該都有屬於她們的一套調適方式，讓自己重新安置，我們將看見重新安置的世界中，用她們的生命經驗所寫出來的生命故事。

在這一章，研究者將針對這一段調適歷程及調適後的生活現象進行描寫與詮釋，第一節探討苦難的意義，在面對如此多的衝擊與磨難，是什麼樣的力量支撐著她們，讓她們有勇氣繼續走下去呢？其次是透過關係的建立與延續，修補因與原生關係斷裂而產生猶如浮萍無根飄渺的感受，唯有在建立新的關係，這種感受才能舒緩。更進一步是，如何延續原生關係。再者是，探究大家庭系統傘下的生活，這是一個三代同堂，包含旁係血親一起居住生活的大家庭，這樣的家庭給予新移民女性什麼樣的幫助，過著什麼樣的生活。最後是，她們的「幸福」，一連串的衝擊、磨難與調適，她們各有自己的一套生活哲學，她們對於幸福有了自己的詮釋。

第一節 苦難的意義

Yalom (2003) 意義的意義之一就是淡化焦慮，意義的存在能減輕面對缺乏命定與結構的人生和世界時，所產生的焦慮。置身易位衝擊所產生的磨難，讓人惶恐與焦慮，這時意義的找尋顯得相當重要，當人們能為自己的受苦經驗找到意義，便不覺得自己在受苦，法蘭克 (Frankl) 在集中營的生活經驗，使他深入思考意義與苦難、痛苦和死亡之間的關係，要在極端的環境中活下來，需要從苦難中找到意義。這些新移民女性是否也在苦難中找到自己的意義呢？

壹、脫離困境

從上章的分析中，發現這些新移民女性的原生家庭經濟狀況都比台灣差，希望藉著移民的方式來擺脫貧困的原生生活，「咱印尼生活真歹，真認真做工作嘛沒賺什麼錢，暗時沒電火，欲看電視就要趴在人家的窗丫口看ㄟ，妳不知道彼種艱苦，貧窮人的生活，妳無法度去想啦（嘆口氣），生活真艱苦啦，咱就是安ㄟ才嫁來台灣，若是擱返去，擱是同款過彼種生活，不使返去啦，艱苦麻就要忍耐丫。」(B008)，就算是投入陌生的境域，必須接受因文化衝擊所帶來的種種不便與不適也得忍耐，因為這是擺脫貧窮所要付出的代價，榮格說：「意義使人能忍受許多事，可能包括每一件事」(轉引自 Yalom, 2003)。

當她們能找到苦難背後的意義，便不再覺得是一種單純的苦難、折磨，而是一種淬煉，因此，這裡的「忍」並非一味的壓抑與退卻，而是一種意義實現的過程。李敏龍、楊國樞(1998)在比較忍與西方自我控制研究中指出，忍的心理歷程並不是僅爲了個人利益著想，而是爲己、爲他人、爲公眾，是社會取向的，而且在容忍及退讓的過程中會達成「進」的狀態，這一切忍耐的背後，就是希望能擺脫貧困的生活，達到向上社會流動的目的。而且當人的內心有股支撐的力量便不覺得苦，翠紅這樣說：「妳心裡不要一直覺得苦丫，妳一直想，自己心裡一直很難過，哪有那麼多苦，就是不習慣而已，慢慢會習慣，不要想，我不想，我不會，我想我是來找幸福的，我想我的幸福丫，我想我的老公、我的小孩，這樣比較好。」(E007)，她是位相當有主見的女性，她清楚的知道自己選擇這段婚姻的理由，是爲了擺脫貧窮，創造屬於自己的幸福，眼中看見的是幸福「我的阿姨，大姊嫁越南，她們過得很辛苦，生活不好，我想我不要這樣，我有機會到外國，我想去……我想到外國看看，我想，不會比越南辛苦，好不好自己的命，我要試試看。」(E025)因此，在調整心態之後，看見的不再是受苦的經驗，而是幸福的追尋，看見了離開親愛的家人、熟悉的國度所欲追尋的目標，她是爲了這個目標而努力、而忍耐，並非爲了忍受這些苦難，心境上也就大不同了，這些受苦經

驗進而被縮小到，只是一些「不習慣」罷了，這些不習慣，慢慢就會習慣了，相較於貧困的原生環境，這些不習慣就顯得微不足道了。

貳、幫助原生家庭

蕭昭娟（2000），通常原生家庭在當地的經濟地位較高者，期許女兒有好的婚姻；經濟條件較差者，除了期許女兒嫁得好之外，更大的期望是希望經由女兒的婚姻能夠改善原生家庭的家境。麗華有這樣的感觸「咱的家庭貧窮，嫁來台灣是看會過得較好，咱若較好過加減會凍寄一些錢返去，三千、五千攏好，在這裡三千、五千是沒什麼，在印尼就要賺真久，咱若做得到的，咱就做，我之前有去賺錢，一個月一萬八，有時二萬外，就較有法度，現在身體歹，不做就較無。」

（B008），除了自我擺脫貧困之外，當然希望對原生家庭能有所幫助，儘管娘家的父母親對自己並沒有這樣的要求，但是基於自己對家人的關懷，在自己能做得到的範圍內，即使是微薄的資助，她仍然竭力去做，有能力付出表示她現在過得好，藉由自己的付出行為，更能看見自己的價值與意義，而能深刻體會到意義的人，便有更強韌的力量去克服困難。

因此，當她們的受苦能為他人帶來幸福，這樣的利他行為，更能凸顯自己存在的價值「我想我到外國如果過得好，以後如果好一點，我也可以給爸爸媽媽一些錢丫。」（E025）這些離開原生家庭的女兒，在追尋自己幸福的同時，心裡仍時時刻刻惦記著親愛的家人，她相信自己所忍受的衝擊與不適若能換來一生的幸福，並且改善原生家庭經濟，這種使世界變得更好的行為是強有力的意義來源，利己又利他的行為，使她的受苦更有意義，尤其是利他的活動更能提供人強烈的生命目的感；Yalom（2003）就曾指出，利他行為、為理想奉獻、創造力、自我實現及自我超越皆能為人帶來生命意義感。因此，若能為置身易位所帶來的受苦經驗找到意義，苦難就不再是苦難，而是意義的實踐。

參、「不可能」的實現

每個人都有夢想，每個人實現夢想的方式不盡相同，翠紅從小就有到外國去的夢想，因為家庭環境不好無法受教育，因此，到外國讀書是不可能了，但是每每看見有人從國外回來，總是心生羨慕「小時候有個夢想，看人家外國回來，蠻好玩的，拿行李，穿衣服漂亮，小時候就自己說，如果我們有機會，到外國去看看丫。」(E011)從小就希望自己也可以到外國去看看，為了實現這個夢想，她選擇了跨國婚姻，因為跨國婚姻，她脫離了貧困，飛到了國外，追求自己的幸福，隨之而來的文化衝擊和考驗並沒有將她擊倒，因為她覺得這些苦都不算苦，「它」實現了不可能的願望。

一切的忍耐和付出都是值得的「雖然我沒有上班，沒有錢寄回去，但是我老公會包紅包，還有我爸爸，他有來台灣玩，在越南沒有錢可以去外國玩，機票很貴，不是像台灣可以常去外國玩，不可能。我爸爸他有來台灣玩，爸爸說，他沒想到他可以坐飛機，可以來台灣，因為我在台灣，他才能來，他來玩一個月，我很高興（一直在掉眼淚）。」(E025)，自己雖然沒有上班賺錢，但是將家裡整理得有條不紊、準備三餐、教養小孩、侍奉公公，深得家人疼愛，先生年節時會包紅包給娘家父母讓她感到窩心，尤其是在經濟落後的越南，機票錢相當昂貴，對於她們這種貧窮家庭而言，要出國簡直比登天還難，而她的父親，因為自己嫁到台灣來，也才有機會踏出國門，談到這一段時，眼淚潸潸落下，不難體會到她內心的悸動，因為許多的不可能，因為她的選擇而變成了可能。

翠紅的爸爸到台灣玩一個月，她很開心，爸爸回去又是一次的失落「我爸爸一越南爸爸，他來一個月，他一個人來，來這裡玩一個月，玩一個月，一個月，好…ㄟ…【難過】，他回去我哭兩三天」(E009)，因為一個月的時間，她很快習慣父親出現在她的生活中，「他再回去空空的丫」(E009)，覺得很難過，哭了兩三天。「我老公一樣哭ㄟ」(E009)，從老公的「哭」讓她感受到老公的愛與真誠

的接納，她覺得老公也是打從心底喜愛她的父親才會哭，她感受到娘家的人被接納，她感受到「愛」，愛是建立關係的基本元素，藉著愛就能彌補孤獨的痛苦，布伯說：「美妙的關係可以衝破孤寂的障礙」（Yalom, 2003b）。老公表示：「老婆你愛我的爸爸，我也愛爸爸你（妳的爸爸）」（E009）婆家與原生家庭的良好互動，讓她覺得自己很幸福，尤其她談到父親到台灣玩這一個月，神情非常愉悅與驕傲，她覺得自己嫁到台灣才能讓父親出國來玩，也是一種孝的表現，婆家及先生對父親的態度讓她感動，婆家對原生家庭的接納，讓她更肯定她的婚姻選擇。

肆、小結

在集中營的法蘭克（Frankl），他想到尼采的一句話，而從痛苦找到意義，尼采說：「這種事不能殺我，反而使我更堅強」，如果苦難使人變得更好，就具有意義（轉引自 Yalom, 2003）。跨國婚姻中的新移民女性，因時間、空間的轉換，置身易位於異文化，雖然必須承受文化衝擊的苦、社會階層間社會流動過程中的階級壓迫，卻也幫助她們擺脫困境，使原生家庭生活獲得改善，更實現了她們原來想都不敢想的夢想，這一切的苦難就有了意義。

第二節 新關係的建立

從文化的調適歷程來看，人不可能一直處在衝擊的狀態下，透過語言的學習加速對風俗習慣的熟悉，及努力和當地人逐漸建立關係來調適自己的不適，馬丁·布伯：「關係是一切的起源」，他更相信關係的渴望是與生俱來的傾向，並且認為人類的基本存在模式在於關係（Yalom, 2003b）。因此，關係建立才能為自己找到重新出發的立足點。

壹、另一半的協助與體諒

因為婚姻關係而進入到陌生的家庭，先生的態度會影響這個新成員如何在這個家庭立足，這個沒有感情基礎的親密愛人，能給身處異鄉的新移民女性什麼樣的支持？麗華回憶著說：「(哈哈笑)沒感情啦，相親看好就結婚，哪有什麼感情，像現在的年輕人交(往)很久才結婚不一樣，像賭博，看運氣啦，阮旭是對我不錯，他是很熬唸沒不對，剛來，看我常常想厝流目屎，嘛是也會騎摩托車載我出去逛逛咧，我大肚子的時陣，真愛睏，阮旭看我咧睡，會洗碗，洗衫仔褲…，阮婆婆若講什麼，他嘛也會替我說話啦，旭仔某欲安怎講，慢慢就有感情ㄚ。」(B007)和早期相親結婚的婚姻一樣，他們的感情是在結婚後才開始培養的，先生對她很不錯，婆婆因男尊女卑的觀念深植，因此，對於媳婦睡覺，而由兒子操持家務的情形相當不諒解，而先生的體諒，她看在眼裡，心裡都明白，慢慢培養出感情，與這個家慢慢有了連結。

生了孩子才到台灣的秋玉，和先生的互動很好，因為是先交往才結婚，對彼此已有了一定的瞭解，所以，先生體貼的護著她，希望她可以盡快融入這個家庭，「我老公他很好，他知道我比較直，比較不會說話，我婆婆喜歡人家說好話，他知道，他會教我，我有時候還是說不出口(笑笑)，幫我買禮物，叫我送婆婆，婆婆會開心ㄚ。」(D009)，她的先生努力當母親及妻子中間的潤滑劑，讓自己

的妻子在新環境能有良好的家庭關係，在儒家思想影響之下，中國社會中對個人最重要的情感性關係，是家庭中的人際關係（黃光國，1989）。如何維持這份人際關係，直接影響到她在個家中所在的位置。

研究者和麗華的先生閒聊中知道，十多年前他任職的公司要遷廠到大陸，曾經希望他到大陸工作，薪資也相當優渥，但是因為當時麗華不希望他去，所以後來作罷了，當初若去應該可以賺比較多錢，雖然現在想來覺得有些可惜，但事過境遷不再多想，目前經營小吃店也是麗華的主意，在幾個家庭面臨重要抉擇的關鍵時刻，麗華的意見都有被重視、接納，可見，先生對她的態度很尊重，而這樣的尊重與肯定，也讓她更肯定自己是有價值的，覺得自己是有權力的，而所謂的覺得自己有權力，是指個人在與重要他人互動中具有影響力。Rollo May（2003）引用蘇利文的話說，覺得自己有權力對於自尊的維繫和成熟是很重要的。因為有「權」方能有「能」，有能才能找到自己存在的價值。（2010.3.10.田野筆記）

在訪談過程中也再次詢問麗華當時的情形，她說：「那時候他在斗南做鞋子，後來工廠搬去大陸，有說看他們要不要去，我就想說不要去，他是有說薪水較多啦，我就想那麼遠，他身體又不好，我是有叫他不要去啦，他那時候常常咳嗽，家裡又兩三的孩子，後來沒去，他也是常常會念，那時候如果去就可賺到錢囉（賺比較多錢）。」（B020）考量他的身體健康狀況不好、大陸又相當遙遠及家中的幼兒，所以建議他不要去，先生同意了之後，雖然沒錢用時會抱怨，但不會將責任歸咎在她身上「找沒錢可用時，想到就會碎碎念，也不是怪我啦。」（B020），麗華一直是基於對他身體健康狀況的考量，才會請他換工作「他又去土庫作油，做一陣子，我看他身體一直咳嗽，一直喘丫，我就跟他說不要做了，我說：你炒狗肉人家都說好吃，不然我們開一間店炒狗肉。他炒，大家稱讚好吃，就賣狗肉這樣，不成樣的店仔啦（台語，小店的意思）。」（B020），兩夫妻互相尊重經營婚姻，至於問到誰是家庭內重大事件的決定者時，她不假思索的便說，大事是由先生決定，在傳統父權體制下，她仍然覺得決定權應該是保留給先生，但是在實

際的生活事件經驗中，她有實際的影響力，先生似乎也可以體諒她是為整個家著想，夫妻的互動模式漸漸形成，關係逐漸穩固。

新移民女性因為婚姻而進入南方家庭，先生算是最親密的人了，若能多多給予協助與體諒，那麼她在家庭關係中算是好的開始，先生尊重的態度，也讓她更有自信。

貳、橋樑關係－子女誕生

結婚儀式的完成並不等於關係的建立，結婚儀式使兩個來自不同家庭的兩個人變成夫妻共組一個家庭，這時候的夫妻關係並不穩固，許多夫妻會期待孩子的來臨，即使孩子的來臨須要付出許多的心力，仍是滿心期待，最重要的是夫妻有了共同的骨肉，使原先只具有姻親關係的夫妻，藉由子女的血緣性，將兩者更緊密地連接在一起，而這強而有力的凝聚力使他們成為真正的一家人（周麗端等，1999：163）。翠紅當時的情況不正是這樣的寫照嗎？遠渡重洋嫁到台灣，像無根的浮萍，找不到自己的位置，回憶著那段急切想懷孕的心路歷程「那時候很想要生小孩，想說生一個小孩很好，我老公很多歲了，要生一個小孩才可以，我已經嫁人了，沒有生小孩不行。」（E023），很急切想懷孕，但是日子一天一天的過去，肚子依然沒消息，「每個月都很失望，怎麼會這樣。」（E006），滿懷希望的期待、以及一次次的落空，內心焦慮、煩躁可想而知。

沒有小孩就表示她還無法真正和台灣這塊土地，和這個家庭締結關係，孩子是她和這個地方建立關係的第一步，如何踩穩第一步是多麼重要，因此，遲遲無法懷孕讓她恐慌又焦慮，當研究者試著問：「你擔心你沒懷孕老公會對你不好嗎？」翠紅回答：「我也不知道，我就是覺得一定要生小孩才好，這樣才安心。」

（E023）她沒有正面的否認，只告訴研究者要生小孩才「安心」，所謂的安心是什麼呢？她無法明確說出來，只是一再重複著「要有小孩才行」，她知道孩子的重要，卻無法明確的說出為什麼。但是在這樣的情境中，她卻是如此堅定的說：

「我自己選的，老公我自己選的。如果好不好，我自己的，我心裡想說，好，我要住這裡，不好，我要住這裡，我不回去。只要我有一個小孩了，如果老公不好，要給他溫暖，不是我們外國新娘怎麼樣丫，一個個不一樣丫。」(E010)，在這裡看到了小孩對她的意義，小孩是她在台灣落地生根的關鍵，在傳統中國家庭中，媳婦的地位並不高，若能為家中增添壯丁，在家中地位自然提升(周麗端等，1999，164)，這孩子關係到她在這家庭的地位，在此可清楚的看見，何以之前未懷孕讓她如此焦慮，「小孩」對她來說是非常重要的，小孩對她來說是她和台灣這塊土地的連結，因為小孩，她在這個家找到了位置，找到了歸屬感；當人們被放入世界中，就希冀與該世界的他人建立一種共存的關係，才得以領悟其存在性(滕守堯，1996)，透過這層血緣關係，解除了自己是個外來者的困境，讓她有了努力在台灣生活下去的力量，不論先生對她好不好，生活好、壞她都願意努力。

多少的新移民女性是因為這一層關係的建立，而讓她們更有勇氣在這陌生的土地奮鬥，因為關係是對抗存在孤獨恐懼最主要的力量，一份無所求的愛就是最好的關係(Yalom，2003)，母親對孩子的愛是最真誠不求任何回報的付出，這是一份最真誠的關係。麗華和碧珍這對妯娌不約而同的表示，當初要不是因為有了小孩，說不定會跑回去印尼，因為太多的不友善及不適應讓她們想逃，「要養兩三個孩子也是不簡單，咱嫁的家庭兄弟很多，也沒什麼財產，攏愛靠自己出去賺錢，也曾想過給放刀入，自己跑，但是想到兩、三個孩子就是不甘(捨不得)，較艱苦咧，要養育孩子。」(E025)，親子關係的建立，拉近了她們和這塊土地的距離，讓她不再覺得是自己孤單一個人，考慮事情也不會只想到自己，母親的身分讓她多了份對家庭的感情，因為對孩子的不捨，也拉近了家庭成員間的距離。

參、愛屋及烏的疼惜

婚姻本身就是一場賭注，就算是交往多時才步入婚姻禮堂的男女，也無法保證從此過著幸福美滿的日子。從一開始便決定要透過跨國婚姻離開越南的翠紅常

說：「好不好，自己的命，我要試試看。」(E025)抱著孤注一擲的心態來到台灣，在台灣生活，讓她覺得自己的選擇是正確的「我覺得在台灣好丫，我在越南一定不是這樣（若有所思）。」(E033)如果留在越南肯定不是這樣過生活，而讓她覺得自己是個好命女人的關鍵是她的婆婆「她疼這個小兒子，也疼我，我剛來，她在門口等我，我什麼不會，但是我感覺她很好（難過的哭了），她看我不會說，她說什麼，我聽不懂，但是我知道她對我好。」(E038)，因為婆婆對這個么兒非常疼愛，對這個兒媳婦也多所期待，爲了第一次見面，等門等得很晚，可見對她的重視，雖然言語無法溝通，但是發自內心的接納不一定要靠言語傳達，對方一定能感受到，之後的相處，婆婆對她也如同女兒般的疼愛，「我命不錯，我婆婆對我好丫，好像我是小女兒這樣。」(E038)因此，她很愛她的婆婆，更覺得自己「命不錯」，才能遇到好婆婆。

回憶著跟婆婆相處的點點滴滴，翠紅經常是淚眼婆娑，因為婆婆對她非常疼惜和照顧，即使婆婆已經過世了仍然非常懷念她。「那時候婆婆還在，看我哭就說：『惜惜，妳不要再哭了』，她一直這樣子說，我現在想到，真的會流眼淚（流眼淚），我很想她。」(E038)剛到台灣即遇到一個真心疼愛她的婆婆讓她很感恩，她們的互動就像母女一般，感情很好「那時候，我們兩個一起看電視，我看到媽媽、女兒，我想媽媽，兩個抱著一起哭，我跟婆婆感情很好。」(E038)婆婆在她心情不好的時候，總能適時給予安慰。開心時，就一起外出拜拜，婆婆喜愛打扮，每次要出門就會精心打扮一番，也希望她也一樣漂漂亮亮的出門「我婆婆會帶我去拜拜，她喜歡帶我一起出門，我和她感情很好，要去拜拜，一個禮拜前買雨傘，她一支、我一支，才不會曬太陽，她要出門要穿漂亮衣服，我也要穿漂亮一點。」(E022)因為先生上班，所以她有許多時間是和婆婆在一起，婆婆喜愛帶她出門，並且打扮得漂漂亮亮的撐著陽傘，「她一支我一支，她要出門要穿漂亮衣服，我也要穿漂亮一點」，婆媳倆做相同打扮，做媳婦的感覺被疼愛與接納，並沒有因為她是外籍配偶而有所不同。

感受到婆婆對自己的善意，也注意到婆婆的喜好，所以當她回越南要在回台灣時、會特別幫婆婆準備禮物，適時回饋、認真的經營她和婆婆的關係「媽媽愛漂亮，抹得香香的才出門，我知道，我回越南回來時我給她買香香的粉，擦臉的，和香水送給她，她好高興，都會擦，還說這是翠紅送的，我很高興她喜歡（很開心的說著），我很想念她丫。」(E019) 她送給婆婆的東西，婆婆馬上就使用，而且向人炫耀是她送的「她都會擦，還說這是翠紅送的」這對她來說意義重大，因為此時，這份禮物的意義，已經不單純是份禮物，它所代表的是翠紅這個人的存在，對它的接納，就是對翠紅的接納，而且這份接納是可以光明正大的攤在陽光下，是可以對人炫耀的，讓她覺得婆婆是真心認同、喜歡她的，而且在這個家她是有一個位置的。婆婆在世時，給她很大的支持，所以婆婆過世讓她難過、傷心很久「我媽媽(婆婆)死掉我很難過喔！我一直哭，因為本來在，現在不在了。」(E019) 翠紅在未見到婆婆前一直擔心婆媳問題，然而第一次見面，婆婆的笑容化解了她的擔憂，婆婆一直笑臉相對，並且疼惜和包容她，使她們的婆媳關係像母女(自己人)。「本來在，現在不在」，這個「不在」不只是人不在，而是感嘆良好關係是如此短暫。而婆婆往生時，自己剛好生了老二在坐月子，沒能和婆婆做最後的道別是她的遺憾「她走我沒看到她臉，我坐月子，人家說那個髒，不可以看那個，我就這樣…」(E038)。

肆、開放的態度

目前政府為新移民女性所開辦的識字班相當普及，這五位新移民女性雖然只有秋玉一位讀完三年識字班的課程，但是其他人並非因為家人反對才沒去讀，而是自己本身沒興趣「老大和我一樣不愛唸書，對讀書沒興趣，不然阿玉去xx國小讀書我就會跟她做伙去囉，但是那時陣我嘛是常酸痛坐不住，我就是不喜歡，我覺得字很難寫。」(B019) 麗華提到大兒子和自己一樣對讀書沒興趣，她覺得中文字很難寫加上身體酸痛無法久坐，所以沒有去識字班上課，雖然家人鼓勵她去，但是她就是不喜歡讀書，並且覺得讀書沒什麼用「又沒要做什麼，沒讀

嘛是安ㄋㄟ過二十多冬丫（呵呵笑）」。(B019) 沒有讀書也是開心的過了二十多年，樂天、開朗的態度是，她面對困難時的良藥。

家庭內的成員對於這群來自異鄉的新移民女性，也一直保持著開放、接納的態度，翠紅的公公是一路看著這個家庭，從只有一位新移民女性增加為五位新移民女性的長者，也是目前這個院落內最為年長的，說話最有份量的長輩，研究者進入場域做田野觀察時，經常和他接觸，外表有點嚴肅，說話很有條理，總是親切的和研究者打招呼。對於研究者在這個家庭做研究，他也表示歡迎，只要她們沒意見、不影響生活，都沒問題。還記得第一次他帶著研究者逐一介紹這個空間的使用情形時，當時他說：「茲碼外國新娘真普遍囉，跑掉ㄟ嘛真濟，二十多年前麗華和碧珍過來時，在村子裡算頭一個，大家攏講會跑掉，都說不通（不可以）乎伊出去吃頭路，越防越死啦！就是沒法度接納她們才要防，咱若接納她們，就愛像自己人同款，安ㄋㄟ，伊才住得著啦，阮厝內四、五個攏真自由，大家互相尊重才會久長。」簡單的一席話，說明了她們這個家庭對待新移民女性的態度，他們並不做防賊似的工作，唯有真心誠意對待他們如家人，才能使她們願意留下來，在中國家庭中強調尊卑，家中長輩的態度具有相當決策性，家中長者都能持有如此開放性的態度，當然也影響家中成員的態度。(2009.6.30. 田野筆記)

對於她們是否要外出工作也採開放的態度，雖然鄰里間有許多壓抑、防堵的建議，但是這一家人並未採納，麗華也說她剛結婚不久就和先生一起外出工作「剛結婚時，先跟她（阿如）爸爸去做鞋子，他在斗南作裁剪，他載我去，剛去不會車，去才學的，常車不對線，組長會罵，阮尪在那較不會驚，後來慢慢的就都會了丫。」(B007) 一開始跟著先生一起去工作比較有安全感，因為自己什麼都不懂，跟著先生即使先生幫不上忙，但是有個人在身邊仍然大大的降低了她的焦慮，雖然做錯會被罵，但是慢慢就上手了，而且她也喜歡去上班，她覺得上班讓她不會一直想著家鄉的事物，忙碌能讓她暫時忘掉思念，而還可以有收入，加上和人接觸頻繁，也有助於她的語言學習「去上班比較不會亂想，又可以賺錢，學

說話較快，人很多常常聽、常常說，較快啦。」(B007)碧珍的先生在外地工作，無法將她帶在身邊一起做事，仍然開放的讓她跟著村莊裡的婦人一起到工廠工作「車來載，若無咱無法度，我不會騎車。那時陣，庄仔內很多人去，載歸車ㄟ。」

(A005)民國七十年初期，台灣的加工產業還未完全移往大陸或東南亞，還有許多加工廠需要女工，不會騎摩托車的碧珍，可以搭乘工廠的交通車上班，家人給予工作選擇的自由與支持，「自由」是這個家庭給她最深的感受「很自由啦，好是不好，但是這裡很自由啦，較沒錢，但是自由ㄚ，要作什麼自己來，自己決定。」(A006)「不是想的那樣，沒錢啦！是真自由啦，不會管東管西，我要做什麼，就做什麼」(A027)雖然這個家的經濟狀況，和當時自己的想像、期待有落差，但是她可以享有完全的自由，有完全的自主權及決定權。

對身份取得也持開放的態度，因此，在這個家庭裡的新移民女性，都是擁有中華民國身份證的國民，麗華和碧珍取的身份證的手續最為簡便，在前面章節已提過不再贅述，其他人都得經過一番手續與時間才能到身份證，家人都盡力協助讓她們盡快拿到身份證，翠紅更說考身份證時，她老公比她還緊張「有朋友說家人不幫她辦身份證，我老公不會，他說別人去讀書，但是我沒有，他拿一本書教我，每天教一點這樣，結果考試很多(題目)是書裡面沒有的，我會回答ㄟ，我老公說：『妳怎麼會？』我說：『看電視ㄚ。』都是從電視上學來的，我很喜歡看電視，我沒事，就是看電視(她拿起筆寫了兩個字給我看)，這是看電視學的，很多東西都是看電視學的。」相較於有些朋友，因為家人的不信任，而遲遲無法拿到身份證，她覺得自己很幸運，雖然因為照顧家庭而找不出時間去讀書，但先生還是利用時間，充當老師教她讀書，希望她可以成為真正的中華民國國民，而不是害怕她有了身份證會跑掉，沒有到學校上識字班的翠紅，除先生教的她認真學習外，也懂得利用方便的傳播媒體學習新知。身份證只是外顯的在地化的證明，而能在先生、家人的支持下拿到身份證，其實背後有著更深刻的在地化意義。

第三節 原生關係的延續

與接待社會建立起關係，幫自己在接待社會找到立足點、找到歸屬感、找到認同，但是並不代表可以完全與原生社會脫離，她們對於原生家庭、對於自己的親人仍然有一份很深的依戀，她們仍然努力想與原生社會保持親近，努力的延續與原生社會的關係，在這一節，研究者將從以下幾個面向來探討：

壹、現代化的聯繫方式

除了努力與台灣這塊土地建立關係，她們多半也都很盡力與原生家庭維持聯繫的關係，在二十多年前，台灣的電話裝設雖然已經慢慢普及，一戶人家大概都有一具電話，但是在東南亞的原生家庭未必有電話，所以大部分的聯繫仍然是書信往返為主「那時候電話不發達，電話錢真貴，嘛不會打電話，有時候寄信，叫人幫忙寫。」(A017)自己無法書寫，還得叫人幫忙寫，相當不方便，但是仍然很珍惜能和家人維持聯繫，這是當時碧珍和麗華無奈的寫照。

隨著時間過去及她們對於原生家庭或多或少的幫助，原生家庭也有了電話，雖然通話費率仍高，但是方便許多，遇上有緊急事件也可以馬上聯絡上「有電話比較方便，但是電話錢很貴ㄟ，沒什麼代誌不會打啦，若有著急的代誌很快，打電話就會凍馬上處理，多真好，我介紹阮外甥女來，攏嘛用電話聯絡ㄟ(呵呵笑)。」(B031)電話慢慢變成主要聯繫工具，大大拉近了她們與原生社會的距離。

由於台灣通訊業的民營化，現在社會已經不只是人手一機，而是可能一人有好幾支手機，因此，現在與原生家庭聯繫變得輕而易舉「現在流行手機很多，買卡打，不會很貴，一張卡一百多塊，打完差不多一個小時」(E038)，通話費率降低以及手機的普及，讓她們和原生家庭的聯繫更頻繁。有一次研究者造訪，翠

紅剛剛買了新手機，而且她一個人就有三支手機，問她爲什麼會有那麼多支手機，她的回答也很有趣：「約到期了就可以辦，所以要辦阿。像這支手機三千多，我很喜歡，老公買給我。」她覺得合約到期就該換新手機，這樣才不會吃虧，而且這些舊的手機都還可以用，這樣可以輪著用，回越南時有機會還可以送人，心繫家人，平時就想著什麼東西可以當成禮物。(2010.01.28.田野筆記)

研究者以爲這樣的聯繫方式已經很進步了，沒想到秋玉和妹妹的聯繫才是真正令人震撼的，台灣在進步，東南亞國家也在進步，現在電腦科技相當發達，我們說天涯若比鄰，國際村、地球村的時代來臨，可真的一點也不假，秋玉的妹妹嫁到泰國，妹婿是在台灣受教育，擁有中華民國身份證的泰國人，在泰國擔任管理階層的工作，在泰國經濟環境還不錯，妹妹也是受過高等教育，因此她們的聯絡方式是利用電腦視訊「我會用電腦和妹妹連絡，從電腦上可以看到啊，我妹妹會電腦，她在泰國，我比較不會使用，常常忘記怎麼按，都是我兒子教我(呵呵笑)，他很厲害，我就可以在電腦上看到我妹妹，她也可以看到我，這樣子很方便，而且不用花什麼錢，但是我哥哥沒有電腦就不可以，沒辦法看到，沒辦法常常回去，可以這樣看到，心裡比較舒服。」(D005)拜現代科技所賜，在家人的協助下，不懂電腦的她，也可以利用電腦和妹妹做視訊連線，能看見彼此的身影，暫時寬慰了無法見面的困境，一解思鄉之愁，這是一種和原生家庭聯繫的新方式，但是卻有它的侷限性，必須原生家庭要有相同的設備才有辦法使用，像居住在緬甸的哥哥，生活環境比較不好，家中沒有電腦設備，也就無法用這種方式聯繫，她覺得很可惜、很遺憾，但是或許在不久的將來，這也會成爲是一種普遍的聯絡方式。

科技進步、通訊產品日新月異，不斷推陳出新，使身處在異鄉的新移民女性有更多不同的選擇，縮短了與母國的距離，讓她們在這塊土地更安適的生活。

貳、我不再孤單－親朋好友在台灣聚首

人離開自己熟悉的地方來到異鄉生活顯得孤獨，因為環境不同、文化不同，看世界的觀點不同，因為這些不同而顯出自己的「異」，她們會極力去尋找她們自己的「同」，此時，由家鄉親戚、朋友網絡獨立運作、類似「同鄉會」的友誼團體，對其支持的力量相當大（Pieke, 1992），人不親土親的感受特別明顯，翠紅對於朋友的交往屬於主動型的「我感覺，我就問她是不是越南，她說是，就說你留電話給我，再打給你怎麼樣丫，大概兩三個而已，不要多，太多不好。」（E007）遇到同鄉會主動示好，對於她主動結交朋友，家人也並沒有禁止「不會，他說不要太多，太多不太好，他說沒關係你去沒關係，但是不要跟人家亂來。」（E007）但是仍然提醒「不要太多，太多不太好」或是「不要跟人家亂來」，其實還是有些限制，只是這個限制是翠紅可以接受的，並不覺得有何困擾，家人在她到台灣初期甚至還會幫她找朋友，因為剛來語言溝通能力很差，先生還找來一個村子裡來了比較久的越南新娘和她當朋友，降低她的孤獨感。（2009.5.30.田野筆記）

能有同鄉的朋友是令人愉悅的事情，而更令人雀躍的是親人能在台灣聚首，二十八年都沒回過家鄉的碧珍，回憶起十多年前與妹妹見面的情形，內心仍然十分激動，因為妹妹的女兒也嫁到台灣來，妹妹要來探視女兒順道來拜訪她「伊跟我講，我歸晚無法度睏，一直想，我來台灣十多年，沒看過印尼的親人，伊欲來看我，我真歡喜，嘛真煩惱，咱不是真冇錢，不知伊安怎想，不知見面欲說什麼」（A013）碧珍一想到要和久未謀面的親妹妹見面，整晚都無法入眠，既興奮又擔憂，渴望見到親人，卻又不免擔憂自己的生活不夠富裕，不知親人會怎麼想，怕在親人面前沒面子，真是既期待又怕受傷害，整晚輾轉難眠。儘管想得再多，見面時的情形卻完全不是原來想像的樣子，當時內心澎湃的感受非筆墨可以形容「她的女婿駛車載她來，我看到她沒講什麼就一直流目屎，兩個人抱著一直流目屎，咱嫁來台灣這呢久，不曾有親人來，攞是咱自己一個人，那種感覺不知欲怎

麼說，咱麻不知影是安怎一直哭，不會說，真歡喜啦。」(A013)當時真是無聲勝有聲，所有的感動都無法用言語形容，它被化作兩行熱淚，道盡了十幾年的孤獨、辛酸與思念。

妹妹的造訪以及外甥女也嫁到台灣來，讓她覺得自己不再那麼孤單，雖然不是常碰面，仍然是各過各的生活，但是整個心境卻完全不同了「碼是各人過各人的生活，但是心情不同款，較親切的感覺。」(A013)，這種感覺就像麗華曾經說過，當她大哥的女兒嫁過來時會互相通電話，感覺好多了，研究者試著問她是不是因為有人可以互相吐露心事，她卻說：「就是知影不是只有我一個人在台灣，這種感覺比較不會沒伴，不一定要說什麼阿！」(B025)，其實不一定要說什麼，內心就有一分安定的感覺，有了伴、有了一個懂我理解我的人也在同一個世界裡，那種孤單的感覺會減少。甚至在某些重要時刻更覺得溫暖，就像自己在台灣也有娘家一般「這個外甥女較有聯絡，她嫁得不錯，她的尅有載她來找我好幾次，阮阿玲嫁時，嘛有來乎阮請，她和她的尅攔有困仔，歸家伙丫攏來，我真歡喜喔！若親像阮後頭厝嘛是有人來參加，咱嘛是有後頭厝ㄟ同款ㄟ。」(A013)碧珍和外甥女在台灣互有聯繫，彼此內心都多了一份依靠，在她嫁女兒時，外甥女全家出席婚宴，讓她很感動，因為對碧珍來說，她們可不是一般的賓客，她們就像是自己的娘家代表一樣，這代表著自己在台灣是有娘家可依靠，不是孤單一個人在台灣生活的意思，相較於她先前說的因為沒有娘家必須任人欺負的處境，現在可以大聲說話了。

除了秋玉之外，碧珍、麗華和翠紅都有親人在台灣，翠紅的妹妹因為對姊姊婚姻的肯定，也在今年四月嫁到台灣，翠紅雖然高興有親人在台灣，但內心卻很擔憂「我會擔心啊，不知道嫁過來幸不幸福啊，不知道老公會不會對她好…，妹妹打電話給我，我會跟她講啊，嫁過來要會想，結婚不是當小姐，不是她想的那樣，再來有小孩，有很多事情要做，就是要想多一點，要幸福(嘆口氣)，他(妹婿)愛喝酒。」(E012)因為這些辛苦的過程她自己經歷過了，個中滋味她最清

楚，怎能不擔憂，在調適過程中，家人的支持很重要，主要是要遇到對的人，對妹婿愛喝酒的習慣不放心，所以替妹妹很擔心，她也以過來人的經驗給妹妹一些勸告，希望妹妹可以幸福。而麗華親友團可說是勢力龐大，金門、嘉義、屏東、台北、雲林都有親人，也因此更有機會和印尼的親友碰面，當他們來探親時就會順道來拜訪她，所以聯絡比較頻繁「像上個月我大姊從印尼來台灣有來找我，她的查某因嫁去屏東，還有她的後生，她的後生嘛住台灣，她的後生的阿姑嫁來台灣，他給她當兒子，她沒生，他給她當兒子，十多歲就過來台灣讀書，現在二、三十歲丫，他的姑姑和姑丈都死丫，財產攏給他得。」(B025)，研究者在參與觀察過程中就遇過兩三次她的親友來訪，因為各地都有親友，台灣儼然已經成為她的另一個「家」鄉，她還說：「若有好的對象，她還是會介紹給親友。」因為她覺得台灣生活比印尼好多了，現在嫁過來有人可以互相照顧了沒什麼關係，就像經由她介紹而嫁到同村庄的外甥女，現在過得很幸福，常常騎著腳踏車載著小孩來找她玩，她覺得這樣很好啊！（2010.7.4.田野筆記）

親朋好友在台灣團聚，除了是原生關係在台灣延續外，也使的孤單的婚姻移民慢慢轉變成全家移民的感覺，在異鄉彼此有照應，不再孤單，更能安心的住下來。

參、近鄉情怯

「弟弟，你看天頂有飛機飛過喔！在彼！注意看，這個時陣真濟喔！暗頭仔（傍晚）飛機很多。」坐在庭院內一起聊天的碧珍，指著天空告訴研究者的孩子，果真，大約十五分鐘，看見三架飛機從天空飛過，研究者未曾注意過，不免好奇的問她，何以她會這麼清楚，她說：「我常常攏看到丫，我坐一擺（次）飛機就來這囉，返去嘛要坐飛機，不知什麼時陣。」她常常望著天空、看著飛機、想著家鄉，一次的飛機旅程，她便來到了遙遠的國度定居下來，28年來都沒有回去過，何時才能再坐著飛機飛回自己的家園呢？是什麼因素，讓她在這麼漫長的時

間忍受思念而沒回去呢？（2010.2.10.田野記錄）

在台灣生活的新移民女性，用各種方法和原生社會保持聯繫，在自己的能力範圍之內也給予娘家許多資助，但是卻甚少回去故鄉，從經濟層面考量是因機票費用不斐，但真的只是經濟因素嗎？心理的因素又是什麼？心裡是怎麼想的呢？

「28年了，沒回去過，沒錢，回去欲做什麼，年輕時有賺錢都沒回去了，現在身體不好，沒賺錢，沒法度回去囉，咱在這嘛不是很有錢，要回去做什麼，沒什麼好回去的啦，不必要啦。」（A008）碧珍言談中非常強調自己經濟能力不好，其實並非只因為負擔不起交通費用，而是原生家庭環境不錯的碧珍，覺得在台灣生活過得不是很富裕，因此她不想回去「沒錢，回去要做什麼」她覺得沒面子。華人的面子受到集體社會取向的影響，在消極面向上，華人不希望受到社會大眾的嫌棄與指責；在積極方面，又希望社會他人的讚許與尊重（楊國樞，1993）。當初離開家鄉遠嫁台灣是期待可以過得更好，希望能得到親戚朋友的讚賞與尊重，以目前的生活狀況，她自己認為可能並沒有達到親朋好友眼中的好，因此，寧可不回去，以免顏面掛不住。

抱著可以過得更好的夢想離開家鄉，因此，覺得必須要風風光光衣錦還鄉，就算是維持表象也好，所以，儘管內心多麼渴望卻不輕易、也不隨便回去「你沒帶一點仔錢沒面子回去啦，我們回去嘛希望好看點（風光）對否，隨便回去，亂七八糟，歸去（乾脆）不要返去（嘆了口氣）。」（B029）因為自尊心的作祟讓她不願回去，若從面子的剖析來看，Goffman（徐江敏、李姚軍譯，1992）所提出戲劇理論，他將整體社會視為是一個劇場，所有人都在當中進行角色扮演，而由於人前人後的差異便有了將舞台劃分為臺前、臺後的界線。在臺前，人們表現出「前台行爲」（front-stage behaviors），表現出一種社會期待下的理想行爲，以博取他人的稱許；而在舞台背後，不想被觀眾所識破、發現的一面是「後台行爲」（back-stage behaviors），雖然也可能是另一種演員間表演，但相對於臺前而言，後台行爲較難登大雅之堂，是人們趨向刻意隱瞞的內在部分。因此，當麗華如果

覺得自己的經濟狀況良好，足以讓她上台表現時，也就是她衣錦還鄉的時候，否則，就是不想被識破而隱藏起來的後台行爲，不論是表現或是隱藏其實都是爲了面子。

但爲了這個面子的代價就是「忍」，親情、孝道的牽引讓她百般思念，無論如何都要回去祭拜母親，是對母親的承諾「我要去祭拜我媽媽的墓啦，她死時我沒法度回去，我媽死那時陣有交代，我要去墳墓那裡拜她，她死的時，我沒法度回去，我那時陣嘛是一直病痛，因為肝不好，人很疲勞，現在孩子賺錢，加減，若可以就回去，好幾年沒回去了。」(B029)現在孩子長大成人可以幫忙了，她相信一定能實現對母親的承諾成，抱持這樣的信念不放棄「那麼久都忍過去了，哪會忍不過去。」(B029)足見異鄉生活的思鄉情，儘管現在生活比起在故鄉佳，但是所要忍受的卻更多，忍受對母親的思念，未能及實行孝的煎熬。

到台灣 28 年從沒回去過的碧珍告訴研究者，預定明年五、六月要回去一趟，這是一個很大的轉變，何以會有如此大的轉變，麗華說：「我就跟伊講，妳來那麼多年囉，肖年時那麼拼，茲碼团仔大漢丫，都攞作嬾囉，亦不曾返去，我欲返去拜阮老母，她的老母死，伊嘛沒返去，我叫伊作伙去，本來嘛不要。」(2010.7.10.田野筆記)，麗華不斷的邀約及村內另一對夫妻（太太是印尼籍）也要回去，讓她重新考慮，總覺得沒必要再回去的她心動了，或許是因爲年紀大了，身體健康狀況不佳「茲碼我自己身體嘛不好，糖份（血糖）太高啦，不知欲擱活多久。」

(A037) 害怕未來沒有機會回去。然而決定回去的同時，卻也明顯感受到她近鄉情怯的忐忑「嘛不知回去是安怎，老母死了，老爸空空（傻傻）(嘆了一口氣)，厝嘛不知道變安怎，欲回去做什麼，阮老母死我沒回去啦。」(A037)曾經是自己最熟悉的地方，現在不知道變成什麼樣子，二十幾年了，這種物換星移、人事全非的感覺讓她不知所措，又開始問起自己「欲回去做什麼」，是一種既愛又怕的心情，而無法爲母親送終更是一種遺憾。

第四節 大家庭系統傘下的生活

家庭系統中，由多個次級系統組成，次級系統間的關係發展，影響整個家庭間的運作。家庭系統論強調家庭的互動研究與溝通模式，家庭任一事件，任何人的感受和行爲、習慣性的互動方式都會影響全家人的感覺和行爲，也會形成家庭特有的氣氛（徐光國，2003）。這個曾是四代同堂、現在三代同堂的家族，家庭成員間的互動更爲密切與複雜，在這樣的家庭系統，大家認真的生活著，有快樂、有悲傷、有衝突與矛盾，在這一節中將呈現大家庭系統下新移民女性的生活面貌。

壹、完善的互助系統

「為什麼媒體報導常說外籍新娘、還有外籍新娘的小孩是弱勢團體，會被歧視，需要特別照顧，當初我求學階段也沒感覺受到什麼歧視ㄚ，也不覺得自己是弱勢團體」她是外籍配偶的小孩，不覺得自己需要什麼特別的照顧，也不覺得受到歧視，是不喜歡因爲特別關注而被標籤化，還是真的不覺得她有什麼不同，這是麗華目前就讀大四的女兒所表示的看法，這樣的看法和研究者的先前理解有些落差，不免好奇和她多聊聊，發現原來她覺得自己生活在這個大家庭裡，雖然媽媽是外籍配偶，但一家子的人互相照顧與幫忙，並不會讓她覺得自己有什麼不同，一大群兄弟姊妹一起生活、學習，怎麼會有弱勢問題「我覺得現在適應上有那麼多問題，應該是因為小家庭的關係，像我媽嫁過來是大家庭，還有其他人住在一起，可以互相幫忙，現在小家庭就沒辦法，就會比較封閉。我在這裡長大很開心，有很多兄弟姊妹一起玩，都不會無聊，但是有好有壞啦，也容易產生口角。」

（2010.4.11.田野筆記）她認爲許多的適應問題是因為家庭結構改變，家庭間的互助功能消失才產生的，在她的成長過程中，她覺得大家庭給了她許多現在小家庭所無法給出的幫忙與關懷，雖然偶有口角或是衝突，但是她還是很喜歡大家同住互相幫忙支援的感覺。這是一個新台灣之子的想法。一個能提供支援的家庭系

統，能使許多困難迎刃而解。

隨著時代變遷、家庭結構在改變，目前的家庭結構趨勢是以核心家庭為主，然而這個家庭卻一直維持著大家庭的型態，雖然不完全同炊共食，但是居住於同一個院落，家人的互動頻繁，因此形成一個完善的支持系統，而且中國人的人際關係中亦強調「自家人」應互相幫助，互通有無的「義務」（金耀基，1988），所以，即使翠紅的先生是油罐車司機，而且上班時間經常是從晚上十二點到隔天早上八點或是十二點，這一段時間先生不在身邊，也常有一些偶發狀況，但她並不擔心，因為當她需要幫忙的時候並不會求助無門，大哥、大嫂及公公會隨時伸出援手「如果小孩子發燒或感冒，他們會趕快來看看，說怎麼樣怎麼樣丫」（E008），因此，她經常掛在嘴邊說，還好大家住在一起，否則真不知道該怎麼辦，因為大哥、大嫂真的幫了她很多忙，不只孩子感冒他們會關心，連臨盆時也都是由大哥載送到醫院，「我生老大他載（去醫院）丫，老二都是他載，通通他載丫，老公休息兩天說小孩生要載我，結果休息兩天都不生，上班第一天來要生，兩個都這樣丫…，小孩子跟阿伯比較好，阿伯他很疼孩子，我來這邊，哥哥他都很好。」

（E008）大家庭的生活也讓她感受到照顧，先生上班時，大哥大嫂會適時提供需要的協助。

大家庭生活的好處，就是能提供及時的協助，當妳忙碌時不用擔心小孩沒人照顧，「她們（嬭嬭）在家會陪孩子玩，有時候我煮飯，她們還會幫我顧小孩，我煮飯小孩在庭院玩，她們在樹下聊天會幫忙看著小孩，這樣我比較放心。」

（E035）這樣的協助是在這樣的場域中自然發展出來的，是彼此間的默契，並沒誰去要求誰「阮尪攏在外地吃頭路，我自己一個查某人帶三個孩子真辛苦，有一擺黑人（兒子）破病住院，發燒住院，我請車去醫院，兩個細漢的就是阮二嫂用給他們吃，幫他們洗澡，晚上我婆婆和他們睡，我在醫院顧孩子。」（A022）先生長期在外頭工作的碧珍，平時一個人帶三個孩子已是相當辛苦的事，尤其當孩子生病時，更恨不得自己有分身，能兼顧醫院及家裡的孩子，但畢竟是不可能，

所幸大家住在一起，二嫂及婆婆分工幫忙她照顧孩子，讓她不至於身心俱疲。雖然她的婆媳關係不好，但還是很肯定一起生活的互助行爲，更有感而發「現在的年輕人攏不要跟老伙仔住，我是說，住做伙嘛不錯啦，阮□□（女兒）嘛是和公婆住，嘛是不錯，會凍鬥相工啦。」（A022）

來自東南亞的她們，幾乎都是來自大家庭，每個人都有很多的兄弟姊妹，少則七、八個，多則十幾個，因此她們對於大家庭的生活模式並不陌生，秋玉就非常喜歡大家庭的生活「我比較喜歡大家庭，因為我們緬甸也是大家庭，我從小也是大家庭，我感覺大家庭可以互相幫忙，大家可以齊心，這樣比較不會有什麼困難，人多也比較熱鬧。」（D021）原生家庭即是大家庭，因此她非常喜歡大家一起生活，互相有照應的感覺「大夥兒一起住，這樣感覺沒什麼事是困難。」（D021）比較有安全感，沒有什麼事是解決不了的，而且在這個家庭的互動很和諧，更強化她的想法，「我覺得在台灣不錯，來這邊爸爸、媽媽都對我很好丫，感覺大家都對我很好，姊姊、妹妹也對我好，這樣心裡比較不會想什麼事，可以互相幫忙。」（D021）家人的關心、親戚朋友的幫忙，讓她心裡很踏實不會胡思亂想，更肯定台灣的生活。

貳、同爲新移民女性的支持系統

翠紅是最後加入這個大家庭內的新移民女性，剛嫁入這個家庭時，她覺得很訝異「（哈哈笑）我們家好多外國人喔！」（E010）孀孀、嫂嫂都不是台灣人，對這樣的情形感到驚訝之餘更隱含著一種肯定「心裡有想，怎麼都娶外國人，看五孀、六孀來那麼久，想這裡應該不錯。」（E010）看著已在這裡生活多年的孀孀們，對她來說是有正向作用的，讓她忐忑的心比較安定，對這家庭更多了份肯定與認同，更使自己的不自在感大大的降低「會有比較好，她知道我們是外國，她也是外國丫，一樣，比較不擔心，因為大家是外國的」（E010）在這的家庭內自己並非「異者」，自己的身份不會顯得有什麼奇特，減少了異樣眼光的看待，

讓她覺得更舒坦。

麗華和碧珍也因為「有伴」，而撐過了那一段最無法適應的日子「比較有伴啦，她也會說客家話，較有人講話」(A018)因為同樣來自印尼，又都是印尼的華裔會說客家話，有了說話的對象，讓人覺得「比較有伴」減緩了孤獨感，而且人多膽子就大，一個人不敢做的事情，有了伴就不再覺得困難，兩個人會想辦法去克服生活上的不適應「常常和黑人的媽媽(碧珍)黑白煮，煮印尼的東西來吃」(B010)「會做伙煮東西黑白煮，我們自己吃(哈哈笑)，他們說不敢吃，阮說真好吃(哈哈笑)」(A018)尤其是飲食上的不適應可以得到舒緩，她們能自成一體，自得其樂。而且比較外向的麗華還會遊說碧珍走出家庭，因為兩個人的孩子一樣大，孩子的學校活動會一同出席「她講歹勢不去，我攞招伊去，我講跑運動會真趣味，去好啦，伊才去，頂擺我有乎妳看相片，有拍阿！作伙去較有伴啦。」(B035)，麗華的主動讓碧珍有更多機會走入社區，與社區有更多的互動，而在碧珍的陪同下也讓麗華更開放、更勇敢的去嘗試，這是一個良性循環，使她們和接待社會的互動越來越多，更能瞭解接待社會，接待社會也有更多機會瞭解她們，是一股安住下來的動力。

大家庭人口多能形成一個完善的互助系統，然而在生活中也易產生勞務分配不均的問題，但是秋玉和翠紅這對妯娌在這方面卻配合得相當好，三代同堂共用一個廚房，由公公負責採買所需家庭用品及三餐食材，兩兄弟每個月固定拿錢給父親，全家人一起開伙，做飯的工作自然而然落在這一對妯娌身上，早餐由秋玉負責，中餐及晚餐則由翠紅負責「早上她煮丫，中午、下午我煮丫，她不錯，我們溝通，不說每天我煮那麼多，她煮那麼少，我不會。」(E008)兩人互相體諒和溝通且不計較，認為一家人沒有什麼好計較的，中國人的家庭觀念往往認為，要談公平應該是對外人談，假如是自己家人，就無所謂公不公平(周麗端等，1999)，家庭內本來就應該要分工。

翠紅認為大嫂對她很不錯「我生老二坐月子都是大嫂煮給我吃，幫忙丫，她

幫忙洗小孩，老公不在，晚上跟我睡照顧小孩。」(E044) 在她生老二時剛好婆婆過世，秋玉就像是長輩一樣照顧她、協助她，讓她非常感激，所以她對大嫂也很體諒「大嫂不是很有錢，她很辛苦，她是外國我也是外國，爸爸、媽媽不在這裡，我們像姐妹這樣丫，不想說你煮那麼少，我煮那麼多，我不會這樣，還有她要賺錢給那個孫(姪子)，他們在讀書丫，如果沒有錢真的很辛苦丫，沒關係丫，有時老公說：『你會不會太辛苦』，我說不會啦，我們煮飯自己也是要吃丫，多少也是這樣煮丫，有時她(秋玉)說我太辛苦，我說不會不會，你不要說我太辛苦。」

(E008)。不同的時空下，秋玉也向研究者表達相同的感受「我們兩個相處還不錯，她也很好，我們像姊妹，她年紀小，爸爸、媽媽不在身邊，我知道那種感覺，互相幫忙。」(D028)，兩人有著相同的背景，有種同是天涯淪落人的感受，翠紅不願去計較那麼多，覺得這些事自己一樣要做的，更何況辛苦的付出都被看見了就不覺得辛苦了「有時老公說：你會不會太辛苦」，大嫂也有所表示「有時她說我太辛苦」，雖然只是簡短一句話，其實這就是同理心的表達，感受到先生及大嫂對她的尊重，他們都知道她的辛苦和付出，當自身的辛苦被看見就不再覺得那麼辛苦，有些苦是因為被視為理所當然而更苦，因為同為外籍配偶的身份更能互相體諒，為家庭付出的辛苦被充分的看見，讓她更願意付出。

不同時間來到台灣的新移民女性，因整個大環境的改變、政策不同，在適應上雖然有些許得不同，但在台灣實際生活經驗的分享，對她們來說是極寶貴且有說服力的，翠紅和嬭嬭們的相處時間最多，因為她們都沒有上班，庭院的樹下常可見到她們的身影，悠閒的談天「她們兩個人很好，但是愛玩牌受不了。會教我，說什麼沒關係，什麼(時間)久了就好，她們以前也是這樣，」(E045)對翠紅而言，嬭嬭們過來人的經驗很有安定力，「會丫，常常和她們聊天，那時候看我不會說，(她們)會說，我聽不懂沒關係，我知道，會幫忙顧小孩，我在忙時，阿強和五嬭婆最好，都要給她抱，說以前的事給我聽，我看她們這樣，我想我以後也這樣丫」(E007)除了感受到她們的關心與協助，看著她們現幸福悠閒的生

活，也能構思出自己的願景，她們就像自己的一面鏡子，讓自己對未來的生活更有信心，相信幸福並非遙不可及。

參、人際關係發展的據點

定居型的婚姻移民在心態上和短期的移民相當不一樣，她們所想的是如何在這塊土地安住下來，而不只是帶著觀望或是忍耐，等待離開日子的到來，因此她們會想盡辦法融入接待社會，大家庭的人際網絡本來就較為廣闊，而且先生又願意以開放的態度接納太太拓展她的人際關係，甚至是協助她們建立關係，使得她們也能勇敢積極的伸出自己的觸角與接待社會建立良好的關係「老公出去找朋友會帶我一起去，說可以認識多一點人，別人也可以認識我，家裡人很多，阿嬤的朋友，大哥的朋友，老公的朋友…很多人來，慢慢就認識，朋友就多，我現在會自己帶小孩去廟那邊看人家釣魚，很多人看到（我）認識會打招呼。」(E046) 結婚初期退縮的空間感，因為關係建立而慢慢向外開展，公共空間不斷向外擴大，從依賴變成獨立，凡事都得依賴老公才敢出門的窘境不再，能動性提高了。

住在這裡二、三十年的碧珍和麗華人際關係相當活躍「在這住二、三十年囉，厝邊隔壁攏碼真好，有閒就會來坐坐咧，肖年較沒閒，較拼，拼乎囡仔讀冊，茲碼囡仔大漢丫，我身體不好無法度去賺錢，顧這間店，逐天碼閒閒，阮兩個尚閒啦！（呵呵笑）」(B036) 年輕時爲了孩子打拼，現在孩子大了，自己身體不好，半退休狀態了，左鄰右舍、牌搭子經常會來串門子，鄉下地方居住人口以孩子和老人最多，而麗華的小店、三合院內的欒樹、欖仁樹下就是她們的最好聚會場所、可悠閒的躺在吊床上，樹下擺放的茶几和矮凳是長年不收的，到這個家庭拜訪的人隨時可以坐下來享受這悠閒的時光，有空的人便會坐下來和妳閒話家常，天南地北隨便聊，這是忙碌的都市人所無法想像的鄉間生活，三合院的庭院就像現代的交誼廳，而且還多了一份濃濃的人情味，和諧的人際關係在這裡滋長。

肆、飲食融合－風味料理餐

在台灣生活的時間久了，飲食上的不適應便漸漸消失了，由麗華的一席話更可瞭解「現在煮菜碼攏是安ㄟ煮，台灣的口味囉，一、二十年了，慣習ㄚ，較早會叫別人買印尼的東西，後來感覺真費氣（麻煩），就不要了，現在超市就有咧賣，碼不會很想去買來煮了，麻煩啦！」(B026) 時間能改變一切，隨著時間的流逝麗華已經適應了台灣的飲食，早期爲了做出家鄉味還得託人幫忙帶、幫忙買的調味料，現在非常方便已是唾手可得，但她卻不再那麼熱中做家鄉料理，餐桌上的料理已是十足台灣味，碧珍對台灣的料理也是從不敢吃進而慢慢嘗試，現在則是能做出道地台灣味，自己覺得作得很不錯，還能幫女兒坐月子呢！「阮二嫂炒一次麻油雞酒，我不敢吃，在印尼沒有人加酒煮，不敢吃吃較少一點，慢慢就吃較多一點，我現在嘛真熬煮，攏會煮給阮查某囝吃勒（笑）。」(A010)

而相較之下，才來六年的翠紅還處於文化調適期，因此現在還是常常煮家鄉料理，也樂於和大家分享「阿紅很骨力煮，常常煮一大鍋，嘛會啗給阮後生吃，歹吃，甜膩膩的，我不愛吃，她煮的是越南口味的，阮的是印尼口味的，不同，我和五嬭還是較愛吃印尼味道的，阿紅就說她的越南味道的比較好吃，我說印尼味道的比較好吃，一人吃一款，不同啦。」(B026)，雖然同樣來自東南亞，但是飲食的口味還是有些許不同，最愛的還是自己的家鄉味，這個大家庭內包含多種文化在其中，也降低了異文化的奇特性。翠紅的先生倒是非常習慣家庭內的異文化，也樂在其中，從小就看著嬭嬭們做異國料理，品嚐異國佳餚，小時候僅是覺得有趣、好玩、新鮮感，成年後家族內陸續有外籍配偶加入，最後自己也娶了越南新娘，飲食上可說是非常多樣化，研究者和他談論這個問題時，他如此表示「她有時候會煮越南的料理，不錯吃，但是不可以每一餐都煮，久久煮一次不錯，每一餐煮會不習慣，伊碼會想欲吃啊（家鄉菜），我們嘛要讓她煮ㄚ，若是阮大嫂煮攏卡不同款囉（笑得很開心），氣味不同，因為她是緬甸的，攏住過泰國，煮的東西又和越南的不太一樣，感覺不同。」(2009.11.2.田野筆記) 研究者表示，

那你們可以不出國就常常吃不同國度的料理時，他非常開心的笑著，接著很得意的告訴研究者，他的朋友很喜歡翠紅做的越南料理下酒菜，味道夠重很適合配酒，來聚會時很開心，他也很有面子，家人的接納與開放，讓她們更肯定自我，也在其中摸索出適合全家人口味的烹煮方式。

月圓人團圓，中秋節是團圓的日子，但不知道從什麼時候開始，中秋節也變成烤肉的日子，今年中秋節研究者受到翠紅的邀請，也參加了他們的烤肉活動，下午五點多到達，看見樹下已聚集了很多人，四戶人家再加上到訪的朋友，現場差不多有二十幾個人，大家聚在一起飲酒作樂好不熱鬧，翠紅的妹妹和妹婿也從高雄來，他們準備了很多食材，麗華和碧珍坐在樹下聊天，跑腿的工作落在兩個人的女兒身上，最忙碌的要屬秋玉和翠紅，庭院廚房間不斷穿梭，她們手上端著兩三碗醬汁，黑的、紅的、透明的，翠紅和妹妹還炒了一小碗透明結晶物，原來是從越南帶來得粗鹽，本來的顆粒很大，她們利用刀背和湯匙將它壓成小顆粒再放進鍋裡炒，平常吃水果可以沾，或灑一點在烤肉上。現場氣氛非常融洽，翠紅和妹妹一邊烤肉，一邊聊天，國語、越南語交錯其中，研究者雖然不完全懂她們在說什麼，但是知道她們很快樂，秋玉一直笑盈盈的烤肉，研究者品嚐著烤肉，魚露、粗鹽、檸檬、香茅…的香味，加上一點啤酒，濃濃的南洋風味，或是沙茶、醬油調味的台灣味，任君取用，這時飲食的差異性成了這個家庭最大的特色。

（2010.9.21.田野記錄）

這裡看見了一個家庭飲食融合的特色，也看見了異國飲食被接納的情形，但這並非一蹴可及的，並非異國飲食在這家庭沒有受到過排斥，而是經過一段時間的磨合，這些新移民女性一方面模仿他們所接觸的陌生飲食文化，一方面也試著讓夫家成員能夠逐漸習慣異國風味的飲食料理，這讓我們看見了新移民女性在台灣家庭的能動性（agency），這種能動性不只化被動為主動；同時，也可能在這樣的過程中創新或混合了新的食材或料理方法於原有的飲食中（林開忠，2006）。

第五節 她們的「幸福」

定居於這塊土地的新移民女性，每個人都有一段艱辛的生活適應過程，走過這一段過程之後，什麼樣的生活才是幸福，她們自有一番詮釋，她們各有一套自我的生活哲學、自我的生活之道，面對自己現在的生活，對於自己的未來也有不同的期許，。

壹、樂天的台灣阿嬤

已在台灣住了將近三十年的碧珍對台灣有著強烈的歸屬感，認為台灣就是她的「家」，認定自己就是台灣人，反而對於自己是不是印尼人不再那麼關心，或許和她打從一開始就不認為自己是印尼人，自己對原生社會的認同感並不高有關「我在這住欲三十年囉ㄟ，茲碼我就是住這裡啊，這裡就是我的厝阿！我不是台灣人是什麼，我有選台灣的總統ㄟ，我知影台灣的總統是什麼人，我不知印尼ㄟ總統ㄟ，不曾再去想那些，我沒什麼感覺我是印尼的人，祖先嘛是大陸ㄟ阿，攞同款啦！」(A040)若從存在心理分析的觀點來看，是她看見了自己的價值，肯定了自己存在的價值，這個家因為她的努力與付出而成為一個美滿的家，她是這個家的「女主人」，這是她現在所在的位置。她參與台灣的政治，關心台灣的事物，原鄉的一切已不復熟悉了，她滿意於現在的生活，也認為自己已在此落地生根，習慣於台灣的生活，並沒有落葉歸根的想法「不會想欲返去住啦，茲碼攞會想欲返去看看咧，是講阮老父也攞在咧，兄哥嘛也在咧，久去，我身體若不好，阮老父若死，應該就無囉，囡仔沒聯絡啦。」(A044)現在僅存的是對父親及手足這份親情的牽絆，若父親、手足不在了，和原生社會的關係大概也就完全切割了，因為孩子與娘家並無聯繫。

然而，在台灣卻有著她所有的希望—三個孩子。孩子都已成年，每次談起兒子就是一臉驕傲「阮黑人（兒子）真友孝、真乖，沒抽煙、沒喝酒、沒學壞，做頭路真認真，真古意啦，賺錢攞交乎我，我攞幫伊存起來，後擺娶某通用（滿臉

笑意) …, 不知什麼時陣才欲娶。」(A026) 因為村莊內有許多和兒子年齡相仿的孩子, 都因為染上毒品而坐牢, 而兒子如此乖巧又懂事, 讓她覺得很欣慰, 她也認真的為孩子的未來盤算著, 幫他存錢以便他成家之用。而已經嫁人的女兒也會經常回來探望她「伊平常嘛是一、兩個禮拜就會返來一擺, 阮女婿會載伊返來。」談到女兒的婚姻, 感覺很滿意, 女婿是獨子, 她覺得這樣很好, 沒有妯娌問題、很單純, 「阮女婿是獨子, 獨子獨媳婦, 沒有妯娌的問題, 較單純啦! 」女婿年紀比女兒大十一歲, 曾因為年齡的差距而有些擔憂, 但現在看見女婿對女兒很疼愛, 婆家也對女兒很好, 女兒懷了第二胎, 害喜所造成的身體不適, 公婆也能體諒「茲碼攔欲生囉了, 她的婆婆叫她不要作飯, 因為聞油煙會吐。」看來婚姻狀況很不錯, 她應該很放心, 但還是強調「好命否? 她自己選擇的。」她給予尊重, 卻還是無法完全放心, 父母對孩子的關心與擔心是無止盡的。(2010.2.10.田野筆記)

年紀大了, 不再外出從事勞務工作, 自己一個住在鄉下自由自在的生活, 偶爾玩玩小牌打發時間, 生活很愜意、很自由「自己一個人真簡單, 懶惰煮飯, 不要煮, 若無隨便煮、隨便吃, 沒什麼通煩惱, 毋免想太多, 孫若返來就弄孫」(A048) 對於崇尚自由、個性樂天的她而言, 這樣的生活很幸福, 相較於年輕時為了孩子、家計打拼, 現在該是退休享享福的時候了「肖年時, 為了囡仔真拼, 上班賺錢養囡仔, 現在囡仔大漢, 要靠她們自己了, 我茲碼尚歡喜的代誌, 就是孫返來看我, 弄孫啦(呵呵笑)」(A050)。

兒孫的幸福就是自己的幸福, 碧珍還是保有一般華人女性的幸福觀, 幸福感來自於別人的幸福, 犧牲奉獻並不在乎, 看著自己的孩子認真進取, 有好的歸宿, 無需為孩子擔憂就是最大的幸福, 年輕時辛苦的付出有了代價, 覺得一切都是值得的, 珍惜眼前的幸福, 把握含飴弄孫之樂。

貳、把握當下

主動又積極是麗華在台灣的生活態度，她不是等待機會而是創造機會，家庭及先生也給予很大的自由與支持，加上身份證取得容易，讓她可以迅速投入工作，儘管剛去會出錯，但不服輸的個性讓她努力去克服「剛結婚時先跟她（阿如）爸爸去做鞋子…剛去不會車，去才學的，常車不對線，組長會罵，後來慢慢的就都會了ㄚ」（B007）透過工作場域可以和更多人互動，加速語言的學習與社會連結，開展自己的人脈「這個老闆娘（指著照片），我跟她（感情）不錯，我在那裡做兩三年，後來手一直發炎，我就不要去去了」（B007）走出家庭進入社區，和老闆娘建立不錯的感情，她一直都很積極的規劃自己的未來。

但是婆媳關係及妯娌關係的不和諧，也讓她吃足了苦頭，然而隨著婆婆及二嫂的往生，她也放下了這一切過往的不愉快「過去了啦，我現在就好命了阿，講過去這些代誌欲做什麼，茲碼較重要啦！」（B023）就讓一切過去，她珍惜現在的「好命」，兒女長大成人，紛紛投入就業市場，沒有了養育兒女的經濟負擔，又擁有完全自主決定權「我真自由喔，沒人管，現在我最大（爽朗的大笑）。」（B015）多年媳婦總算熬成婆，可以依自己的意思過生活，自由又自在。

和先生一起經營小吃店，生意雖然不是很好，但足夠養活自己，不必增加孩子的負擔「花花的啦（普通），度三餐啦，沒辦法賺多少錢啦，有人來也比較不會無聊」（B028）並且透過小吃店的經營，能讓她一直維持一個開放的人際互動，這是一個娛樂據點，提供一個場所讓想要消遣一下的年長者有地方可去「我們開這個店就是希望人家來，一些老伙ㄚ（年長者）無聊想要玩，你要有所在讓他玩，他才會來，他就會順便叫東西吃ㄚ」（B028）玩玩小牌當成消遣，讓生活不會無聊，當然也照顧到自己的生意，另類的半退休生活。

年輕時爲了生活必須努力工作「攏愛靠自己」，「那時候每樣事都要靠雙手」（B014）凡事靠自己的雙手，過度操勞留下後遺症，現在最令自己擔憂的是自

己及先生的健康，身體上許多的病痛，讓她對生活有了另一番體悟「身體不舒服就很操煩。我常開刀，開的怕到了，我開過子宮瘤，擱常常要碎石仔(碎腎結石)，痛起來像快死了，真艱苦，嘛不知道欲安怎，就是安了，常常坐嘛不好，躺嘛也不好，這個身體真糟，老了，我若活到 60 歲就不錯了，我肝機能不好…我的腎臟就是常常痛丫，我就是吃藥控制，若不痛我藥就不吃，因為消炎的丫，藥不可以吃太多，對身體也不好，你看(指著桌上的藥袋)。」(B009) 因為身體的各種病痛帶給她很大的焦慮，開刀開怕了，目前才四十幾歲，竟然說出活到六十歲就不錯的話，吃藥控制卻又擔心藥會傷害身體，內心矛盾害怕，對死亡感到焦慮「阮二嫂碼是狠狠就返去(往生)囉！無人想得到」(B040) 但是從二嫂的死亡事件讓她體會人生無常，沒人說得準，認真生活，活在當下才是最實際的。

孩子大了都到在外地工作，進入所謂的「空巢期」，教養孩子的沈重負擔漸漸卸下，現在夫妻互相扶持讓她覺得很幸福，雖然偶有爭吵，但是她非常清楚先生對她的關心，沒有年輕人的甜言蜜語，然而實際的行動她是點滴在心頭「他很會唸，碎碎唸，不過我若艱苦病痛，他會載我去給醫生看，騎摩托車載我去虎尾看，互相照顧，尅仔某，我身體不好，很多工作伊攏檢起來做，我知影」(B021) 一份成熟之愛往往是生涯幸福相當重要得部份，這是一種對稱均勻的愛，不是任何一方單方面的犧牲或奉獻，而是雙方都有共同的投入與承諾(余德慧，1997)。年老時能有個伴在身邊互相關懷是何等幸福的事；「少年夫妻老來伴」及身體的安朗健康是現階段幸福的主要來源(莊慧秋，1995)，因此，唯有讓自己身體健康康才能擁有幸福，有了這樣的體認，她更努力讓自己身體更好「我茲碼常常去社區新建公園仔，逐天去那裡走走咧，做運動看身體會較好否，心情放輕鬆顛倒較快活。」(B045)，把握每一分鐘的幸福即是永恆。

參、無心的美麗

「誰都希望生活過得好，在緬甸生活不好，有機會去泰國賺錢，我去泰國

賺錢，緣分丫，我沒有去想要嫁來台灣，在泰國認識我老公，他對我很好，剛開始我也沒有想要嫁來台灣，因為會怕怕的，是後來老公真的對我好。」(D033)相較於這一個家族裡的其他新移民女性而言，秋玉並沒有想透過結婚離開原生社會，沒有預期會嫁到台灣來，這一切都是緣分，在另一個國度竟會遇見自己要攜手共度一生的另一半，這是個無心的美麗。

顛沛流離的生活是秋玉結婚前的生活寫照，爲了生活辛苦的工作，生活仍然過得不好，她覺得社會是不公平的，爲什麼有錢人就可以不工作，對原生社會有許多不滿「那邊差別比較大，那邊窮的和有錢的差很多，在這邊比較沒有差很多，有錢的也是要工作，比較沒有錢的也是要工作，在緬甸那邊不一樣，窮的很窮丫，沒有錢的要做工，有錢的不用做工，差很多丫。」(D023)貧富有相當大的差距，所受的待遇截然不同，在經歷過這樣不公平的遭遇與痛苦之後，使得即使在台灣仍要辛勤工作的她，仍然覺得很幸福「我沒有覺得工作很辛苦，不工作要做什麼，工作可以賺錢這樣很好，在台灣工作賺錢比較多，以前也是工作，沒有賺什麼錢。我現在工作一天賺六百元還是八百元，一個月有一萬多或是兩萬多一點，以前工作幾個月都沒這麼多。」(D038)從苦樂交雜理論來看，幸福與不幸福是伴隨在一起，只有長期體會需求被剝奪的不幸福感，在達成目標時，才有強烈的幸福出現(Houston,1981)，在原生社會中即使辛勤工作仍然無法得到應有的滿足與報酬，在台灣她可以輕鬆的獲得這份幸福感「台灣生活比起我以前在緬甸比較好，雖然我每天工作，但是不管在哪裡也是在工作丫，沒什麼。」(D006)每天都出門工作，在別人眼裡看來似乎很辛苦，但她很珍惜在每天工作中獲得的自我滿足感，這是在原生社會中所無法得到的。

因父母早逝，兄嫂對自己來說猶如父母一般，自己在台灣的生活比起之前已經好很多，所以對於仍然生活於劣勢環境的家人，一直有著一份掛念，而現在自己有能力給予協助，那份滿足感、幸福感自然不在話下「哥哥、嫂嫂年紀大的了，在那邊生活比較沒有這邊好，我現在可以寄一些錢幫忙他們，不是很多錢，但是

是我的心意，爸爸、媽媽死掉，都是他們照顧我，我現在可以幫忙他們，我喜歡去工作有錢，做什麼可以，這樣。」(D043)先生很能體諒她想幫忙家人的心理，並不會限制她給於娘家援助，而且還會量力給予幫忙「老公是不會說什麼，他也是會拿錢給我，他知道我想幫忙家人，我們不是很有錢，我不要向老公拿錢寄回去，我自己賺錢感覺比較好，不是很多錢，但是對他們有幫助」(D045)秋玉感恩在心頭，但她知道家庭的經濟狀況，因此想靠自己勤奮工作所得酌量幫助家人，這樣更有意義。

不管在哪裡，一家人和樂、平安健康最重要，幸福美滿的婚姻是她最大的幸福感來源「我感覺好像在哪裡都是一樣ㄟ(哈哈大笑)，就是小孩、先生，小孩乖乖，沒有什麼問題，生活過得好這樣子，他對我很不錯，我在這裡很愉快ㄚ。」

(D008)平凡簡單的生活就是幸福，先生給了她很大的安全感與支撐的力量，只要有先生在，所有的事都可以迎刃而解「我老公他是大學畢業的，他脾氣很好，很多事他都知道，他會處理，我沒有什麼煩惱，沒有很多錢沒關係，一家人平安，這樣很好。」(D035)她一直覺得自己能有機會過著平凡簡單幸福的生活是因為當初遇到了一個好老公，這是一個美麗的邂逅「有時候想想，如果我沒有認識我老公，我沒有嫁來台灣，不知道是怎樣。」(D048)，所以她很珍惜現在的幸福，「困難有，但是一下子就過掉了沒關係。」(D009)不管什麼困難都可以克服。

肆、不分你我的信任

結了婚，為了一個男人必須離鄉背井，但是對這個男人卻不是很瞭解，外表粗獷，口嚼檳榔的油罐車司機是翠紅的先生，給人的第一印象並不和善，因此剛結婚時翠紅也覺得「怕怕」，這個恐懼來自於不了解，以及在越南曾聽說台灣男人會打老婆的聯想，然而在相處之後發現，先生在粗獷的外表下其實有顆溫柔的心，他的好讓她感動「我老公他很好，他對我很好，有人說他嚼檳榔看起來兇兇，我瞭解他，他不會。剛剛來也是不瞭解，有一點怕怕，但是一天、兩天，慢慢的

我知道他對我好，我心裡會感動，知道他心很軟。」(E021)

從小經歷過困苦的生活，幫忙家務更是家常便飯，因此整理家裡、照顧孩子對她來說並非難事，對長輩謙順有禮，讓在外工作的先生無後顧之憂，家裡總是整理得有條不紊，工作效率也很好，很得公公及先生的讚賞。她能為家庭如此的付出，先生也都能看見「伊較傳統，很乖、很孝順，煮三頓、顧囡仔，逐項擺做得真好勢，有心欲跟咱住，咱感覺會到，咱碼是對伊好」(2009.11.2.田野筆記)欣賞她擁有的傳統婦女美德，這是目前台灣女子很難做到的，翠紅仍有著男尊女卑的傳統觀念，對先生非常的柔順，她覺得男生喜歡這樣，她願意滿足男人的男子氣概，找到了夫妻間良好的互動模式「我會撒嬌，我都跟他撒嬌，我說老公我愛你，這樣他不會生氣啦，我們女生要撒嬌，要常常撒嬌，男生喜歡這樣，妳不要和他吵。」(E033)這樣的互動模式讓她的婚姻生活、家庭生活猶如倒吃甘蔗愈來愈甜。

彼此間的發展出來的信任對她來說很重要，新移民女性多數來自經濟落後的東南亞國家，被嚴重污名化是為錢財才到台灣，因而許多家庭對待新移民女性像防賊一樣，深怕她們將錢寄回原生家庭，通常對她們的金錢都有所控制，而翠紅的先生卻是非常信任她，給予足夠的金錢，讓她身邊隨時不虞匱乏「剛來我老公給我兩三千元一個月，後來他說這樣兩三千元比較少，就拿一兩萬元讓我帶著，像要買衣服或是買什麼可以買丫，不然想買什麼沒錢這樣不好。」(E020)對她來說不是錢的多寡，而是一種被尊重和認同的感覺。「我看他上班時皮夾沒錢，我會放一兩千元在他皮夾，他可以用，有時候買檳榔或買什麼。」(E020)翠紅在家庭中是有金錢的支配權，這也是另一種家庭地位(女主人)的認同。

但是她並沒有認同隨後研究者說的：「家中的金錢都由你管理」這句話，她如此表示「不是由我管啦，夫妻要相信丫，我相信他，他相信我」(E020)她非常強調這份不分彼此的信任感，這份彼此互信互賴的感覺是她們的婚姻經營之道，這份信賴感不是僅建立在金錢上，而是一個家的託付。被如此的倚重，更顯

出自己的重要性，自己的不可取代性「現在先生要做什麼事會找我商量，有人找他做（投資）生意，他會問我好不好，我不懂，但我很高興他會問我。」(E048)

有個疼愛、信任自己的老公、可愛的孩子、和樂的家庭讓她覺得很滿足「老公很好，又有兩個兒子，這樣很好了，不然還要怎麼樣。」(E021) 吃過苦的她更懂得珍惜這得來不易的幸福「我覺得在台灣好丫，我在越南一定不是這樣（若有所思）」(E033) 她會將自己在台灣的生活與越南的生活做對照，兩相對照之下，她覺得台灣的生活令人滿意；因為幸福其實是非常主觀的感覺，從判斷理論來看，人們常常會拿自己目前的際遇和某些他認為重要的標準作比較，不管是和自己做比較或是和他人做比較，只要比較的結果還不錯便覺得自己是幸福的（莊慧秋，1995）。

伍、小結

婚姻、家庭、工作和自我實現是構成幸福的四大要素（呂政達，1995），每個人對幸福的感受不盡相同，但是她們都有各自所認為的幸福，不論是對現況感到滿意－婚姻幸福家庭和樂，或是無心差柳柳成蔭－美麗的邂逅，還是自我夢想的實現，因需求得到滿足、目標達成、及樂觀的態度，對未來充滿希望，找到了安身立命的位置，認真過生活、努力經營，日久他鄉也能變故鄉。

第六章 結論、建議與反思

本研究是以台灣跨國婚姻新移民女性為研究對象，進行深度訪談及參與觀察，旨在瞭解新移民女性置身易位衝擊後的置身處境、身心感受及生活適應歷程，生活世界如何改變。本章將歸納前兩章的分析及發現，提出本研究的結論、建議、省思。

第一節 研究結論

研究者藉由半結構式的深度訪談，訪談了四位新移民女性，並且輔以介入這個家族進行田野參與觀察，而後將訪談內容及田野參與觀察記錄撰寫成文本，透過與文本不斷的對話，以詮釋現象學方法論加以分析，歸納整理出以下幾點結論：

一、「水平位移」與「垂直位移」的交錯衝擊

這些遠渡重洋的跨國婚姻新移民女性，在離開熟悉境域來到台灣之後，置身易位於不同的時空之下，身、心上皆面臨重大的衝擊，除了面對因水平移動（原鄉移動到台灣）帶來的文化衝突，還得面對垂直移動（社會流動）下的階級壓迫。這一段適應過程中，她們都勇於對於自己的婚姻抉擇負責，跨國婚姻的憧憬在現實生活中幻滅，接踵而至的一連串生活適應問題也確實使她們吃盡苦頭，飲食上的差異而食不對味、語言上的隔閡而有口難言，進而影響人際關係的發展，而變化多端的天氣所產生不同與以往的身體知覺感受更讓人感到焦慮、在面臨多重角色轉換之際，心理調適不及易造成不和諧的關係，強烈感受到存在的孤獨；而商品化、污名化婚姻的影響，造成街坊鄰里對自己投以異樣眼光，使當事人的自我認同受到壓抑，進而對自我存在價值產生懷疑。

二、客觀條件的優勢

在這樣的一個不利大環境前提下，她們都說這樣的婚姻像賭博，全靠運氣，而她們的運氣算不錯，進入一個開放性頗高的家庭中，家中有權的長輩所持態度開放，進而影響一家人與她們的互動態度及關係建立，更影響她們對這個家的看法與認同，而這樣的看法和認同是她們選擇要如何在台灣生活下去的重要指標；先生對待她們的態度也一直是積極協助與呵護，舉凡飲食上的適應或是身份上的取得都盡力幫忙，讓她們感受到尊重，與被接納。而她們本身也都完成了中國家庭內極為重要的傳承大事—生男使命，在這樣一個優勢客觀條件下，促使她們也願意更開放自己，面對置身易位後的衝擊，努力調適生活上的不適應，為尋找自己的幸福而努力。

三、自我認同的掙扎

從許多客觀條件來看，她似乎是幸運的一群，但這樣優勢的客觀條件並不代表一定能成功適應異地的生活，如何在適應過程中找到生命存在的意義是關鍵，Frankl 認為意義的缺乏，是主要的生存壓力，而沙特則認為意義的尋找是人必須找到屬於自己的道路（Yalom, 2003）。新移民女性從婚姻「決定」開始到實際位移「置身易位」的邊界處境，使她們覺察自己的存在處境，自由使她們面臨無根的處境，在瞭解自身的全然孤獨之後，確又渴望接觸與保護，渴望成為更大整體的一部份，她們因而在不熟悉的世界裡找尋自己的位置及自己存在的價值與意義。權能感喪失及孤獨是她們位移之後的最真切感受，人之所以為人的生存權力無法展現，「躲」起來、將自己隱藏起來、漠視自己的感受是她們初期所採取的防衛機轉；之後，在孩子的身上她們看見自己的價值，柔性堅持則是她們捍衛自己權能的具體表現，讓大家能注意到她們的存在；雖也曾有脫序的暴力表現，但這一切都是為了讓大家看見她們的存在，找不到自己的位置是調適歷程中最大的苦；最後，從「家」對自己的需求，更肯定自我存在的價值。但這一切絕非一蹴可及，是一段漫長的歷程，生活中一點點的尊重與接納都足以令她們雀躍，但這

樣的自信卻可能在下一刻因為別人不經意的言語而崩解，她們不斷承受希望與失落，一直在肯定自我與失去自我間循環、自我掙扎與調整，尋找存在價值，這是生存的動力，她們持續在努力，自我存在價值找尋的歷程並未間斷，她們現在仍舊在自己所認為的幸福中找尋、肯定自我存在價值。

四、「家」的影響力

本研究的研究參與者是同屬於一個家庭內的成員，彼此間有著頻繁的互動，從家庭系統觀點看來，她們彼此間的互動及與家庭成員間的互動循環影響所及是多面向的，對這一家人來說，經驗的累積使得這家人更懂得如何與來自異鄉的新移民女性相處；而對新移民女性而言，多名新移民女性同處於一個家庭，使得自己的「特殊性」大大降低。再者，同一時期來到台灣的新移民女性，由於處境相同，彼此間產生結盟的關係「比較有伴」互相有照應與依靠，能減緩孤獨感。至於前後期來的新移民女性則能做經驗的分享與傳承，對於後進的新移民女性有很大的幫助，把「前輩的生活」當成自己努力的目標「我以後也這樣」。大家庭的互動摩擦在所難免，但她們肯定一家人住在一起互相依靠與幫助的生活，因為「家」是她們置身易位後為自己在這個世界中所找到有形的位置。

第二節 研究建議

壹、實務層面

研究發現，家人開放的態度及支持、體諒及接納能給予置身易位的新移民女性生活適應的力量，也就是先生及其家人的態度，可說是影響新移民女性在台生活適應是否能成功的重要因素。因此，建議相關單位，除了規劃協助新移民女性融入在地文化的課程之外，更應給予家有新移民女性的家庭更多的輔導與協助，針對家庭教育規劃出相關的活動或課程，教導家有新移民女性的家庭，如何接納異文化及如何經營異國婚姻，減緩新移民女性生活適應上的困境。

另外，新移民女性對自我存在價值的肯定，更是開創幸福婚姻的原動力，思考如何幫助新移民女性建立自信心、找到尊嚴是另一個努力的方向，因此，相關單位在輔導跨國婚姻、關心新移民女性生活適應問題之際，能規劃多面向提昇新移民女性自我成長的相關配套措施，協助她們身、心、靈的成長。

再者，研究發現同為新移民女性所發出的關懷聲音更容易被接納，也更有說服力。因此，相關單位若能協助社區內家有新移民女性的家庭，以更開放的態度，採小團體的方式，建立有如「家」的支持團體，讓新移民女性有分享和學習的空間與機會。

貳、未來研究方向

本研究所探討的個案，是眾多跨國婚姻中的一個特殊例子，也可以說是一個成功融入台灣生活的案例，訪談過程中發現多名新移民女性一起生活在同一家族內，確實有舒緩生活上適應的困境及也能給予彼此正向的支持，但由於時間及個人研究能力的限制，以及詮釋現象學研究並無意做理論的推論，只是想更貼近她們的生活世界去理解她們，提供大家一個不同視域的看見與理解，因此無法明確做出多名新移民女性同處一個家庭即會有良好適應的推論，未來研究者可針對不同個案，以不同的研究方法做進一步研究，加以驗證。

此外，研究過程中也發現，研究參與者的親友循此途徑移民台灣者不少，何以親友也都循此途徑移居台灣，以及親友移居台灣對她們有什麼影響，這其中的關聯性值得探究，建議將來有興趣之研究者可做更進一步的探討。

第三節 研究反思

壹、訪談過程的挫折與成長

當初在研究者在選擇研究方法時，擺盪在量化或是質性研究之間，因為對質

性研究方法論的一知半解，誤以為質性研究就是和人聊聊天，而自己就是喜歡人與人的直接互動，更喜歡與人交談的感覺，所以選擇了質性研究，但是直到自己開始了研究行動之後，才知道質性研究真是不簡單哪！絕不僅是和研究參與者聊聊天這樣而已，怎麼聊？聊些什麼？如何讓研究參與者開放的聊？這真是一門大學問。

質性研究重視所選取樣本能提供豐富的文本資料，以提供研究者能深入瞭解她們的生命經驗。研究者剛開始在徵得研究參與者的過程相當順利，這個家庭的新移民女性都很爽快的答應成為研究參與者，也順利進行第一次的錄音試訪，當研究者覺得一切是如此美好的時候，其中一個研究參與者告訴研究者，她不願意再接受訪談了，接著骨牌效應，另一研究參與者也告訴我她也不願意了，這個消息對研究者來說真是晴天霹靂，研究者不懂是什麼原因造成她們如此大的轉變，第一次試訪的過程愉快，也相當開放的談著她的生活經驗，何以會有如大的轉變，研究者當下很急躁，急著想瞭解原因，愈是急躁反而使情況更往後退，這是一個大挫折，讓整個研究停頓下來。

突然間失去了方向，沒有了研究個案研究如何進行，所幸指導教授給予研究者許多支持性的建議，讓研究有堅持下去的勇氣，「冷卻一下，給彼此一點空間，不要急」研究者調整了心態，重新思考自己選擇這個研究主題的初衷。持續給予個案關懷是我唯一能做的，也才有機會慢慢瞭解原因「你上次問我，錄音，我很緊張，晚上都睡不著，我一直想一直想。為什麼一定要問我們外國的，我們也是一樣結婚，也沒什麼特別的丫，所以你不要再問我了。」（2009.11.02 田野筆記）訪談的內容讓她內心激盪、失眠，而且也可以明顯感受到因為成為研究參與者，使她覺得研究者用不同於對待台灣人的眼光在看待她，間接的使她覺得被標籤化了，或許是這樣的感受讓她不舒服，產生防衛心。研究者急於做研究，而忽略了照顧研究參與者的感受。

雖然知道要照顧她們的感受、也想照顧她們的感受，但經驗不足，研究者不

知該如何做，研究就被擱置了。不再執著研究的進度，不急於研究的進行，放空自己再次進入這個家庭，沒有預設目的的參與反而讓彼此的互動輕鬆許多，進而反思自己先前介入或許給了過多的壓力。之後，不再為研究而研究，維持朋友般的互動，心裡也盤算著即使換個主題也無妨，不想再讓她們覺得不舒服。

然而，一場期末 KTV 聚餐，一首首五 0、六 0 年代的歌曲不斷的演唱著，研究者思緒被完全拉回了大學時代，內心悸動、感動，當天晚上失眠了。這樣的經歷猶如當頭棒喝，突然間明白過來。研究者告訴指導教授：「我懂了，我知道她們為什麼不願意受訪了，我現在瞭解她們的感受了。」此時，才真正瞭解深度訪談帶給當事者的感受，那是一種生命的再現，往事一幕幕湧上心頭，就像一杯層層分明沈澱靜止的水，透過深度訪談被激烈的搖晃，它需要時間重新沈澱排列，我們必須學會等待。在這個時候，也才真正體會到「互為主體」、「同理擬情」的意義，它不再只是書本上的原理原則，它讓研究者願意花更多的時間去等待，唯有真正的關心與關懷，建立真正的信賴關係才能走進她們的生命。

貳、詮釋現象學的難

「置入括弧」是現象學中很重要的一個概念，但對於研究者來說卻是一大考驗，因為說來簡單作來不易啊！在和指導教授討論的過程中，經常不經意的就會說出：「我覺得應該是…」，指導教授也就經常的提醒研究者：「不是妳覺得怎麼樣，而是研究參與者覺得怎麼樣，文本中哪裡可以找到這樣的脈絡？」因此，研究者在訪談及文本分析過程中，就必須透過不斷的自我提醒，先將自己對新移民女性既有的刻板印象置入括弧，避免過度投射與移情，至於如何使遮蔽的部分顯露？如何看見？則是經過一次又一次的嘗試與挫折，從挫折中慢慢學習，研究者有了不同的視域，能以更開放的心耐心等待現象顯露它本身的複雜性，在這樣的過程中發現自己漸漸能收斂過份自以為是的想法，也能試著從不同的視域觀看事情，並體會到「意義」存於脈絡中，離開了脈絡「意義」就又有另一番的詮釋

的意義。

參、 看見女人堅韌的生命力

「嫁雞隨雞飛，嫁狗跟走。」一句古老的諺語，道盡女人在婚姻中的角色，早期婚姻都是父母主導經由媒妁之言，兩個陌生男女便結成夫妻，婚後才培養感情，研究者的母親也是在這樣的情形下結婚，每次聽這母親談論他和父親結婚的經過總覺得不可思議，還會開玩笑的問著母親：「這樣你也敢嫁喔！」母親的回答更妙：「媒人是你舅公，他從小很疼我，他說的媒，我不好意思拒絕。」因為不好意思拒絕，將一生的幸福都賭上了，這大概也只有那個時代背景才會有。然而，是這一群新移民女性的跨國婚姻，似乎與古代媒妁之言成就的婚姻有著異曲同工之妙，甚至面臨更大的挑戰，因為她們所面對的是整個文化及時空的差異。在訪談的過程中，研究者看見了她們努力為自己爭取幸福堅韌的一面、更看見她們為自我找尋價值與意義過程的艱辛，在如此的困境中她們不服輸、不放棄的堅持令人佩服，為自己、為孩子、為了家庭，柔弱的女子發揮了無限的潛能，如此認真的付出成就了一份平凡的幸福，從她們身上研究者似乎見到了為所有為家庭為婚姻而努力的女人的圖像，而研究者本身不也是這樣為家庭、為孩子努力著，為了一份平凡的幸福而努力。

參考文獻：

中文部份：

孔祥明(2001)。媳婦？女兒？妳媽？我媽？從誰是「自己人」看婆媳關係。 **本土心理學研究**，16，43-86。

王宏仁（2001）。社會階層化下的婚姻移民與國內勞動市場：以越南新娘為例。 **台灣社會研究季刊**，41，99-127。

王宏仁、張書銘(2003)。商品化的台越跨國婚姻市場。 **台灣社會學**，6，177-221。

王甫昌（1993a）。光復後台灣漢人族群通婚的原因和形式初探， **中研院民族學研究所集刊 76**，頁 43-96。

王珮瑾（2007）。當越南媳婦遇上台灣婆婆：台灣家庭中外籍媳婦與婆婆互動關係的探討。世新大學社會心理學系碩士學位論文，未出版，台北市。

王美麗（2009）。澎湖縣越南新移民女性文化調適之個案研究。國立台南大學教育學系課程與教學碩士班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南市。

朱岑樓（1991）。 **婚姻研究**。台中：霧峰出版社。

朱侃如（譯）（2003）。 **權力與無知**（原著 Rollo May），台北：立緒出版社。

余德慧（2001）。 **詮釋現象心理學**。台北市：心靈工坊。

余德慧等（1995）。 **中國人的幸福觀**。台北：張老師文化。

余德慧（2003）。幡然醒悟的心理治療。載於 **Irvin D.存在心理治療** 上（易之新譯）。台北市：張老師文化。

利翠珊（1999）。家庭心理學的系統觀點與研究。 **應用心理研究**，2，21-40。

吳淑敏（2003）。婦女幸福感研究。 **教育學刊**，20，119-140。

吳靜吉、郭俊賢（1996）。大學生快樂來源量表之建立。 **中國測驗學會測驗年刊**，43，263-278。

呂美紅(2001)。外籍新娘生活適應與婚姻滿意及其相關因素之研究—以台灣地區東南亞新娘為例。中國文化大學生活應用科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

- 北縣。
- 巫雅菁 (2001)。大學生幸福感之研究。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輔導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高雄市。
- 李英端 (2006)。牽手出頭天一跨國婚姻中台灣男性婚姻調適與學習需求之研究。暨南國際大學成人與繼續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南投縣。
- 李維倫 (譯) (2004)。現象學十四講 (原著 Sokolowski, R.)。台北：心靈工坊。
- 李燕、李浦群 (譯) (1995)。人際溝通 (原著 Trenholm, S. & Jensen, A.)。台北：揚智。
- 李桂松 (2004)。跨海建構的父權文化：宜蘭地區東南亞外籍媳婦於家庭中的權力關係。佛光人文社會學院社會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宜蘭。
- 沈倬如 (2003)。天堂之梯？台越跨國商品化婚姻中的權利與抵抗。國立清華大學族社會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新竹市。
- 金耀基 (1998)。人際關係中人情的分析。楊國樞主編，中國人的心理，75-104。台北：桂冠。
- 周美伶、何友暉，(1992)。中國人的心理與行為。台北：桂冠。
- 周麗端等 (1999)。婚姻與家人關係。台北縣：空大。
- 易之新 (譯) (2003a)。存在心理治療 (上) (原著 Irvin D. Yalom)。台北：張老師文化。
- 易之新 (譯) (2003b)。存在心理治療 (下) (原著 Irvin D. Yalom)。台北：張老師文化。
- 林子雯 (1996)。成人學生多重角色與幸福感之相關研究。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成人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高雄市。
- 林開忠 (2006)。跨界越南女性族群邊界的維持：食物角色的探究。台灣東南亞
- 林宜芳 (2010)。彰化地區越南籍新移民女性親職效能感與婆媳關係之相關研究。國立嘉義大學幼兒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嘉義。
- 邱淑雯 (2001)。女性移民：文化邊界標誌與認同。當代，164，92□103。

- 邱淑雯 (2005)。性別與移動-日本與台灣的亞洲新娘。台北：巨流。
- 施建彬(1995)。幸福表現及其相關因素之探討。高雄醫學院行為科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高雄市。
- 施建彬 (2003)。由中國文化脈絡談台灣外籍新娘現象與跨文化通婚適應問題。研究與動態，8，141-151。
- 施建彬、陸洛 (譯) (1997)。幸福心理學 (原著 Michael Argyle)。台北：巨流。
- 洪正庠 (2008)。一對越南姊妹的故事:外籍配偶之生命敘事研究。國立東華大學族群關係與文化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花蓮縣。
- 洪茗馨 (1998.03.31)。面對婚暴，外籍新娘處境堪憐。中國時報，第 19 版。
- 胡幼慧 (1995)。三代同堂—迷思與陷阱。台北：巨流。
- 胡幼慧 (1996)。質性研究—理論、方法及本土女性研究實例。台北：巨流。
- 唐文慧、蔡雅玉 (1999)。全球化下的台灣越南新娘現象初探，「全球化下的社會學想像：國家、經濟與社會」論文集，台大社會學系。
- 夏曉鵬 (1997)。女性身體的貿易--臺灣/印尼新娘貿易的階級、族群關係與性別分析。騷動，4，10-21。
- 夏曉鵬 (2000)。資本國際化下的國際婚姻--以台灣的「外籍新娘」現象為例。台灣社會研究季刊，39，45-92。
- 夏曉鵬 (2001)。「外籍新娘」現象之媒體建構。台灣社會研究季刊，43，153-196。
- 夏曉鵬 (2002)。流離尋岸--資本國際化下的「外籍新娘」現象。台北：台灣社會研究雜誌社。
- 夏曉鵬 (2005)。不要叫我外籍新娘。台北：左岸文化。
- 徐光國 (2003)。婚姻與家庭。台北：揚智文化。
- 徐江敏、李姚軍譯 (1992)。日常生活中的自我表演 (原著：Goffman)。台北：桂冠。
- 高淑清(2001)。在美華人留學生太太的生活世界：詮釋與反思。本土心理學研究，16，225-285。

- 高淑清 (2008a)。質性研究的 18 堂課-首航初探之旅。高雄：麗文文化。
- 高淑清 (2008b)。質性研究的 18 堂課-揚帆再訪之旅。高雄：麗文文化。
- 張君玫 (譯) (1999)。解釋性互動論 (原著 Denzin, N. k.)。台北市：弘智文化。
- 張思嘉 (1999)。從系統觀點看婚姻適應的研究。應用心理研究，2，111-124。
- 張春興 (1999)。張氏心理學辭典。台北：東華書局。
- 張書銘(2002)。台越跨國婚姻市場分析：越南新娘仲介業之運作。淡江大學東南亞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縣。
- 張念瑋 (2007)。網路遊戲中年重度玩家的生活經驗。南華大學生死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嘉義縣。
- 梁碧雲 (2007)。獨居老人之孤獨經驗研究—以新竹市四位老人為例。南華大學生死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嘉義縣。
- 莊國土譯 (1992)。荷蘭華人的社會地位 (原著：Pieke, Frank N.)。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
- 莊慧秋等 (1997)。中國女人的生涯觀。台北：張老師文化
- 郭永華 (2003)。單親兒童對父母離婚歷程知覺之研究。國立嘉義大學家庭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嘉義市。
- 陳庭芸 (2002)。澎湖地區國際婚姻調適之研究：以印尼與越南新娘為例之比較。台灣師大地理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市。
- 陳毓茹 (2005)。高雄市成人宗教態度、家庭支持與幸福感之相關研究。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成人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高雄市。
- 陳鈺萍 (2004)。國小教師的幸福感及其相關因素之研究。屏東師範學院國民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屏東縣。
- 陳嘉誠 (2002)。台灣地區外籍新娘幸福感之探討。高雄醫學大學—醫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高雄市。
- 陳慧姿 (2007)。高中教師靈性健康與幸福感之相關研究---以高雄地區為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系碩士論文，未出版，高雄市。

- 陳若欽 (2004)。文化適應與自我認同—以台灣的越南新娘為例。淡江大學東南亞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
- 陸洛 (1998)。中國人幸福感之內涵、測量及相關因素探討。國家科學委員會研究彙刊：人文及社會科學，8(1)，115-137。
- 彭懷真 (2001)。婚姻與家庭。臺北：三民。
- 彭懷真 (2003)。婚姻與家庭。台北：巨流。
- 彭顯鈞 (2004.08.16)。移民兩極化，不利臺灣競爭力。自由時報，第 14 版。
- 游淙祺 (2007)。社會世界與文化差異。台北：大雁文化。
- 游恆山 (譯) (1991)。生存的理由 (原著 Frankl, Viktor E)。臺北市：遠流。
- 黃光國 (1998)。儒家思想中的正義觀。載於中國人的心理與行為。台北：桂冠。
- 黃信二 (2000)。論亞里斯多德「幸福」觀念在古希臘倫理學脈絡中之意義。文明探索，21，49-76。
- 黃國城 (2003)。高雄市醫院志工幸福感、死亡態度與生命意義感之相關研究。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成人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高雄市。
- 黃曬莉、許詩淇 (2006)。虛虛實實之間：婆媳關係的和諧化歷程與轉化機制。本土心裡學研究，25，3-45。
- 黃靜宜 (2003.02.10)。外勞、外籍新娘心事誰人知。民生報，第 18 版。
- 楊國樞、李敏龍 (1998)。中國人的忍：概念分析與實證研究。本土心裡學研究，10，3-68。
- 楊韶剛 (2001)。尋找存在的真諦。台北市：貓頭鷹。
- 葉光輝 (1999)。家庭中的循環衝突。應用心理研究，2，41-82。
- 葉肅科 (2004)。外籍配偶家庭：社會資本與社會凝聚力初探。社區發展季刊，103：133-149。
- 劉美芳 (2001)。跨國婚姻中菲籍女性的生命述說。高雄醫學大學護理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高雄市。
- 滕守堯 (1996)。海德格，台北：生智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 蔡文輝 (2007)。家庭社會學-婚姻與家庭。台北：五南。
- 蔡昌雄 (2005)。醫療田野的詮釋現象學研究應用。載於南華大學教育社會學研究所主編，質性研究方法與議題創新 (頁 273, 278)。嘉義縣：南華大學。
- 蔡昌雄等 (2006)。死亡焦慮下的自我照顧-以安寧護理人員為例。生死學研究，3，133-164。
- 蔡雅玉 (2001)。台越跨國婚姻現象之初探。國立成功大學政治經濟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南市。
- 鄭雅雯 (2000)。南洋到台灣：東南亞外籍新娘在台婚姻與生活探究—以台南市為例。國立東華大學族群關係與文化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花蓮縣。
- 鄭學庸 (2000.02.21)。異國婚姻問題多，離婚率攀升；外籍新娘苦水多，家暴更悲情。自由時報，第 23 版。
- 穆佩芬(1996)。現象學研究方法。護理研究，4(2)，195-201。
- 蕭昭娟 (2000)。國際遷徙之調適研究：以彰化縣社頭鄉外籍新娘為例。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地理學系博士論文，未出版，台北市。
- 謝明華 (2003)。國小學童之父親參與、幸福感及學業成就之相關研究。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彰化市。
- 謝玫芸 (2007)。高雄市國小教師外向性人格、角色壓力與幸福感之關係研究。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系碩士論文，未出版，高雄市。
- 謝高橋 1981。都市人口遷移與社會適應—高雄市個案研究，台北：巨流。
- 簡春安 (1995)。夫妻關係的現代化。社會建設，10，59-79
- 藍采風 (1996)。婚姻與家庭。台北：幼獅。
- 顏映馨 (1999)。大學生的生活風格、人際親密和幸福感關係之研究。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高雄市。
- 顏澤賢 (1993)。現代系統理論。台北：遠流出版社。
- 顏錦珠 (2002)。東南亞外籍新娘在台生活經驗與調適歷程之研究。國立嘉義大學家庭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嘉義市。

英文部份：

Argyle, M. (1987). *The psychology of happiness*.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Berk, L. E. (2000). *Child development. (5th Ed.)*. London: Allyn & Bacon

Cahill, D. (1997). Intermarriage: A study of migration and integration. *The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Review*, 31, 750-752.

Diener, E. (1984). Subjective well-being. *Psychological Bulletin*, 95, 542-575.

Madison G.B. (1988) . *The Hermeneutics of Postmodernity*. Indianapolis: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Teski, Marea and Climo, Jacob (1995) *The Labyrinth of Memory*. Westport: Bergin &Garvey Publisher.

【附錄一】：訪談大綱

訪談大綱

1. 能不能談談你的家庭概況、生長背景？及工作經驗？
2. 談談你在原國度時對台灣及台灣人的看法或想法？以及當初為何會想嫁到台灣？
3. 在台灣的生活經驗中有哪些事件是令你印象深刻？（難忘的、特殊的）為什麼？
4. 在和社會外界互動時曾經遇到什麼樣的困難或挫折？你如何解決或度過？
5. 當你遇到困難時你會如何尋求幫助？有傾訴的對象或宗教信仰嗎？
6. 你在這裡有許多朋友嗎？你覺得本地人對你的態度友善嗎？（想想剛到台灣時和現在有什麼不同嗎？）
7. 在你教養孩子的過程中有遇過什麼困難嗎？你怎麼克服的？
8. 和家庭成員的互動中曾經有過什麼特殊經驗嗎？過程如何？
9. 原國度的文化習俗和台灣有些什麼異同？（例如飲食、宗教、節慶、祭祀…）對你有什麼影響？
10. 在台生活過程中曾感到生育的壓力嗎？生男生女對你有影響嗎？
11. 家中重大事情由誰做決定？
12. 到目前為止在台灣的生活令你滿意嗎？為什麼？
13. 對於未來的生活有什麼期望？

【附錄二】：訪談同意書

訪談同意書

敬啓者，您好！非常感謝您願意參與本研究計畫，在您分享寶貴的經驗之前，請仔細閱讀以下內容，同時在正式參與本研究的任何時刻，歡迎您來電或直接面詢任何相關的問題。

研究者是南華大學生死學研究所在職班的學生，在本系蔡昌雄老師指導之下，進行一份研究計畫案，題目是「台灣跨國婚姻五名新移民女性的生活世界-以中部地區某農村家族為例」，希望藉由訪談內容，對新移民女性在台生活適應歷程能有更貼切更趨完整的理解與詮釋。

本研究訪談需要進行2-3 次的當面訪談，每次的時間依實際需要而定，基本上訪談時間約1小時左右，過程需要錄音，以便日後做為資料分析之用。在訪談過程中，若您有任何的顧慮或不舒服，或不想讓這一段談話被錄下來，研究者可以馬上停止錄音或是不將聊天的文字存檔。

在研究者最後的論文中，只使用所談的內容部分，和引用訪談中的對話。若您的姓名，和所有提到的人名、地點、時間等，任何可以辨認出身分的資料都會用匿名或代號取代。您所提供的資料，只會在這次研究中使用，不會使用在其他用途。如果要做別的用途的話，研究者一定會徵求您的同意。當研究者將所有的訪談資料做一個整理過後，會再給您看過，讓您檢查一下研究者所整理出來的內容，看看是不是您所想要表達的。而且您也可以提出您所想要保留的部份。

這個研究需要您從一開始到最後一次訪談的全程參與，希望您儘量描述；但您也有權利保留您不想說的部份，研究者會完全尊重您的決定。最後，研究者竭誠地希望您可以參與這項研究。

研究者：林美英 連絡電話：05-xxxxxxx 手機：0911-xxxxxx

我了解並同意以上的敘述，願意簽名表示同意參與這項研究。

受訪者簽名：_____

研究者簽名：_____

簽名日期：_____

【附錄三】：文本分析範例

受訪者：麗華

段落：【B001】

Q：你到台灣多久了？

B：ㄟ很久了，我已經來 26 年了，我大兒子都 27 歲了（那不只 26 年了），我 20 歲就過來了，我 23 歲生小女兒，我現在 46 歲了，我 20 歲那一年就生老大了，現在兩三個孩子都大人（成人）了，剩小女兒還在唸大學，今年要畢業了。

Q：二十幾年，那這段經驗一定很特別，可以談談看嗎

B：剛來不會習慣，剛來常常哭，躲起來哭，想家不習慣，那時候才剛滿二十歲而已，不懂半樣，一個人在這裡，沒半個親人，真甘苦。

Q：怎麼甘苦

B：自己一個人，要做什麼不會說，別人常說阮是外國的，妯娌又多，妯娌不和啦。

Q：怎麼不和

B：很久的事情了，不要再說了，忘記了（她不願意說）

【意義單元的浮現與分析】

麗華到台灣已經有 26 年的時間了，回憶起剛來的情形，常常躲起來哭，才二十歲而已，年紀很年輕，什麼事情都還不懂，就嫁到台灣，並且隻身在台灣，沒有親人在身邊，語言的隔閡讓她處境更顯困難，要做什麼不會說，而別人又常說她是外國的，更加深不被認同的感受。大家族內妯娌多，妯娌間又不和，對於妯娌不合的事不願意談，而只是以「很久的事情了，不要再說了，忘記了」忽略過。

【現象脈絡走勢的梳理】

麗華嫁到台灣時才剛滿二十歲，什麼事都還不懂，在還沒有準備好的情況下就嫁到台灣，離開熟悉的環境，進入一個陌生的境域，置身易位的衝擊，語言的隔閡，

讓她要做什麼也不會說，更想念家，更孤獨只能躲起來哭，別人異樣眼光的對待，也讓她覺得沒有被認同，找不到歸屬感，內心是孤獨的，而大家族內妯娌關係的不和睦使似乎她的適應更困難。除了語言的適應問題，是否還有其他適應問題？而對於妯娌不合的事卻以時間久忘記了來回應，這背後是不是有更多的難言之隱，不知如何談起？妯娌關係不合使她適應困難，而和孩子的關係是否帶給她支持的力量？相較於剛來的躲起來哭，在往後段落宜觀察她的空間變化如何改變？

【結構主軸與面向的推敲】

存有與歸屬感，安置與移位，關係的斷裂、族群認同

受訪者：翠紅

段落：【E006】

Q：你剛剛有提到，你到台灣一年都還沒有懷孕，那時候你會很急嗎？

E：也是會，我不會是公公婆婆會說：「老二結婚了，這麼老了還沒生小孩Y，很擔心Y，什麼時候可以抱個孫Y，這樣Y」

Q：會在你面前說

E：不會，公公跟婆婆兩個會講說怎麼那麼久還沒有懷孕這樣，會跟老公講，老公跟我講，我很煩惱不知什麼時候有，因為我們結婚是別的人，是老公的人，不生小孩比較…，對不對

E：每個月都很失望，怎麼會這樣

Q：有看醫生嗎？

E：沒有看，慢慢自己努力，自己努力。差不多 40 天（MC 沒來）去看，醫生說小姐恭喜你喔，好高興喔，趕快開車回來，說：「媽現在我有了」，老爸老媽喝酒一天，喝醉一天

Q：誰喝醉一天

E：爸爸媽媽因為太高興Y。

Q：在這個時候你有感受這個家很溫暖

E：對Y，傍晚老公去上班，就感覺好無聊喔，老公開車去上班，就跟老公說再見，開車要小心Y這樣Y，躺下來睡覺一個人Y感覺有個小 baby 會很好，比較不會無聊Y，很好Y。沒有小 Baby，老公上班，我躺著想想，眼睛看著天花板，眼淚一直掉下來，想想我只有一個人，沒有什麼啊，很孤單啊

Q：所以你最開心的事應該是懷孕囉

E：對！【非常開心的笑】

Q：那時候懷孕的時候有什麼特別不一樣嗎？

E：有Y，心裡想說開始在家有個小寶寶要出來Y，有個新人進來

Q：所以懷孕對你的生活有改變

E：會Y，更幸福Y，全家很熱鬧更好Y

Q：但是帶小孩很辛苦

E：辛苦沒關係Y，全家平安，每天幸福快樂就好了。

【意義單元的浮現與分析】

結婚後快一年都沒有懷孕，翠紅非常的著急，這個著急來自於公公婆婆，公公婆婆會說：「老二結婚了，這麼老了還沒生小孩Y，很擔心Y，什麼時候可以抱個孫Y，也來自於本身傳統的觀念，我們結婚是別的人的人，是老公的人，不生小孩比較…，因此當她懷孕時，好高興喔，趕快開車回來，說：「媽現在我有了」，老爸老媽喝酒一天，喝醉一天。這個懷孕消息讓家更幸福，可以大聲的說「媽現在我有了」，這句話似乎代表自己的完整，也似乎真正找到自己的位置，完整的與這個家連結在一起，有了孩子，感覺不再是自己一個人，不再感覺孤單。

【現象脈絡走勢的梳理】

生育是婚姻的一項重要使命，在跨國婚姻中尤其是，翠紅也很清楚這一點，因此當她一直沒懷孕時，她顯得很不安。並且從家庭系統看來孩子才是真正和家庭連結的重要關鍵，沒有孩子之前，顯然自己還是個外來者，還沒有真正在這個家找到一個位置，當懷孕之後大聲說出「媽現在我有了」，是不是也帶有濃厚的宣誓意

味。告訴婆婆自己在這個家中佔有一席之地了。得知懷孕消息即可讓公婆高興到喝醉一天，也可看出有無子嗣在這個家中的重要性，更可了解未懷孕前翠紅所承受的壓力，有了孩子減緩了孤獨感。

【結構主軸與面向的推敲】

生育使命、位置、孤獨

【附錄四】：田野筆記範例

1.日期：980531

2.時間：下午 3：30—4：50

3.目的：拜訪研究參與者建立關係

情境	研究參與者言談及行爲	研究者言談、【省思】
庭院大樹下，碧珍和麗華在乘涼，文玲進出屋內幾次	文玲無反應，無表情，沒有理會我 麗華：她不喜歡和人家說話，你不要理她啦！	我和文玲打招呼 【文玲和大家沒有互動，大家也不會主動和她互動，下次有機會可以了解一下爲什麼】
庭院大樹下	碧珍：「也是過端午節啊！也是綁粽子，而且綁很多喔，歸斗ㄟ喔」 麗華：「攏嘛同樣，氣味不太同，包的東西有些不同，碼是要拜拜。阮爸爸不是印尼的，我也不會說印尼話」。	端午節剛過，隨口聊聊，問起在印尼是否也有這些節慶，如何慶祝？ 【習俗節慶和台灣很像，因爲她們是華人，她們說的是客家話，並非印尼話，這對於他們融入台灣的生活或許是一種助力】
庭院大樹下	麗華：「有啊，回去兩三次，最後一次阮老公陪我作伙去（嘆了一口氣），阮的小孩沒去過，回去一次要花那麼多錢，機票那麼貴，我們沒有那麼多錢，沒錢帶他們去，我很愛賺錢，不過現在身體不好沒辦法」 碧珍：「沒有，我沒有」 麗華：「我找她作伙去，她就不要」 碧珍：「我沒有錢，回去做什麼，老母已經死了，老父又失智，不必回去啦，有什麼好看的，不必啦」	有回去過嗎？ 【她們對原生家庭的依戀很不一樣，碧珍來了二十七年，竟然一次都沒有回去過，真的只是經濟因素嗎？】
庭院大樹下	碧珍：「有阿兄，身體也不好，阮妹妹來台灣時有見面啦」 碧珍：「不是啦，她的女兒嫁來台灣啦！嫁來新竹」	沒有其他兄弟姐妹嗎？ 她專程過來看你？ 【雖然沒有回去故鄉，但和原生家庭仍然有互動】

<p>庭院大樹下，隔壁在辦喪事</p>	<p>碧珍、麗華：和台灣差不多，也是要拜拜。衣服沒分那麼多款。但是都很快就出殯了，因為沒有冰櫃可以冰，而且天氣又很熱，也沒有那麼多熱鬧陣頭。</p> <p>麗華：我碼不知道，好像沒在做頭七</p>	<p>印尼辦喪事的習俗有什麼不同？</p> <p>【喪禮相似、但是有些不同、喪服沒那麼繁雜】</p> <p>也有像做七這種習俗嗎？</p> <p>【可能很年輕就嫁到台灣來，對原生家庭的一些禮俗不甚了解，因為年輕即嫁到台灣，是否有表示文化的衝擊會少一點，因為為原生文化不瞭解，也就不會有堅持或固著】</p>
<p>麗華起身去拿綠豆湯</p>	<p>請我喝綠豆湯，</p> <p>碧珍：糖份太高，不要</p>	<p>【碧珍的身體不好，有糖尿病症狀，平時蠻注意飲食】</p>
<p>翠紅在廚房煮飯</p>	<p>直嚷著待在廚房很熱，喝綠豆湯很舒服，小孩在吵鬧</p> <p>翠紅的公公騎著摩托車回來，翠紅請他可以吃飯了，</p>	<p>【煮三餐和照顧小孩是翠紅目前的主要工作，和碧珍、麗華有明顯的不同，是一個強烈的對比，也是一個歷程。翠紅對公公相當有禮，互動不錯，用餐時間不固定，也就是生活是比較彈性、自由，家庭規矩比較少】</p>